藝文洋海

4

1980

紅珊瑚（墨水）　陳庭洞作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利銘澤與成
APR 29 2026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四期 目錄

封面設計：林 信 題字：劉海粟

論壇・談苑

美國詩壇的新聲 錢歌川 四
形式與內容（最近的美國文學批評論觀點） 木令耆 一八
年青一代的洪醒夫 葉如新 二四
讀戴譯《吉訶德爺》殘稿 王央樂 一三
關於果爾蒙 郭風 五四
拾其璣羽・遺其鵬鯨 谷旭 六四
持之有恆（雙魚樓隨筆） 鄭家鎮 一三四

散文・小說

活葉雜記 馬國亮 四六
香山憶故人 趙清閣 一一一
三十年後（十七） 聶華苓 三二
啊！沙漠……（之三） 李黎 三八
阿牛 謝雨凝 一三〇
憶母親 黃東平 六八
六叔和他的小貨車 李輝英 八五

黏在牆上的愛情　海　辛　九五
從香港來的商人（中）　張君默　一三七

詩歌

青島紀遊詩　俞平伯　七四
近作八首　韋　丘　七八
斷想　蔡其矯　八四
秋天去後　秦　松　八二
天山詩情　洪　荒　一一九
旅途詩草　陳浩泉　一二四
別　原　甸　一二六
河床對河水說　鄒荻帆　八一
燕京三章　周良沛　一二二
道路　艾　丹　一二五
你在哪裏　呂　劍　一二一
她跑步　陳不諱　一二八
望雲樓詩鈔　曾敏之　五七
絳秋詩稿　李學鑫　三七
詩人戴望舒三十年祭　陸七郎　一二七

譯文

回憶特拉文（露莎·伊琳娜·盧漢作）　杜　漸譯　五八

眞理之夜（卡謀作）　錦銘譯　五一
一個神秘的人（斯華·納保羅作）　李昕譯　一〇四

外國文訊

厄瓜多爾作家的諷刺名作　馬利　一三三
《今代英語作家》有姊妹編　米一葦　五六
康羅伊已有選集行世　米一葦　三六
捷克作家格魯薩的坐牢和得獎　明華　二三
《斯里蘭卡小說集》出版　童曼　一二九

畫頁

春江水暖（彩墨）　王維寶　封面
鳥聲（國畫）　林墉　封底
紅珊瑚（水墨速寫）　陳洞庭　封二
大華春雪（國畫）　張仃　封三

美國詩壇的新聲

錢歌川

自從佛洛斯特（Robert Frost，1875—1963）應邀參加甘迺迪總統的就職典禮，朗誦詩歌，在冬天閃耀的陽光下，以顫抖的聲音預言：「一個詩歌和權力的黃金時代，今朝就是它開始的時刻」以來，又過了二十年了。那個時刻肇始的黃金時代，不幸很快就以悲劇結束，接踵而來的政府，對詩人就沒有那樣的友善——或是反過來也是這樣。詩人布雷（Robert Bly）在越戰最高潮的時候，公開指摘當時的國務卿魯斯克（David Dean Rusk, 1909—1969）說：「像魯斯克那樣的人們，簡直不是人。他們只是一些炸彈，在幽暗的飛機庫中，等待着裝運出去。」另外一個年輕詩人哈斯（Robert Hass）也寫道：「首都華盛頓是沉着的，殺氣騰騰的，堅韌不拔的。

他們謊話連篇，和過去完全一樣。」

詩人羅威爾（Robert Lowell）曾經很高興地出席了甘迺迪總統爲詩人文士而設的餐會，却拒絕了詹森總統的招待，不願去參加白宮的一個宴會。

到了現任總統卡特的時期，也有值得注意的重要事件，就在今年大年初三那天，第一夫人洛賽琳，邀請了五百個詩人和詩友到白宮參加一個下午的招待會。大家很興奮地魚貫進入走廊，亂鬨鬨地擁擠在樓梯上。預定有七個房間，同時舉行詩歌朗誦，客人們可以任擇其一進去欣賞。那天受到邀請去朗誦的知名人士有：伊格雷托（David Ignatow），貝爾（Marvin Bell），艾白哈特（Richard Eberhart）等，但也有聽衆幾乎完全不知的詩人，初試新聲。狄凱（James Dickey）擁有全國的知名的聲譽，但並不是由於他的詩作，而是由於他寫的一部暢銷的小說《解救》（Deliverance）而來的。就是卡特總統也不見得如何賞識他的詩歌，只因爲他是南部的同鄉人，所以對他特別表示尊重。

白宮的請帖上所說的「對詩歌和美國詩人致敬」，這種精神確是非常民主的。在朗誦者當中，有一個日裔美國人，一個西班牙裔美國人，一個美國土著印第安人，一個美籍以色列人，和四個美籍黑人。他們也許不在當今二十一個美國最有成就的詩人之列，不過他們確能代表美國文化的多種多樣，和美國詩歌十年來的變遷：這是一個多元的擴展計劃。

在陳列着歷代總統所蒐集的各種名瓷的瓷器室中，雷永（Philip Levine）朗誦了他的「眞討厭那些騎在馬上的人，在中央公園裏」的詩句，熱烈地提出了駁斥；而七十八歲的黑人老詩人布朗（Sterling Brown），朗誦了一首熱情的民歌，說到本世紀初頭，種族差別論者在南部的成長。

朗誦完畢，詩人們都集合在樓上，來接受卡特總統和第一夫人的歡迎致辭，那時的氣氛是相當熱狂的。在紅廳的高大莊嚴的窗外，華盛頓紀念碑在黃昏中閃耀，燈光照明的草地，一直向博多馬河伸展下去，而在紅廳的客人中並沒有特別的權威人物，沒有使人黯然失色的大名鼎鼎的詩人。這些新一代的人在各自不同的聲調中，發揮出藝術的集體可能性，也表現了各個階級和各種文化的不同色彩。藝術早已不是少數人的玩藝，而是大衆的資產了。

這次白宮的招待會，使人瞥見了過去十年來所發生的，一種隱約的文學革命——在各種不同的形式下，大量詩歌的創作，如雨後春筍般的出現。在紐約的詩人作家所編的一部參考書，美國詩人名錄中，收錄了約兩千個詩人，還有數以千計的人，吵鬧着要求登記列名。大學出版社主辦的詩歌比賽，每季都有新的卷帙發行。詩社在各地興起。詩歌先驅者在全國巡廻朗誦。美國每州的地方政府，差不多都聘請作家到學校裏去講授詩歌。大學授予詩人碩士學位，有時甚至博士學位。有人把美國現今這種情形，戲稱爲「詩歌的流行病」。

回憶五十年代美國的詩人，也和汽車一樣的少。詩人在社會上是弱小者，沒有地位。當時的一位詩人賈來爾（Randall Jarrell），一直在歎息戰後美國詩人身份的低微，引不起世人的注意。賈來爾的文章，發表於五十年代初期，他那一代的詩人如羅威爾，白利曼（John Berryman），畢雪甫（Elizabeth Bishop）等，初露頭角，到一九七九年十月畢雪甫逝世，那一代的詩人就已經一無所存了。少數幾個年齡稍長的詩人，如華倫（Robert Penn Warren）和庫尼茲（Stanley Kunitz），繼續茁壯成長，而新的一代詩人也就進入繁榮期了，他們的年齡現在不過五十剛過一點。

雖然如此，這一代的詩人，却不像他們的前一代，他們除了年齡相若以外，很少有共通之點。三十年前時代的特徵，可以在一個單純的印象中獲致：如在紐約曼哈坦「歌桑書市」（Gotham Book Mart）中，爲英國詩人席威爾姊弟（the Sitwells）而設的招待會上所攝的那張有名的照片，便是很好的例證。詩人文士，濟濟一堂，在那十六位照片上看得清楚的作家中，有不少是當時美國活躍的詩人，如奧登（W. H. Auden），摩爾（Marianne Moore），西瓦茲（Delmore Schwartz），畢雪甫，賈來爾等，差不多都到齊了。

羅威爾和他同時的詩人們，都是朋友和同僚，他們在四十年代多在哈佛大學教書，所以他們閱讀同樣的批評，具有同樣的師友，分享同樣的熱忱。至於令人厭煩的那種人與人之間的疏遠，他們也同感厭惡。他們把自己看做是佛洛衣德（Freud），馬克思（Marx），和歐洲知識傳統的繼承人。

新的一代的詩人在他們的風格，信念，和生活環境中，彼此是根本不相同的。例如去年獲得全國圖書獎的梅利爾（James Merrill），是貴族的後裔，文質彬彬，衣着考究。他在希臘和美國康州都有住宅，另外還和二十七年

相知的老朋友賈克遜（David Jackson），在佛州西端鎖鑰（Key West）也有一個家。他那帶戲謔的，世界性的作品，也反映了一種特權的生活和古典的教育。他近來甚至相信靈媒，在靈應盤（ouija board）上，和死去的朋友如奧登等人，進行幽明接觸，傳遞消息。

另一方面雷永來自一個東歐移民的家庭，定居在底特律——那是他作品經常描寫的特徵——在威恩州立大學畢業以後，繼續做着一些「無聊的工作」，如福特汽車工廠的集合裝配系統。現在他是加州州立大學的國文系的教授。雷永詩作中那頑强的無產階級風光，和梅利爾的飽經世故的背景，並沒有太多的不同，不過梅利爾的歌聲是冷淡、諷刺而有活力的，而雷永的詩作，就是粗暴而略帶感傷，堅決明確地採用白話方言。

布雷和雷永同樣是對越戰的强烈反對者，不過他們兩人的生活和作品，却表現出一個鮮明的對照。布雷和麥克利什（Archibald Macleish），同在哈佛大學攻讀了一個時期，後來布雷回到明尼蘇達州他家的農場上去，披上奇異的服裝，戴着黃教（Shamanism 北美印第安人信奉的一種原始宗教）徒的面具，來表演他那火焰式的朗誦。先是口若懸河地對那些着迷的聽衆，講述嬰孩的性慾，然後毫無音調地來朗誦他憑印象翻釋出來的，與都詩人卡比爾（Kabir）的詩作，用他從未學過的洋琴伴奏。

理支（Adrienne Rich）的第一部詩集，發表於一九五一年，那時她還在賴德克利芙學院讀書。在五十年代她已開始寫一些態度端正而帶忸怩的抒情小詩，到六十年代便發展成爲一種明白、急切，而深信不疑的詩歌了。進入七十年代，這位成了寡婦，又是三個孩子的母親，竟公開宣佈她是一個急進的婦女運動者，也是女人同性愛者，獻身於「婦女自決的鬥爭」。去年她放棄了她在魯格斯大學的教授職位，以便多有時間從事婦運。她遷到麻州西部和「她共同生活的女人」定居下來。

在這新的一代的詩人中，其餘薄有聲名的人物，就不大容易分類了。斯耐德（Gary Snyder）做過伐木工人，後放洋到日本，去學了幾年的禪，那形成了他節約簡明的文體。現在他住在加州東部的內華達山脈（Sierra Nevada）的山中，不過不是修行罷了。金內爾（Galway Kinnel）原是一個爲國會調查種族平等工作者，也是反對越戰詩人的領袖，現在夏威夷教書。他那浮華、敏感、迷戀大自然的詩篇，是從惠特曼（Whitman）和理爾克（Rilke）一脈相傳下來的。阿什白利（John Ashbery）在

五十年代住在巴黎，現在是替紐約的雜誌寫藝術評論，批評家布盧姆(Harold Bloom)說他是艾默生(Emerson)和惠特曼詩體的繼承者，不過阿什白利那文雅而古怪的，自我反映的態度，是最能附和斯諦文斯(Wallace Stevens)的詩體的。在阿什白利的詩中，有一種明顯的漫不經心，沉思的沒精打彩，這些都是很難詮釋的。對他最近的詩集《我們也知道》(As We Know)，評論者只好求助於「率直的欺騙」和「內心規避的思想欺瞞」一類的字句。但是阿什白利的洗鍊而幽默的辭藻，却使他成爲他這一代最受尊敬的詩人。

如欲在這些詩人的作品中，找出一個共通的主題來，那就是反對詩歌本身的傳統。布雷主張「我們必須放棄外來的英語成分。我們是英國的殖民地，你怎麼可以去說徵服者的語言呢？」但梅利爾就是用他所謂「這種未加琢磨的五步格，實際上與生俱來的我們的權利」，在寫他正進行中的長詩。又如到現在爲止，已經寫了三十年富於文化知識和文學參考的，精鍊琢磨的抒情詩人赫克特(Anthony Hecht)，也一定會表示異議的。

梅利爾和赫克特並不像那些好駁斥的詩人，却臆斷一種文學傳統的知識，是對大多數的讀者都不熟悉的。他們不比寫《四個四重奏》(Four Quarlets)的艾略特(Eliot)，或是寫《小風琴》(Harmonium)的斯諦文斯，更爲不可捉摸，難於求解，不過他們作品的傾向，却證實了布盧姆的令人氣餒的說法：「一首詩的含義，只能夠構成另外一首詩。」對於沒有受過高深教育的讀者們，早已不合用的營中絮語，私下笑談，和文學引喻，使得他們的詩歌，比奧登時代的詩歌，更爲難懂。奧登的詩畢竟有他自己的故意的曖昧處，但他知道他的讀者是一些什麼人：原是說英語的有教養的階級。今天的詩人們，便沒有這樣的讀者了。

現在美國詩壇上最有勢力的衝動，也是六十年代的遺產，便是對傳統的摧毀破壞。決心抵制或摒棄美國的生活方式，文學傳統，和政治傾向，許多詩人公然抱着急進主義，是顯然可以看出的，從主張詩歌要「爲强大的勞動階級從事鬥爭」的，馬克思主義者黑人詩人巴拉卡(Imamu Amiri Baraka)，到「在反核抗議的十年」中，等待世界毀滅的金斯伯，都是這樣。理支最近的詩作，都是政治性極强的。在《一種共同語言的夢：一九七四到七七年的詩集》中，她一成不變地在描寫婦女不只是性別的不同，而是受壓迫的階級：

有樣東西殺死我們
　或把我們弄得半死，
正是查德、尼日爾、上伏塔一帶，
　假天災的名義在進行着。
是呀，那男性的神對我們
　和我們的兒女採取行動，
直到我們的頭腦
　因營養不良而變得魯鈍，
又爲着圖生存的熱情
　而銳利起來。
我們的力量在鬥爭上
　每天都有發展，
把一種生活傳給
　我們的下一代，
爲我們相愛的人
　而改變現實，
甚至單純顫抖的
　一滴水中。

像上面這樣的詩作，不管是不是可以表示理支，比她早期的作品有了進步（她近年的作品，也不全是這樣宣傳性的），作爲一種現象來看，這些詩篇確是很重要的。爲要成爲一個婦女運動的詩人，在英美詩歌中凡牽涉到暴戾的家長的傳統時，理支都故意地一概棄絕。理支詩作的——同時代一般美國詩歌的——本質，就是要對特殊的一些贊助者說話，那怕是犧牲大量的文學上的要求都無所謂。

對於雷永來說，急進的政治和詩歌的結合，並不怎樣激動人心，却有決定作用。六十年代的晚期，他專從事於反戰的活動。當他寫到自己的經歷時，如貧苦的少年時代，家庭的種種憂患，勞動階級的貧賤生涯等，也同樣是急進的。雷永在他的詩中，蓄意致力於造作一種單純的筆調，好像決心不要使它帶上文學氣味，而成爲白圭之玷似的。例如他有一首詩是這樣開端的：「我和兒子到園子裏去散步，時在一九七四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五。」

布雷在過去一向用窮強五步格寫詩，現在卻堅持只有追求詩歌無意識的源泉，才能從我們那反動的文化遺產的束縛中解放出來。他抱怨美國詩人忽視聯想，那是對無意識中發生的隱喻一種直覺的反應。布雷認爲努力去發掘那無意識的東西，是含有政治意味的。在六十年代當他反對越戰，而組織詩歌朗誦團，出外巡廻演出時，是全國各大學中熟知的人物。他常要朗誦一首長詩，說到戰爭與國內

無意識的羣衆之間，頗有相似的地方。那詩他記得爛熟，到處高聲朗誦，不問聽衆多少。十年前的一個冬夜，在波士頓一次集會中，廳中只剩下三個人在聽，他還是提高嗓門大吼：「他們爲什麼要死？」

他們要死是因爲總統又打開了聖經。

他們要死是因爲肖肖尼印第安人找到了金礦。

他們要死是因爲金錢隨智力而來！

而智力好像在風中打開的扇子——

海軍陸戰隊認爲除非他們死去河水不會再流。

他們要死山峯才能繼續在下午向東投下影子。

昆蟲才能在佈滿枯枝的地上爬行。

有些人對這種過份做作的行爲感到遺憾，而把布雷看成一個走江湖的騙子。他最近的一部作品，有點自嘲的味道，充滿着僞造的神秘的涵義。不過他認爲詩歌必須考慮直覺的泉源，詩歌的眞理就存在於我們遺傳的天性中。這種信念：廣被接受，因而促成了詩歌一個新的派別：新超現實派。雷特（Charles Wright）寫的《新詩》，以下面的定義來說明這新派的典型：

它不會像大海。

它不會在手上染有汚泥。

它不會是一種天氣。

它不會顯露姓名。

它不會做你指望的夢。

它不會是適於攝影的。

它不會照顧我們的憂愁。

它不會安慰我們的孩子。

它不會有能力幫助我們。

那末這首《新詩》的特徵又是什麼呢？那應該是非常難於捉摸，引起聯想，而又不是坦白說出的；它不涉及任何事物，却充滿了不可預知的種種比喻。詩人斯特蘭德（Mark Strand）在《新詩手册》中開玩笑地說，「如果一個人懂得一首詩，他一定會遇上麻煩的。」不過新詩却好像在布盧姆所謂「一個非現實的隱蔽的世界」中發展起來了。詩人和批評家查外格（Paul Zweig）寫道：「這是一種心靈的航程和夢幻之邦的詩歌，和黃敎的古老故事頗相近似。」也可說是一種原始的引喻，直接從詩人不自覺的思想中發生出來。

有些批評家已經注意到，在新超現實派的詩中，流行着一些的辭彙，如「光明」、「沉默」、「血液」、「睡眠」、「死滅」。另外還有兩個常用的辭兒：「石頭」和

「骨頭」，更表現出他們的傲慢。西北大學副教授批評家布來斯林（Paul Breslin），在一篇題爲《怎樣讀現代詩》的文章中，舉出不少現代詩中提到石頭的例證，如斯特蘭德的《石頭》，奧爾（Gregory Orr）的《最後的朝曲》（「一條從石頭上流過的河，形式好像人的手」）。金內爾的《夢魘的書》（「從黑的石頭上呼嘯而過的風」）。西米克（Charles Simic）的《石頭》（「我高興成爲一塊石頭」），以及其他許多咏石的詩句。有一個名叫理查生（James Richardson）的年輕詩人，更是壓倒羣倫，寫成了一首長詩，題名爲《石頭大全》（The Encyclopedia of Stones）。

這種神秘偏狹的詩語，到底是什麼動機所引發出來的呢？依照布來斯林的看法，它表達一種願望，想要回復到那少理性而多直覺的本來面目，即佛洛衣德所謂歸眞返樸，回到太古時的自身。

現代詩的原動力，據布盧姆說，就是想要「對自己加以界說局限，保全性命，不至毀滅」。斯特蘭德寫的《殘存者》一詩，正是這種狀態的典型：

我把心中別人的名字寫清。我把
口袋裏所有的東西倒空。
我脫下我穿的鞋子
放在路邊。
到了晚上
我把時鐘倒轉。
我打開家人的照像簿
來看童年的我。
這有什麼好處？既往的時間
做了它要做的事。
我說我自己的名字。
我說再會。
那些字句順風地
互相銜接
我愛我的妻子
但我把她遺走。
我父母從寶座上升起
走進白雲深處。
我怎樣能歌唱？
時間告訴我現在我的樣子。
我改變而又依然故我。
我清除我的生活

由此我們可以看出「自我」努力不要讓自己因「一種擴大的唯我論的意識形態」（布來斯林語）而毀滅，指望從時間可感知的威脅中逃出來。這是消耗罄盡的詩歌，表現出一種佛教憧憬的忘我的境界。詩人魯利（Dick Lourie）在他的《詩歌的政治經濟》一文中說，「最近十五年中所形成的，就是反主流文化的一種儀式」。他說詩歌變成「一種生活方式」了。

斯耐德把這些詩人的聽衆稱爲「部落」。他在一篇題爲《詩歌與原始人：作爲生態學上殘餘技巧的詩歌淺釋》中說，「詩人必須住在原始人所住的世界，那裸露的世界，才是我們人類最基本的——生、死、愛、欲有生俱來的純粹的事實。」對於現今許多的詩人，這意味着居住到遠離本土的地方，從異鄉的社會，去學習對神話和默想有所反應。

七十年代中一個最驚人的發展，就是鼓勵寫作的機構大爲增加。全國各大學都設置了寫作系，對詩歌的創作授予高級學位。每年有幾千個學生，拿着那種學位，進入社會謀生，便被學校請去教授寫作，因而培育出更多的詩人，產生了更多的詩社。這些地方團體，多數孤陋寡聞，只知自己的師承，自稱某人弟子，而忽視國內其他有成就的詩人，更不要說英美文學史上有地位的名家了。有次雷永在大學詩歌班上，朗誦了十六世紀的詩人懷雅特（Thomas Wyatt）的名句，竟有學生提出抗議說：「我們付了學費，是要來聽我們自己的作品朗誦的。」

美國學生詩人大批地製造出來，他們發表詩作的小雜誌，也像雨後春筍一般地出現，多得不可勝數。有的出一兩期就停了，有的勉强維持一個時期。普通銷路不過一百本到二、三千本，惟有《美國詩歌評論》，竟銷到二、三萬份，算是最風行的了。而最有歷史的新詩月刊，莫過於《詩》，創刊於一九一二年十月，現在還在繼續出版，但訂閱者不過二千五百人而已。

美國出版的詩集中銷數最多的似乎是金斯伯的《嚎叫》（Howl），從一九五五年出版以來，已經銷售了三十六萬部。其次是黑人詩人董理（Don Lee）的詩集，也銷了十萬部以上。一般自命爲詩人的，只求發展，不問內容，難怪英國批評家戴維（Donald Davie）要說，「粗製濫造（dreck），汨如洪水，立即將被遺忘。」

（節譯自一九八〇年二月三日紐約時報週刊雜誌刊出的 James Atlas 寫的 New Voices in American Poetry）

讀戴譯《吉訶德爺》殘稿

王央樂

西班牙偉大作家米蓋爾·德·塞凡提斯的不朽名著《堂·吉訶德》卓絕地描寫了一個在現實生活中到處碰壁的主觀理想主義者的生動形象。它不僅創造了一個傑出的文學典型，同時也闡發了一種深刻的人生哲學。

這部世界文學名著的第一個中文譯本，是六十年前林紓譯的，書名《魔俠傳》，可惜只是一個很簡略的節譯本。過了二十多年，才由傅東華譯出了全書的第一部，由商務印書館出版。此後，傅氏仍繼續譯完了第二部，直到一九六二年才由人民文學出版社併合第一部一起印行。於是，我國讀者才得讀到完整的《堂·吉訶德》，看到吉訶德仗義游俠的可悲可歎的結局。以上兩家的譯

本，都是從英譯本轉譯的，對原本不可能忠實。楊絳女士積十餘年的辛勤勞累，從西班牙原本譯出了《堂·吉訶德》，於一九七八年由人民文學出版社印行，使我國半個世紀以來介紹、迻譯這部不朽的名著的工作，終於圓滿地完成。

去年，施蟄存先生把已故戴望舒先生所譯《吉訶德爺傳》的劫餘殘稿送給人民文學出版社保存，我因而有機會看到。以前，我不知道戴先生也譯過這部名著。現在翻閱這二百多頁紙質黃脆，墨色黯淡的殘稿，惋惜之感，不禁油然而生。

我沒有見過戴先生，但是他寫的詩文和翻譯的外國文學作品，則是很早就讀過的。我知道他早年留學法國，去過西班牙。除了介紹法國文學之外，他對西班牙文學的介紹，也出過不少力。中國讀者知道西班牙現代作家有烏納摩諾、伊巴涅思、阿左林、洛爾迦，多半是戴先生的功績。一九五六年，我從事西班牙和拉丁美洲文學的編輯事務，曾爲他的遺稿《洛爾伽詩鈔》做過一些校理工作，使之在作家出版社印行，這可以說是我和戴先生有了關係。這部《洛爾伽詩鈔》也是施蟄存先生從戴氏遺稿中整理出來的。施先生爲其亡友做這些工作，我非常欽佩他友情之深厚。我總覺得，前輩文人的心血和勞動，不容埋沒。他們踩下的每一個脚印，都足以爲後繼者作引導。歷史悠久，內容豐富的西班牙文學，被介紹給我國讀者的作家，寥寥可數。像《堂·吉訶德》這樣一部世界性的文學名著，只在兩年以前才有完全的中譯本。戴先生這部殘稿，正是西班牙文學翻譯史上一個未嘗發現的脚印。

一九三五年，戴氏接受胡適主持的中英庚款文化基金委員會的特約，開始翻譯這部名著。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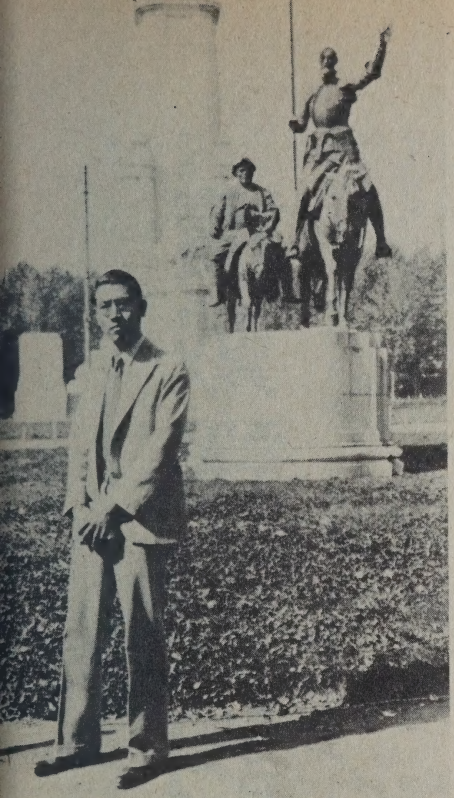

戴望舒在西班牙首都馬德里堂·吉訶德紀念像
一九三四年十月十五日攝影

時用複寫紙鈔錄譯稿，故有一式兩份。以一份隨譯隨寄文化基金委員會，一份自存。抗戰軍興，譯事中止，大約已完成了全書的三分之二。一九五〇年二月，戴氏在北京逝世，其遺稿由吳曉鈴、施蟄存整理，分別保管。這部《吉訶德爺傳》的存稿由施蟄存帶回上海。當時所得，已有缺失。二十多年來，屢經動亂，現在僅存殘稿二百餘頁，無法印行。如果這部稿子能在抗戰前譯成出版，那麼我們在四十年前就可以讀到這部名著的全譯本。這是非常可惜的。

由於工作任務，我曾逐字逐句讀過傅東華的譯文，也全部讀過楊絳的譯文，現在又得見到戴氏的部分譯文，深切地感到翻譯文學的工作眞是一種再創作。這三位譯家對原著各有其體會，三支譯筆，又各有其風度。對比而讀之，也是一大快事。

塞凡提斯的文章，寫於十六世紀末，距今已將四個世紀，其行文之古奧，自不待言。而況作者的描寫精微，典故俚語，層出不窮；冷嘲熱諷，含而不露。對於這樣一部傑作，應如何用第二種文字傳其神韻，確非易事。三位譯家，都是好手，現在並舉一段，以見一斑。

全書卷端作者原序中，有一段話講到寫作這本小說的宗旨，戴譯云：

「既然你的作品的目的只在於打破世俗間賦與騎士書的威信，那麼你就用不着去求討哲學家的格言，《聖經》的教訓，詩人的寓言，辯士的說法，聖人的奇蹟了，你只消運用有意味、確當、而又安插得很好的字眼，使你的嗓亮悅耳的文章坦然地流露出來，竭盡你的能力表達你的主旨，使人懂得你的意思，而不把它們弄得糊塗晦澀，這就是了。你也得設法使人在讀你的書的時候，憂愁的人會笑，快樂的人會格外快樂，頭腦簡單的人不會生厭，有見識的人會佩服你創新立異，嚴正的人不會蔑視，賢明的人不禁拍案叫絕。」

傅東華譯文云：

「而且你做這部書的目的，既然不過是要推毀騎士文學在世俗間的信用和權威，那你就用不着去乞靈於哲學家的格言，《聖經》裏的義理，詩人們的諷諭，辯士們的詞鋒，乃至聖徒們的玄秘；你只消運用簡明、樸素、雅馴、恰當的字面，力求文章能悅耳和諧，能表出你的主旨；意思能明白易曉，不至流於蕪雜或晦澀，這才又要力求讀的人可以破悶爲笑，可以提高興味，蠢笨的不至生厭，明斷的會嘆服你的才情，嚴肅的不敢藐視，聰明的也不禁擊節。」

楊絳的譯文是：

「你這部作品的宗旨不是要消除騎士小說在社會上、在羣

衆之間的聲望和影響嗎？那麼，你不必借用哲學家的格言，《聖經》的教訓，詩人捏造的故事，修辭學的演說，聖人的奇跡等等。你乾脆只求一句句話說得響亮，說得有趣，文字要生動、要合適、要連綴得好；盡你的才力，把要講的話講出來，把自己的思想表達清楚，不亂不澀。你還須設法叫人家讀了你的故事，能解悶開心，快樂的人愈加快樂，愚笨的人不覺厭倦，聰明的愛它新奇，正經的不認爲無聊，謹小愼微的也不吝稱贊。」

法國散文家蒙田有句話說：「文如其人」，我國古代文論家也有過同樣的意見，只要看一看以上三段譯文，就可以明白翻譯文章也非例外，儘管爲原文所限，然而仍是風貌各異。

戴氏譯稿的主要優點是附有極其詳細的註釋。塞凡提斯的原著，包含着大量的典故和方言俚語，西班牙歷代學者做了浩如烟海的考證和註釋。塞凡提斯已成爲一門學問的名稱，正如莎士比亞之有莎學，《紅樓夢》之有紅學一樣。據說戴先生在西班牙旅遊時，曾蒐集到這部小說的許多善本，這使他能夠掌握豐富的資料，在他的譯本中不厭其詳地加上了註釋。

例如第三章中，吉訶德要求客店主人封他爲騎士，客店主人自詡跑遍江湖，提到了「馬拉加的曬魚竿區，里亞朗的小島區，塞維拉的界區，塞谷維亞的小集區，伐朗西亞的橄欖園區，格拉拿達的圓路區，聖路加爾的海灘區，高爾道伐的小馬區，托萊陀的小客店區」等等一大堆希奇古怪的地名。關於這些地名，傅譯本根本沒有註。楊譯本則僅僅籠統地註爲「這都是流氓小偷活躍的地方。」只有戴譯本一一加以註明。如「曬魚竿區」註爲「是馬拉加城外的一個匪徒浪人叢集之處。在那裏，漁民把鹹魚掛在竿上曬曝，故名。」「小島區」註爲「也是馬拉加城外的一個匪徒浪人叢集之地。所謂『小島』者，是指那些一簇簇的房屋。里亞朗是從加爾西·洛貝思·阿里亞朗這個人名而來的。在天主教帝后戰勝摩爾人取得馬拉加城的時候，阿里亞朗因有戰功，封得此地，因以爲名。」「界區」註爲「是從前塞維拉城沿舊城垣起自特里亞拿門至於阿雷拿爾門的一片地方，以僅有一門之土牆與塞維拉城相隔。這地方是娼妓，貧民，浪人的住處。」「小馬區」註爲「是因高爾道伐城南的一個名爲『小馬』的廣場而得名的。那廣場中有一個泉水，泉邊有石雕小馬一頭。住在這個區域中的，大都是歹人。」「小客店區」註爲「在托萊陀城外通到馬德里去的路上，從前有許多小客店。那裏也是歹人出沒之處。」

再如第十三章中，吉訶德在游俠途中逢到一羣牧羊人，受到款待，坐在草地上大談游俠騎士的歷史，從英國的阿爾都羅談到法國的阿馬第思，希臘的倍里亞尼思，都是正史所沒有的遺聞軼事。再如第十八章中，吉訶德在山丘上看見兩大羣羊，從烟塵中滾滾而來，在想像中認爲是兩支龐大的軍隊，一支由各藩主組成，另一支由各民族組成。這些藩主和民族的名字，有的有根據，有的沒有根據；凡此種種，戴氏譯文中都有註釋，可惜註文已佚。由此可見望舒先生翻譯這部名著，着實費了很大的精力。

在全書正文之前，舊本《吉訶德爺傳》原有十篇《題辭》，都是英國、法國和西班牙的名人頌揚吉訶德、桑却邦薩或杜爾西奈婭的詩篇。這些詩篇，其實是塞凡提斯擬作以裝飾他的著作的。因此，它們也是原書的一部分。但一般的版本和外國的譯本，這些詩篇大多被刪去了。傅、楊兩家譯本都沒有這些詩篇，惟有戴譯本却全部具在。現在鈔錄索里思當贈吉訶德爺的一首商籟體詩（十四行詩）：

吉訶德爺雖則狂妄和畸行，
把你的頭腦弄得糊裏糊塗，
却沒有一個人會那麼粗魯
說你的爲人是卑劣和愚蠢。

你的戰功成爲戲謔和笑柄，
因爲你走過天下專門打魔，
却讓那些刁惡的歹人匪徒
以一千頓毒打來向你回敬。

如果你美麗的杜爾西奈婭
辜負了你對她的一往情深，
對你的苦心孤詣不肯垂青，
在不幸中你只好自己寬假：
桑丘邦薩是無用的經紀人，
他傻，她是狠，你也不夠談情。

今年恰是戴望舒先生逝世三十年祭。他遺留下的這二百多頁殘稿，恐怕未必能有機會印行，爲了不使前輩的勞動成果湮沒無聞，我在惋惜的情緒中寫了這篇讀後記，給它做個著錄，也是爲我國的文學翻譯史標記一塊里程碑。

一九八〇年一月二十日

形式與內容

——最近的美國文學批評論觀點

木令耆

在近代的歐美文學，尤其是第二次大戰以後，詩，小說，甚至於戲劇都有衰潰趨勢，惟有文學評論有突破的現象。文學評論逐漸走向一個獨立的藝術地位。同樣的，在中國文學歷史上，文人一向不寫小說，寫詩是文人雅興的點綴，作文章，不論是散文或是「載道文」則是文人的正經事，因此在中國文學上，散文是傳統的形式，也是最突出的形式，詩卻是文學上的寵兒，小說到明末清代才達到突出的階段，到近代才受文學上的重視，可是一直保持它被輕視的名稱「小」說。在近代歐美文學，雖然小說不停的在出產，但是它的藝術形式與其它的藝術形式比較，如詩，畫，彫塑，音樂，卻還未達到突破創新的境界，除了法國文學上的幾個前衞作家外，和英國二十年代的爵爾士（Joyce），吳芙（Woolf）

外，一般的小說仍舊脫破不了它的舊形式。因爲藝術的一個主要生命魄力在乎它的創作性，文化的推進也在乎這創作生命，小說至今卻停止在舊形式中。可是，在文藝批評方面，歐美文學界卻正處於充滿創新的魄力，好似文學的元氣都集中在這一方面，其中一個突出的文藝批評家是蘇珊·桑塔格（Susan Sontag）。

桑塔格不是一個學院派的文學家，學院派是站在文化的後衞，保持，重整，調理已經發生過的文化，隨而傳下後世。桑塔格卻是正在暴風眼中的作家。她的作品在現今英美的文學刊物登載，被譽爲一極其突出的知識文人（leading intellectual）。

她在一九六九年出版了一部書《反對解釋》，其中兩篇論文：《反對解釋》（Against Interpretation）和《關於風格》（On Style）在文壇上產生深遠的影響。六十年代與七十年代初期也是她最多產的時期，但是這兩篇文章，《反對解釋》和《關於風格》可列於她最精心之著作。這兩篇文章均關於文學上最嚴重的，也時常引起紛爭的問題，頭一篇文章偏重內容問題，後一篇文章卻是講論形式（風格問題）。

古希臘的藝術哲學從拍拉圖到亞力士德，都認爲藝術是模仿式的，它是眞實世界的模仿，因此拍拉圖認爲藝術基本定義是缺陷的，不眞實的，甚至於是欺騙性質的。亞力士德卻站在藝術立場上爲它辯護。他認爲藝術是有用處的，它對人的健康有益，它引起人的情感，同時它也澄清人的毒害感情。此後西方的藝術哲學都根據這兩位先哲的觀點，藝術是模仿式的或者是代表性的。近代的藝術哲學雖然已經推翻了以前的觀點，它仍舊脫離不了解釋一個藝術內容的傾向，好似藝術內容是藝術作品的最重要的一點。這其實仍舊脫離不了藝術是模仿的觀點。因爲內容是反映世界，解釋內容是解釋世界，因此在解釋過程中，無形中也承認藝術的模仿性質，並且認爲一個作品的藝術在乎其內容。現代的藝術觀卻認爲藝術是個人主觀的表情，它不在乎內容解釋，桑塔格的文章便着重這最後一點，她也强調作者的獨立表情。我們雖然不必一定同意這觀點，但是必得瞭解桑塔格代表的最近歐美藝術觀點。

畫家德孔里（De Kooning）曾說：「內容是一瞥之物，偶遇之光芒。它是很微小的，相當微小——內容」。通常一般對藝術作解釋也是在解釋它的內容，它的內容是X，還是Y，還是Z。桑塔爾認爲這種解釋等於翻譯，不忠於原著，

甚至於歪曲誤解作者的作品。她認爲對內容作解釋是庸俗的，對文化藝術如果沒有好處，便帶來許多惡化結果。因此許多藝術家爲了逃避解釋，便在作品上故意不採取內容，譬如在許多抽象的畫，電影等作品最是顯明。這些藝術作品不但在逃避解釋，無內容無題材的作品也是他們提出的抗議，竪起革命藝術的旗子。藝術評論不應該解釋作品內容的意義，卻應當注重藝術的形式，解釋它是什麼，和爲什麼它是藝術作品。現今的評論推翻艾略德的詩，而擁護龐德的詩，也是這新觀點的勝利，離開作品內容，而重視作品形式。

桑塔格認爲現今的一般美國小說家和戲劇家其實不是藝術家而是社會科學家，冒牌心理學家，或是新聞學家。美國的小說，戲劇，與其畫，詩，音樂比較，停頓在舊式的藝術形式上，與時代脫節。電影藝術，在另一方面是最新近的藝術形式，因爲它是新時代的產品，它的流動性給予它一富多元性質的藝術形式。

桑塔格指出：關於卡夫卡（KAFKA）便有三種不同的評論，這三種評論屬於①社會學分析，②心理學分析，③宗教分析，與卡夫卡的藝術全無關聯，因爲這些批評完全注重卡夫卡小說的內容，而不注重藝術本身。對內容作解釋的緣故是對藝術有基本的誤解；相信藝術是人生的模仿，而不是一個藝術創作的產品。注重作品的意義便是提出「作品代表什麼人生事物的問題」，桑塔格雖然不否認藝術創作脫離不了社會文化，但是藝術作品的重要性是在於它的藝術，而不在乎它的人生模仿方面，在這一點她趨向藝術「是」藝術，而不是新聞，不是社會學，更不是心理學，這與過去的「藝術爲藝術」論調全不相同，因爲如果我們問桑塔格藝術是否只是爲藝術，她便會答到藝術不是爲藝術，藝術只是人類不能止住的創作表示，一種創造本元。藝術是創造本身，因此藝術不是「爲」藝術，藝術「是」藝術，不必加油加醬的去歪解它的基本素質。譬如「爲」是什麼？光的顏色有什麼意義？我們不必解釋光的紅色代表火性，藍色代表冷感，光是光，藝術是藝術，對作品不必有內容解釋，只須評論它的藝術境界——什麼是一作品的藝術境界？

「透明性是藝術最崇高最富解放的價值，它也是藝術評論最高的價值。」桑塔格說什麼是「透明」性，它是對作品本身一種光輝的經歷，它是對藝術本身最純青的領略，一種純青的快感或是美感。桑塔格認爲現今最成功的文藝評論文章爲：

① Erwin Panofsky，《電影的風格和藝術媒介》

② Northrop Frye，《對戲劇類型的概觀》（A Conspectus of Dramatic Genres）

③ Pierre Francastel，《塑膠空間之毀滅》（The Destruction of a Plastic Space）

④ Roland Barthes，《關於羅形爾》（On Racine）

桑塔格認爲文藝評論是一種感覺與知覺的純青領受，而不是對作品內容作解釋分析。評論的對象因此是一個作品的風格——形式，在這篇《關於風格》的論文中，我們開始瞭解她所謂的風格，和形式是同樣的一件事。

美國詩人胡德曼（Whitman）在一八五五年曾寫道：「最偉大的詩人沒有什麼風格，只是自由的透露他本人。」桑塔格完全不同意這種觀點。她認爲從前的觀點不瞭解什麼是風格，認爲風格是在技巧上掩飾作品的素質。桑塔格卻認爲風格（形式）便是藝術本質。薩特曾經稱贊卡繆的「白色形式」，Roland Barthe 卻稱形式的純青性爲「零度寫作」（zero degree writing）。這種觀點都反對作品的暗喻性，作品的內容意義，它認爲作品穿載內容，和在內容的堆砌是近乎對藝術的矯揉裝飾，非自然，太人工化。它反對「文以載道」。胡德曼誤解風格爲裝飾技巧，而不知風格是形式藝術。卡克吐（Jean Cocteau）曾寫到：「裝飾風格從未存在過，風格是靈魂，可惜靈魂裝在肉體內。」桑塔格認爲肉體是靈魂的具體表現，肉體等於靈魂（外在美是內在美的表現）。風格（形式）就等於藝術的靈魂。

評論家時常將內容與形式對立，而不知藝術作品是內容與形式的結合。風格（形式）不是形容性質，不是加添在內容上的形容詞，風格恰與內容一個藝術形式，因此形式是藝術的素質。一件新聞如果僅是用報告性質來記述，不是一個成熟的藝術作品，因爲它的重要性在於它的新聞消息內容。相反的，藝術寫作並不在於它的新聞報導性。（一個好的例子是陳若曦的作品，它的重要性幾乎全在它的新聞報導）。

當桑塔格講論風格（形式），她在講論的是藝術之全面性（the totality of art）因爲除掉這形式，便談不上藝術。不同的藝術作品在乎它不同的風格。中國古詩的題目可以相同，但是詩人不同的風格給與作品不同的藝術價值，因此很顯明所謂藝術在於作品的風格，並且風格的藝術價值完全壓倒題材，突出題材。同樣的詠春，李白杜甫的風格完全蓋到

「春」這題目，讀者注意的，欣賞的是李白詩人的風格形式，而不是欣賞春景的大自然，讀者的注意力並不在欣賞大自然，而是超於自然的藝術境界。（同樣的，一般讀者對陳若曦作品的興趣，在於它的題目內容之新聞資料，而不是欣賞形式藝術，因爲這些小說逃脫不出它的新聞內容，這是因爲它缺乏藝術形式的結果）①。

桑塔格認爲藝術作品的特出重要性在於它刺激讀者的功能，它使讀者與其共鳴，感性的共鳴，不是知性的共鳴，它使讀者興奮，感動，癡迷。藝術給與人類的不是知識，或是常識，而是形式上的感受經歷。可惜桑塔格不懂中文，她的這篇文章如果用「境界」二字便可省下她許多字行，因爲她企圖解釋的是形式，形式帶給讀者是另一境界，藝術的境界，這與知性知識迥然不同。

譬如她說米爾頓（milton）的《失去的樂園》之藝術重要性不在於它對神與人關係之見解觀點（許多教堂講道都比米爾頓的宗教講道觀點高明），它的重要貢獻在於這首史詩之高超的精神，情操，生命魄力和表達能力，如果用中文來評，可說這史詩的境界是如何的超然。「境界」這兩字便可表達桑塔格企圖解釋的形式藝術。

桑塔格又說藝術脫離不了道德。在英文上道德是ethics，美學是aesthetic，在古希臘哲學上，二者的關係是密切的，桑塔格也承認這一點。她認爲藝術給讀者一種道德上的快感。這道德並非是贊成或是批判，這只是一種道德上共鳴的快感，理性同意感性的結果。

偉大的藝術作品是在道德上也是在美感上的嚮往。形式藝術是作者操縱讀者注意力的工具，令讀者對作品產生嚮往的快感，這快感不一定是悲或是樂，悲樂二種感情都是藝術快感。藝術的風格與普通方式不同，在用語言文字或是視覺聽覺上的作品，（畫，雕塑，音樂戲劇），一個散漫，沒有感性的表達方式，也沒有知性帶來的快感便是缺乏藝術的風格形式。當判斷作品的藝術價值，評論家注意的便應該是作者的風格（形式）。

桑塔格寫道：「藝術是客觀化的意志，裝在一個作品或是表演行動中。它刺激並且引起意志的產生。從藝術品的作者觀點來說，它是意志的客觀化，從讀者觀點上來說，它是裝飾一個意志的形象創造。」這與中國文學上之（詩言志」沒有太大分別。

桑塔格又說：「風格是藝術作品的重重決定原則，它是作者對其作品的署名，它是作者對其意志上的署名。因爲人類的意志是千變萬化，包括無數典式的，因此風格上也有各種不同的典式。」

藝術不可缺少形式。一個成功的藝術作品給與讀者的感覺是其作者不可避免採用這特別的風格，這風格是必然的，不是矯揉製作出來，它是作者自然的採用結果。桑塔格認爲偉大的藝術是不需構造成功的，它不是製造或營造的，它是自然的內在分泌而成。如同巴赫的音樂和卡夫卡的作品。爵爾士的「ULY SSES」和佛洛柏的 MADAME BOVARY 雖然是偉大的作品，卻不是偉大的藝術，因爲這兩本書是營造出的結果，在文字上和在技巧上都經過人工營造。很顯明的，桑塔格比較贊成自然的意識流，和一種神經質的衝動作品。

① 西班牙哲學家 Ortega 曾說：「對作品之人物內容作極端注重，這是與美學判斷全然矛盾的」。參看 Ortega Y Gasset, The Dehumanization of Art.

捷克作家格魯薩的坐牢和得獎

明華

通常捷克作家的著作，如遇到內容攻擊社會與政治制度時，只能把作品翻譯成德文出版。格魯薩的《介紹書》（Questionnaire）於一九七六年成書後即在國內印出，因而被捕。迫至釋放後，經過三年多的努力，把它翻爲德文，這本引起爭論的作品這才得以出版而同讀者們見面。

《介紹書》內容以一個求職的青年作開端。機關單位要他寫一篇詳盡的自傳，介紹本人的出生、出生地，少年時期的思想狀態，與現在的政治態度等。家庭成份當然也是要介紹清楚的，甚至要關連到上幾代的事，這樣就把這個青年祖輩的故事引伸出來，從一九一六年德國統治期間到一九六八年的民族化社會，其間的家庭成員的變化經歷，有英雄愛國的先人，也有二次世界大戰時，在英國是校官，而在捷克是囚徒的父輩。

成份等於血統，而評價這個人的好壞、社會地位是根據這些封建式的鑑定。——格魯薩攻擊的就是這一點。

作者格魯薩因這書而入過牢，也因這書而獲得一九七六年的Jiri Kolar 文學獎。

外國文訊

年青一代的洪醒夫

葉如新

洪醒夫這個名字比較生疏，至少對於海外是如此，他沒有白先勇那麼有名氣，也不像陳映眞、王拓那麼惹人注意。他屬於新起的年青一代，現在才滿三十歲。但如果從他十八歲在報紙發表短篇小說《逆流》開始計算，也有十二年的寫作歷史了。從洪醒夫以及和他相類的不少年青人都很早走上寫作的道路而且有所表現，引起人們留意一個問題：爲什麼台灣文壇上容易給青年人嶄露頭角？因素也許是多方面的，其中會有相當重要性的一點，是台灣本來在文學傳統上就十分薄弱。日本佔領時期固不必說，即使光復之後的一二十年間，由於情況相當混亂，加上原來台灣的一些知識分子對日文的閱讀、理解、表達能力還高於漢文，而從大陸到台灣的一些作者又不了解台灣的實際，即使寫出了作品，也和當地居民缺乏血緣的關係，扎不下根子。然而台灣的現實，從來很少表露過，因此有許多素材需要有人去撷拾，正如埋在地下豐富的礦藏，函須人們去開採一樣。這個任務，只有在台灣出現了土生土長的新一代知識分子，才能擔負起來。應當說，這是六十年代後期到七十年代的事。而他們的主流表現爲鄉土文學（或者有人喜歡稱之爲寫實文學），原因也在於此。

王禎和、黃春明、楊青矗、王拓等是較早出現的，後起者之中便包括了洪醒夫。且看這一段叙述：

> 近年來在台灣文壇上較受人注目的新起的小說作家，或許是因爲他們生長於農村和熟習農村中的人物，或許是受到提倡鄉土文學、

現實主義的刺激，也或許是這樣的作品在雜誌與報紙副刊上都更多發表的機會，絕大多數都通過他們的作品強烈地反映了在改變中的台灣農村裏人們所面對的迫切問題和他們的困境。這些新起的作家如洪醒夫、吳念眞、履疆、小赫，（這裏只隨便提幾位），都從不同的角度反映了實質上差不多的問題。這所謂的「鄉土文學」已經蔚然成爲一時的風尚，即使那些開始寫作時並非專注於描寫這類主題的作家，現在也紛紛轉向而湧入這「鄉土文學庫」。（註一）

反映台灣現實的文學，主要倚靠當地成長起來的作家，而他們只能是年青的一代，也因如此，喜歡寫作的青年，便比較有冒起的機會。不妨設想，如果在一個文學傳統深厚，老一輩作家衆多的社會裏，青年作者要發表作品和成名，便會困難得多了。平心而論，台灣新一代的作者，鄉土氣息是濃郁的，風格也有特色，但從文字而言，熟練和純粹都是同大陸作家有一段相當長距離的。

從洪醒夫看，也可以得到證明。

洪醒夫是台灣省彰化縣人，出生於一九四九年，原名洪媽從，很典型的台灣土著名字（和福建人一樣，從名字中看出來對「娘媽」（天后）的崇敬），後來因爲這名字「不雅」，改用今名。十七歲時進入台中師範專科學校，一般來說，那些經濟條件較好的家庭，不會樂意讓子弟去讀這種主要爲了培養小學教員而開辦的師範學校，可見他的家境不算好。據洪醒夫自己說，做學生時斷續寫些稿子的原因，「有時是爲了零用錢，有時是爲了出出鋒頭，有時是爲了有話要說不能不寫」（註二），應可作爲旁證。過了兩年，他以短篇小說《渴》獲「復興文藝營」小說組創作比賽第一名；其後與其他青年文藝愛好者編輯出版文學雜誌《這一代》，又組織「後浪詩社」，出版《後浪詩刊》；不久以小說《跛脚天助和他的牛》獲第四屆「吳濁流文學獎」的「佳作獎」，數年後再以小說《扛》獲第七屆同項獎。而在此期間，除了照例的「入伍服役」外，一直担任小學教師，這一點，說明洪醒夫的創作及文學活動只在業餘進行，對一個有才能的青年文藝工作者，社會並沒有提供比較有利的條件。在出版第一本短篇小說集《黑面慶仔》的時候，洪醒夫有這樣的話：

> 感謝這些年曾經照顧過我的長輩以及朋友，不管識與不識，他們的鼓勵與關愛都使我感到溫暖；同時，也要謝謝我的多年老友——如今亦是吾妻的林碧雲女士，在我最困難最不被諒解的時候，她支持我，在我不太寬裕的現實生活裏，她爲我以及我們的兒子安排了一

個舒適的生活環境。此外，我更衷心感激我那不識字的父母，他們身份卑微，卻活得乾淨，使我感到心安。（註三）

也許是風氣使然罷，洪醒夫沒有脫離台灣文壇上喜歡自我張揚或互相標榜的行徑，但這一段話多少說出了一個作者只能靠自己掙扎來進行創作的感慨，雖然只是淡淡的，卻也可以看到其中的辛酸。生活是創作的源泉，洪醒夫的接觸範圍和社會經歷，當然還有自己的感受，爲他的作品提供了素材。正如別的鄉土文學作者一樣，題材並不廣闊，然而有一定的深度，給讀者以眞實感和親切感，這正是可取的地方。當他談到所寫的是農村裏的人物和故事的時候，在前引的《自序》中，他又說：「我自小與他們生活在一起，印象深刻，寫作時，他們的影像清晰的浮現出來，所以特別感到溫馨與親切。故事的背景大部分在台灣光復後的十幾二十年內，那時一般農民的物質生活都比較匱乏，知識水準也比較低，生活壓力很大，再加上那許多自古以來就輾轉相傳，他們也固執着去維護的愚昧的觀念在那裏作祟，使他們顯得更加窮困艱難，但他們畢竟誠懇、勇敢、强韌的生存下來……」洪醒夫所寫的，其實正是中國農村千百年來所形成的普遍特徵。在城市長大，生活在中上層的知識分子也許不知道這一切，也許知道一點而沒有這份感情，這就是鄉土作家們和他們有區別的地方。

最近以來，人們會提起台灣在經濟上的某些發展，卻不一定知道在這發展的背後有多少血和淚在凝聚。本來，事物的發展難免出現新舊的交替，但是可以採取什麼途徑，減少下層民衆的苦難，在當政者來說，是不應推卸的責任。鄉土文學作者們的作品，不論他們是否主觀上有這樣的願望，客觀上卻是提出了這樣的一個問題。

洪醒夫第一篇獲獎的也是比較成熟的作品《跛脚天助和他的牛》，應該說有比較典型的故事。天助是趕牛車的農民，靠一條牛拉車來維持一家數口的生活。牛是好牛，一拖就是四、五千斤，加上天助人又好，他的牛車就吃得開。但後來，他的一條腿被牛車弄壞了，變成了跛脚天助，牛車也照顧不來了，牛年紀老了，也越來越不濟事。他沒有辦法，想賣了牛，換些錢，做點小本生意。可是他要九千，講來講去，買家最多出到八千，他便堅決不賣。結果，他還是跛着脚去趕牛車。有一天，牛倒下來，病了，死了。跛脚天助跪在牛舍的稻草上，雙手抱着牠，他失去了牛，也彷彿失去了一切。

洪醒夫在這個相當簡單的故事中比較深刻地刻劃了跛脚天助對牛的感情，同時也表達了作者對農民不可避免的命運

的感慨。最後的一部分，是這樣寫的：

我看到大目旺在安慰他，想拉他起來，可是卻被他一手揮開了。大目旺站在那裏，不知如何是好；只聽得天助溫柔地說：「牛呀牛，趕快好起來，我們去玩，去喝兩杯！」

他的手，開始撫摸牛的脊背。

所有的人都默默的站在那裏，搖頭，歎息，沒有人能對天助有任何幫助。在逐漸轉暗的牛舍裏，天助的臉越來越顯得模糊了。我突然感到我以前並未深刻的認識過他！他跟他的牛是多麼相像呵！

牛的命運也就是跛脚天助的命運，付出了全部精力之後，再沒有什麼價值，只有倒下來，死掉。作者的主題是很鮮明的，雖然這種直接表達的手法是否高明，還可以商榷。因爲通過藝術形象的對照，讓讀者直接領會而得出這樣的結論，可能更好一點。

同樣的主題以不同的形式出現在《吾土》裏。

作品中出現的是農民馬水生的一家。他們的地，是日治時期，由父母帶了他們還是孩子的時候，冒着日本人禁止的危險，一鋤一手血地從海邊的合歡樹「保安林」中墾出來的，並且爲此，還被迫跪着挨了日本警察的一頓毒打。光復之後，經過「土地政策」（註四）之後，這十多甲地算是他們一家的了。可是父母在長期勞累而自奉極薄的情況下都患了肺結核，直到不治的地步才被發現。爲了減少父母的痛苦，馬水生讓醫生給兩個老人打嗎啡針來減輕痛苦，延續生命。要付出昂貴的治療費用，他和兄弟們瞞着老人，一甲又一甲地把田地賣掉，直到賣到最後一甲，還是瞞着老人。老人在注射了嗎啡針精神較好的時候，幻想着要坐牛車巡視一次自己的田地。可是由於女人們因賣地爭吵，老人終於知道了一切，他們不願意再連累後輩，在晚上，一起上吊死了。當馬水生見到這情景的時候，「恍惚間，他好似看到他的父母駕着牛車，雙雙坐在車板前的橫木上，在溪尾寮、草湖埔、沙崙頂、牛屎埔的田園邊，有樹蔭的牛車路上，緩緩前進，有說有笑。……又恍惚聽到父親對他說：『土地是我們的，不管怎樣，都要勤儉打拚再拿回來！』」

土地就是生活，就是生命，就是一切，這是落後農業社會的特徵。土地的得到與喪失，都可以根本改變農民的命運。

縱使讓農民得到了土地，如果沒有保障，不過是一場夢幻。作品中提到了這一點，說：

台灣光復那年，馬水生二十二歲，今年三十八，算算也不過是十五六年，這十五六年變化眞大，光復前，連一畦菜圃都沒有，光復後好些年，土地政策一實施，一家人種的那十幾甲地，竟然都變成自己的！眞像一場夢，一場想不到的夢；可是……，兩年，只不過短短的兩年，又有這麼大的變化，轉眼間，土地全賣光了，這又像一場夢，想不到的夢！

農民被束縛在田地上，自然難免是落後的。他們迷信，有病不相信醫生，於是加深了苦難。田莊人有病，能省則省，捨不得花錢看醫生。馬水生的父母長期咳嗽，只是草藥和成藥胡吃一通，「最後瘦成了皮包骨，面色黃，眼圈黑，兩眼深陷，就保生大帝五府千歲的求，自己村裏的神無法使病人康復，求別村莊的神，求更遠的，口碑最好最靈驗的神，還是沒有辦法，只好送進醫院，一檢查：肺結核！並且已經到了讓醫師搖頭的地步了！」

馬水生的一家只因爲用打嗎啡針治老人的病而至全部田地賣光，這個事件本身恐怕沒有普遍的意義，藉以表現台灣農民的不幸，是缺乏典型性的。是不是馬水生的父母不患上肺結核不打嗎啡針，他們就不會陷入賣田賣地的困境呢？看來不可能得出這樣的結論。如果選擇更有代表性的事件，也許在普遍性和深度上都好一點。就如《跛脚天助和他的牛》那樣，只是因爲天助跛了、牛老了而發生悲劇，是不夠的，自由競爭的結果，現代化的運輸工具必然把牛車淘汰，這才是那個社會發展的趨向。

但《吾土》的成功還可以肯定的，是在於人物的塑造。作者對農民的心態和生活有深刻的了解，使他筆下的人物是有生命，有特點的，不是想像出來而架空了的畫像。馬水生回憶他還是少年時跟父母開荒，手起泡，很痛而哭出來的時候，父母伸給他看他們的手，都是血迹：

一種從未有過的激動，一種從未遭遇過的强有力的震撼，使他發現自己已經是一個男子漢了，他咬緊牙關，用手臂把眼淚抹掉，深深地挖了下去！

挖呀挖，把水泡挖破了，挖出血來，把血挖乾了，挖成了繭，然後繭越挖越厚！

看來只有自己經歷過，至少是認眞觀察過的人，才能有這樣的體會和感情。

農民在沉重的封建傳統壓力下所形成的落後觀念，爲他們自己帶來了極大的負擔，而這也是不幸的一個來源。《金樹坐在灶坑前》所寫的是這樣的主題。金樹是中年農民，他和妻子生下十一個孩子。不是沒有人跟他提過節育，就是岳母大人在他們生下第四個的時候已經頻頻叫停，但他不去理會。他認爲，人被生下來是註定的，生得下來，就應當活得下去，養不來還可以送給人。可是當女人生下第十一個的時候，便躺在床上起不來了。大兒天鼠去了做工，他要肩承支持家庭的重責，還有——

> 老二在前線當兵，大一點的孩子都送進工廠當學徒，剩下一窩小的，整天伊伊喔喔，沒見他們安靜過。金樹從早晨睜眼到深夜閉眼，全是馬不停蹄，手忙脚亂，只恨自己沒生就三頭六臂，不能把該招呼的都招呼上，洗衣燒飯洗碗掃地，鷄鴨猪牛與那三分薄田，都需要人照顧，外加躺在床上的女人，煎藥送茶的，直弄得白天不是白天，夜裏不是夜裏。

天鼠是個勤奮的工人，可是一窩弟妹把他壓得透不過氣，連女朋友也因爲看不過他母親這樣生兒女給砸了。第十個孩子阿猴，在沒有辦法之下送了給有錢人，於是到處受到冷眼，說他們爲了貪錢賣孩子。第十一個送不送呢？成爲困擾他們一家的大問題。

金樹的形象，在中國農村中是不罕見的。天鼠的想法很實際：「要是只有他跟二弟天牛，一家四口，那不知如何好法！說不定兩個人都可以上大學，一家可以輕輕鬆鬆過日子……」然而現在上一代的愚昧，造成了本來不應有的困難和痛苦。事實證明，一般的節育宣傳不能解決問題，還得採取有力的措施，才可以逐步把人們從「百子千孫」的枷鎖下解脫出來。

當然，苦難不只來自落後，還來自不合理的壓迫。《扛》的故事也很簡單：阿秉是村中肯去扛棺材的人。扛棺材，不是人人肯做的，因爲是個「賤業」。「據說待遇還相當不錯。但是，這種事到底只合客串，不宜看它吃飯，做人總要有點人樣，所以不能以此爲常業」，村中只有幾個人做，阿秉是其中之一。生活的困苦，使他「自己扛着扛着，有時還會羨慕那些被扛的人，兩脚一伸，眞的一身輕鬆，萬事如意哪！」

現在，村中的趙跛脚死了，他卻怎麼也不肯去扛趙跛脚的棺材。爲什麼？趙家是村中唯一的大戶，田地多，一年到頭有做不完的事，阿秉爲了養活一家幾口，長期爲趙跛脚做工，趙跛脚和兩個「敗家子」都看不起他。有一次，阿秉的

孩子病得沉重，向趙跛脚借一點工錢，說是借五百，只給了三百，還把聲音從鼻子裏擠出來：「哼！既然沒有錢，生那麼多孩子做什麼？」兩個「敗家子」的行徑十分惡劣，一日到晚吃喝嫖賭，阿秉看不過去，會基於義憤說他們兩句，得回來的是這樣的話：「怎麼樣？很嫉妒是麼？我可以玩呀，因爲我有這個本錢！我不必去做，自然會有你這樣的憨牛去拖死拖活！……」又有一次，他喝了半碗酒，趙跛脚便拿着拐杖指着他的鼻尖說：

阿秉，你給我好好記着……你一家大大小小都靠我給你的工錢過日，你再要這樣醉茫茫，你就不要來做工了！……哼，哼！屁股幾根毛都看現現，還要喝酒講酒話，你一家吃的都成問題了，還有錢喝酒？……

對待這種不知多少次的侮辱，爲了生活，阿秉都隱忍了下來。現在他報復的機會到了：不爲趙跛脚扛棺材！「我一世人給伊做牛做馬，一直被伊壓在下面，壓一世人，壓得死死，嘿嘿，有一日，有一日我阿秉要把伊壓在下面，把伊壓得死死，所以，我不去扛。……我阿秉一扛，不是又被伊壓在下面，到伊死了還要被伊壓在下面……」阿秉的話，表露了原始的反抗，樸素的憤怒，即使只是那麼消極的行動，也足夠令趙跛脚之流震懾了。在素材的擷摘上，可以見到洪醒夫是花了心力的。但是，只是精神的壓力，而且還只是刻薄一點的責罵，不能說有充分的說服力，反使人覺得阿秉的堅持有些小題大做了，因而作者在小說結束的時候，有了阿秉在酒醒之後還是會去扛趙跛脚棺材的暗示，這就大大削弱了作品可以具有的力量。我們不熟悉台灣的農村，但可以推想，氣勢如此凌人的趙跛脚，在經濟上的壓榨決不比口舌上對阿秉們的損害爲輕。如果不只是注意到現象，還能進一步觸及實質，這篇小說的深度恐怕大有不同了。

停留在現象上，也許是洪醒夫作品顯著的弱點，《黑面慶仔》在這點上比較突出。《黑面慶仔》相信作者自己很欣賞，所以用來做集子的名字。黑面慶仔是從外處飄泊到這條村子定居的人，因爲他的妻子精神不正常，後來又死了，生下女兒阿麗，也是不正常的，長大了，在村中亂走，被人姦汚了也不知道，懷了孕，生下孩子。黑面慶仔開頭很憤怒，想扼殺嬰兒，但後來看見瘋女兒對嬰兒本能的愛護，他心軟下來，決定把這個不知道父親是誰的孫兒撫養成人。

我們很難明白，除了在刻劃人的善良一面之外，這篇作品還可以說明些什麼。本來，如果不是强調病態的遺傳，那麼女孩子的瘋癲也會有社會因素使然，這樣就可以使這篇作品有深厚一點的根基，而減少它的偶然性。我們相信，洪醒

夫也許確實接觸過像黑面慶仔這樣的人，但是文藝家不應滿足於自然主義的重現，藝術加工的任務之一是把內容提升到一個合理的高度，這是一位作者進一步成熟的標誌。洪醒夫還年輕，只要他努力下去，就會不滿足於有流暢的表現能力，而在作品的內涵上有更高的要求。

洪醒夫作品中涉及的社會面相當廣泛，可以看到他雖然着重於寫下層，但卻希望接觸多種的題材。《散戲》寫歌仔戲班的沒落，我們記得在其他鄉土文學作家的筆下也看到過類似的場景。歌仔戲是當地民衆喜見樂聞的地方戲曲，曾經興盛一時，但是在「有十來個年輕的女孩，穿暴露的服裝，跳熱烈的舞」的「康樂隊」和「不倫不類，除木偶之外，眞的人也上台，有穿短裙熱褲唱歌跳舞的貨眞價實的女人」的布袋戲競爭下，歌仔戲班「玉山歌舞團」完全垮掉了，本來很叫座的有本領的演員也沒有辦法提起情緒，只好在演完最後一場之後各散東西。這篇作品把演出現場、後台情景和演員們的回憶交織在一起，人物性格的塑造和環境氣氛的渲染都有比較強的現實感，是一篇能感染人的作品。

《素芬出嫁這日》寫十七歲的女孩子因爲和男朋友有了關係，懷了孕而趕着結婚，很普通的故事，也不見得有什麼感人的力量，和集子中其他作品對照起來有點遜色。

《人鬼遊戲》有特異的風格，看出來是一種嘗試。作者有意採用舊章回小說的文字，從人間發展到鬼域，用意大概是有所諷刺。但由於諷刺的對象並不明確，因而也眞的流於文字遊戲了。這篇作品，不能算成功。

但除了《人鬼遊戲》之外，洪醒夫只是在對話中加進地方色彩，適當地運用方言，敘述和描寫的部分採用的是比較純粹的普通話，這種語言的處理，比起通篇方言的寫法爲好。

洪醒夫是一位還在自己的創作道路上探索着的青年作家，只要有適當的條件和努力，今後是可以有更好的成就的。

（註一）何欣：《三十年來台灣的小說》

（註二）洪醒夫：《寫作年表》

（註三）洪醒夫：《黑面慶仔．自序》

（註四）台灣實施過「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是農民用分期償付地價的辦法，取得所耕種的土地的所有權。

三十年後（十七）

——歸人札記

嚴秀

北京（一九七八年五月卅日——六月十八日）

中國智識份子的形象

——夏衍

「雷震好嗎？」夏衍一見到我就問出這句話。他拄着拐杖在北京飯店客廳裏的椅子上坐下。

我有些驚奇，反問了他一句：「您認識雷先生嗎？」

「認識，在一九四六年認識的。一九四九年，我在香港，托人帶信回去，要他不要離開大陸。他還是走了！他怎麼會有問題呢？他不是和陳果夫、陳立夫很接近嗎？」

夏衍說話的聲音很低沉；拐杖靠着椅背放着。在見到他以前，我聽說他在文革時候被紅衛兵打成殘廢，行動必須坐輪椅。現在他用的却是一根很粗的木拐杖，脚上穿着一雙奇大的特製皮鞋；瘦小的身子，非常細緻、敏感的臉；眼睛却不停地眨巴着。

夏衍和聶華苓一家

「人會變的。」我說。「雷先生的『變』是從實際行動中，和統治權力硬碰硬體驗出來的。剛到台灣的時候，一些『少壯派』民主人士，如殷海光，對他並不信任，認爲他在思想上、作風上還是擺不掉國民黨的框框。一直到國民黨把他的黨籍、官銜、特權一一褫奪之後，他的風格才顯出來了。他成了台灣的『雷青天』！成了台灣的民主象徵！」

「他到底有什麼問題呢？」

「他的『問題』應該不是問題：他要組織反對黨！而他們給他羅織的罪名是『知匪不報』『煽動叛亂』。『匪』就是劉子庚；他們說他是受了邵力子妻子傅學文的指示，到台灣去爲中共作宣傳，策動雷震爲『人民立功』。誰都知道，那完全是一件大冤獄！您知道，雷震是反共的！」

夏衍笑笑，頓了一下問：「他現在還好嗎？」

我苦笑了一下。「他坐了十年牢，從一九六〇年到一九七〇年。風燭殘年的老人坐了十年牢，還有什麼『好』可言呢？我七四年特地回台灣去看他，他精神好像還不錯，但是眼睛不行了，不能看書了；腰部常常痛；他攝護腺有毛病，動過手術。我們十四年沒見面了，見到都很感動，說不出話來，他直說：『眼鏡呢？眼鏡呢？我的眼鏡呢？

我眼睛不行了！」」

「我想告訴你，夏先生。」安格爾說話了。「雷先生是我這輩子見到的最偉大的人物之一。我也很佩服你，夏先生，今天見到你，我非常感動！」

「不敢當。」夏衍淡淡說了一句。

那一份淡泊比震撼山川的雷電還有力量，我怔了一下，望着他脚上大得出奇的皮鞋，突然意識到，坐在我面前的，是另一個爲國爲民獻身但却被迫害成殘廢的智識份子！現在，他却靜靜坐在那兒，關心海峽那一邊受迫害的人！

「夏先生，您身體還好嗎？」我那句話不是普通的寒暄，而是從心底問出來的。

「不錯。就是眼睛不好，有白內障。我聽覺很好。」

「夏先生，我小時候就看過您編寫的電影，譬如《上海二十四小時》、《自由神》、《壓歲錢》……我家住在漢口，有個光明大戲院，演過那些片子。但那個時候不知道是您寫的劇本。後來在重慶也看過您的舞台劇：《法西斯細菌》、《芳草天涯》。現在我才知道，三十年代和抗戰期間，左翼劇作家和演員在電影和戲劇方面的影響非常大，是中國電影和戲劇的黃金時代。」

「我已經不是作家了。」夏衍微笑着說。「我許多年不寫作了。」

我想告訴他：他現在寫不寫作已經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他對國家已作出的貢獻，是他作爲一個作家所堅持的原則，他在六十年代就說過：「領導有號召的自由，作家也有選擇的自由。」，他也說過：「在文學藝術事業上，對作家來說，必須保証個人的創造性，尊重個人的風格，特點，而對觀衆來說，更必須根據各種不同的需要和愛好，通過多種的途徑來滿足他們的要求……對藝術生產的要求絕對不能簡單化，不能少數服從多數，不能用行政命令來勉强別人。這是一條我們必須認識的規律。」

還有，還有更重要的，他已經成爲中國智識份子莊嚴的形象了——由愛心（愛民族的心，愛國家的心）和苦難昇華而成的莊嚴形象。

「夏先生，我看過您寫的關於元春點戲的文章：《從點戲說起》。元春欣賞齡官的藝術，加點了兩齣戲，但並不給藝人下死命令；而齡官敢於在皇帝的寵妃面前堅持演出自己對工的戲，不演非本角的戲。那篇文章太好了！」

夏衍淡淡笑笑。「有人曲解那篇文章」。

「夏先生，您剛才說許多年不寫作了，是不是受了四人幫的影響？」

「誰沒有受到他們的影響？」夏衍的聲音提高了。「許多作家都受了影響。前幾天在全國文聯大會上，許多人講到受迫害的情形。我有八年，沒有和任何人來往，與人完全隔絕！」

「爲什麼江青要迫害像您這樣的作家呢？」

「因爲三十年代我在上海，我知道她的底細。誰知道她底細最多，誰就受迫害得最厲害。她自己並沒有出面。我並沒有見到她。她唆使一些紅衞兵來整人呀！」夏衍的聲音現在才流露了一點波動的情緒。

「事先您自己知道要遭殃了嗎？」

「在文化大革命以前，我就感覺到了，江青就說過反對我的話。」

「現在那些人呢？那些迫害過像您這樣的作家的人呢？如何處理他們？」

「有的已經承認錯誤，就算了。有的，還要說服他們；他們應該認錯；但是沒有迫害他們。」

「那很好！否則，互相迫害下去，中國這個民族所受的傷害就沒有止境了。」

「我不明白，」安格爾說話了。「夏先生，你到底是什麼罪名呢？」

安格爾在中國常常問這句話。他問過：丁玲何罪？他問過：艾青何罪？他問過：姚雪垠何罪？他問過：戴愛蓮何罪？現在，他又問：夏衍何罪？每次問這個問題時，他都是一臉迷惑的神情，閃爍着追究、探索的藍眼睛。

「你到底是什麼罪名呢？」他又問了一句。

「修正主義呀！現在，」他頓了一下，一隻手指着遠方，一臉調皮的笑。

「現在，這頂帽子又戴到他們頭上去了！」

安格爾大笑，快活得像個孩子。

在場的人全笑了。我笑個不停——笑得眼淚流出來了，我突然想到：最高明的喜劇同時也是悲哀的。

在晚飯桌上，我們談到目前中國作家的情形。

「中國作家協會剛才恢復。」夏衍說。「現在情勢好轉，明年又是建國三十週年紀念。作家們都急着要寫出作品來；每個作家都有寫作計劃。」

「夏先生，」我說。「現在許多作家都恢復了名譽，恢復了寫作。一九五七年被打成右派的那些作家，現在是什麼樣的情況呢？」

「右派帽子全摘了！現在沒有右派了！」

「丁玲呢？」

「右派帽子也摘了！」

「她可以發表作品嗎？」

「只要她有作品拿出來，可以發表的。」

「艾青呢？」

「也沒有問題了。最近我沒有見到他，不知道他怎麼樣了。」

「我很想見艾青。他是個很好的詩人。」

「很對。你可以見到他。」

安格爾舉起酒杯。「我要敬夏先生一杯酒，有幾個原因：我們這次來中國，看到很多人，了解了許多事情；薇薇、藍藍在文學、舞蹈方面學習了許多；我們見到了一些作家、舞蹈家，尤其高興的是見到了夏先生。」

「還有一個原因值得高興，」夏衍也舉起酒杯。「我們是親戚。而且，我們也是同行！」

我們告辭之後，在飯店走道上看見夏衍從客廳走出來，他拄着粗大的拐杖，踏着奇大的皮鞋，瘦小的身子一瘸一瘸，拐杖和皮鞋一聲聲沉重地打在地板上。

康羅伊已有選集行世

米一葦

傑克·康羅伊是三十年代美國著名普羅作家之一。他之兩部描寫在經濟大不景氣歲月中美國工人鬥爭的作品，是三三年出版的"The Disinherited"和三五年出版的"A World to Win"。以後他跟黑人作家阿納·逢丹斯（Arna Bontemps，一九〇二——九七三）合寫了數本關於黑人的書和數本兒童文學。

今年一月出版的《傑克·康羅伊選讀本》（The Jack Conroy Reader）以他的報告文學、速寫、詩歌及評論文字爲主，收入的長篇小說部分，份量略嫌太少了些。所選作品爲康羅伊反映三十年代經濟蕭條下美國社會的力作，是現實主義作品的精華。不過書評者認爲，編輯的剪裁功夫略嫌不足，書內容稍呈散漫。

該書的導言是由編輯傑克·沙爾曼和大衛·黎爾執筆，介紹康羅伊生平和他的寫作背景。

沙爾曼也選編了一册美國三十年代時代反映時艱的詩篇，書名爲《三十年代社會問題詩歌》（Social Poetry of the 1930s）書中詩篇主要是左翼作家的作品，但不全限於左翼作家，伊略特等人的作品也被選用。書評者指出這是一册帶着很濃烈的政治性的詩集，但可說佳作不少。不愧爲一册有歷史價值的選集。

外國文訊

絳秋詩稿

李學鑫

張愼翁示六十自遣詩依韵奉和

落筆早教四座驚，肩吾端合有蘭成。傳經欵向聞家學，修史固彪得世情。草聖酒邊留墨醉，蓴鱸秋後覺身輕。百年周甲看花過，莫訝知涯逐此生！

車書混一無華夷，世界三分奚足疑？不倦正言誅「四害」；先憂（宋范希文語意）望治費千思！兩京能賦稱平子，大筆摛詞數悅之（唐張燕公說字悅之）。爲愛江西詩骨健，相期有味在清時。

方光燾先生挽詩三首

禹甸澄清日，先生歸道山！語言傳後學，文筆寫高寰。松樹因風折，蒲輪帶雨潸。今看秣陵月，猶照古酡顏。

憶昔建陽使，慇勤數字書。時艱寧寂寞，路險暫跼蹐。杯酒論文地，片言泥竹廬。才華吾豈敢？詞翰濫吹噓！（抗日戰爭時期，先生任暨南大學中文系主任，招余至建陽講學，家家數語，意極殷切，復員後，暨大宿舍，以竹篾塗泥爲壁，余與先生晤談其間。）

粵秀旁書至，海航路亦安。世情殷冷暖，吾道尚艱難。天地翻兼覆，風雷暑卻寒！知音將老失，伏臘媿加餐。（先生應廣東中山大學之聘，余爲托購船票。當時送先生上船，惟余一人。）

早春即目二首

南枝浮粉萼，弱柳泛鵝黃。春意誰先覺？園林淡淡粧！

迎春花滿地，到處有黃金。愧汝修柯樹，凌空費百尋。

啊！沙漠……（之三）

李黎

4 新西遊記

像那隻神話裏的頑皮猴子，駕上斛斗雲，涉過流沙河，風馳電掣地來到火燄山下。

火燄山，在十月小陽春的淡淡的秋陽下，是淡紅褐色的。一溜一溜的山脊滑到地面，非常整齊——整齊得幾乎有點不眞實。山的表面遠遠看去非常平滑，好像一個人可以從山頭上吃溜一下滑下來。

陪着L來到火燄山脚下的一位當地的維族中年人，用口音濃重的普通話，帶着幾分不無誇張的語氣向她形容着：「夏天的時候，你要是經過這裏呀，遠看那山就跟着了火似的，整座山一片紅通通火燒一樣。最熱會熱到六七十度！打個鷄蛋到那山的面上，那鷄蛋啊，馬上就熟了……」

在那有點像哄孩子的生動語氣中，L不知不覺地回到了聽童話故事的心境，小時看的一本叫《學友》的兒童讀物連載了好幾年的「三藏取經」漫畫，和稍大些時讀的《西遊記》一幕一幕鮮明地回到她的腦海中來了。

她想像古代的商旅和軍隊，在炎炎夏日走過山前；饑渴、疲乏和世間少有的高熱，使他們的視綫模糊了；眼前的山，像一座狂暴的大火爐，轟轟地燃燒着，一道道紅色的山坡彷彿延伸上了天空，成了一道道烈燄的火舌，像狂舞者的手臂與飄帶，扭動着、跳躍着、上昇着……這是火神的燔祭，大自然的獻禮，光與熱在這裏發出肆無忌憚的

狂歌……

「呼——嗤！」

芭蕉扇遮天蔽日地搧蓋下來，「呼——嗤！呼——嗤！」

火熄了。一列山脊整整齊齊地站在那兒，很安靜。連一朵最小的火燄也沒有了。而地面是淺紅棕色的，不是燒焦後黑色的餘燼，却像是火燄還在地底下，隨時會再高興地冒上來；而這紅色的表面，就像是蹩住氣忍住笑的臉孔。

神話常常並不是純虛構的。一些事實的影子，給時間或者空間——或者兩者兼而有之——誇大了、拉長了、冲淡了、扭曲了、加加減減了……就成了神話。《西遊記》的神話性，空間是個主要因素，因爲遙遠，才不眞實。然而這火燄山、這一路的「西天」實觀，吳承恩要是活在現代，親眼目睹他用古籍、傳說和想像寫成的景象對比眼前，會有怎樣一種驚喜？

L想起前一晚跟人閑聊時，有人繪聲繪影地告訴她，《西遊記》裏的很多地方都是可以攷據出來的確有其地——包括盤絲洞和豬八戒招親的高老莊。L聽着聽着就忍不住大笑起來。可是這天早晨，在一片荒蕪的路上，面對着這排紅色的山嶺，她無端地肅穆了。也許是山景的奇異使她處在一個神話的心境中，可以接受任何神話故事；也許是這景色太像書中描述的，她已經無從分辨遠古的傳說和眼前的現實了……

開車的師傅想得很週到，把車開到火燄山後面去繞一圈，讓L看個夠。很奇怪，到了背面，山就成了鐵灰色的了，像是燒紅後冷却了的青鐵，形狀仍然是斜削下來般的整齊。這一帶的山脚下似乎滋潤一點，間或有幾叢橘紅色的沙漠植物，牽牽絆絆的葛藤針葉，固執地匐伏在地面上。L在美國西南部的沙漠中也常見這種植物，却不知道叫什麼名字。這樣强韌的生命力，在地球遙遙的兩面，同樣無比堅强地生長在世間最艱苦的地面上。

× × × ×

看了紅棕色和青灰色的火燄山的兩面，車子向着火燄山脚下的千佛洞駛去。途中，L站在一個高坡上，遙望地上零星散佈的一座座半圓形的「屋」頂——這些建築一般是比一座屋小得多。同行的人要L猜這是什麼。L想到可能是墳墓，但不敢亂說。在風俗習慣迥異的地方，L特別謹愼地不要觸人的忌諱。

「是伊斯蘭的墓。」同行的人揭曉謎底。

「能看看嗎？」L問。

「等下回去的路上，我們順路去看看兩處有壁畫的墓穴。」

「有屍體嗎？」L興奮地問。

「別怕，屍體早就移走了。」

「誰說怕了啦？……」L有些失望，嘟囔着說。

不久，前方出現一片黃土山壁，斜削着延伸到一個小小的河谷下去，遠看山壁上有許多大大小小蜂窩似的洞，L猜想這一定就是「千佛洞」了。

看了開放的幾座洞的壁畫，L想到一個形容詞：「滿目瘡痍」。實在是破壞得太厲害了。成千成百的壁畫佛像，就幾乎沒有一幅是完好的。

「伊斯蘭遷入的時候破壞的。」一位在當地考古、文物管理所工作的專家向她解釋道：「你看，破壞的重點都在佛的臉部，尤其是眼睛。」

果然。壁上整齊地羅列着的一排一排小蓮花座佛，全是在臉部給鑿出一個個洞來。面部大些的佛像，鑿洞就集中在雙眼。許多塊牆壁上是整片地被黃泥糊蓋起來。倒是洞頂的壁畫花紋還完整，主要原因是裝飾圖案多過佛像，何況破壞起來大概也比較麻煩。還有些大面積的剝落，聽說是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初時外國人來盜走的。

L不禁想到一位羈留海外的國畫「大師」，當年以臨摹敦煌壁畫起家，聽說他往往描摹了一幅壁畫之後，便將原壁畫塗毀，這樣他的臨摹作品便成「孤本」了。如果這個傳聞是眞的話，比起這位藝術大師來，伊斯蘭教徒當年破壞藝術起碼是受了宗教狂熱的驅使，情操比「大師」是高得多了。

L注意到有些佛是黑膚的——雖然臉部被破壞了，還是可以從殘餘的部分和頸、肩部看出來。

「是黑膚的佛嗎？」L饒有興趣地問。她想起在昆明節竹寺的五百羅漢雕像中也看到黑膚羅漢。

「有些佛是黑膚的，」專家告訴她，「有的是用朱紅顏料畫的膚色，年代久遠就變成黑色了。」

從千佛洞的山壁延伸下去的小河谷青葱翠綠，十分美麗，吸引L順着黃土的泥階走下去。那條小河也是天山的雪水融化而成的，冰涼徹骨。河岸的谷地上有一幢小房子，房子面向小河背對千佛洞的山巖，後面還有一方小菜園，種着瓜果蔬菜。一隻黃狗對着L沒有惡意地吠了幾聲，屋裏走出一位維族婦女，向L友善地微笑打招呼。L猜想這大概是看守千佛洞的工人的住家。這個小小的人家，鷄犬之聲襯着潺潺的小河流水，一片碧綠；而一抬頭看向山

壁，却赫然是一望無盡的黃泥峭壁和山路，連接着火燄山綿延的山脊，以及頂上赫赫的藍天。

× × × ×

「這就是地下墳墓？」L有些不相信地問道。「怎麼跟那些清眞墓一點都不像？」

眼前是一條坡度不算陡的小走道，大約三、四米長，斜向地下，盡頭便是一扇門。門的上首離地面也不算遠。

「這是伊斯蘭傳入之前的漢人的墓。」同行的人向她解說：「要看壁畫只有漢墓才有，五百多年前回教傳入後就沒有墳墓壁畫了。這座墓是唐代的。」

一位維族老人替他們打開門上的鎖，舉起手電筒掃射室內。

適應了墓穴的黑暗，L才看出這是一間小小的地下室，進門之後就不能再向前走動，因爲不遠處堆着一堆枯樹枝，大概是防止遊客太接近壁畫吧。

正對着門的壁前一塊空地便是放置屍體的。夫婦的屍體並放一處。沒有棺材——唐朝很少用棺材。事實上，從南北朝以後就較少用了。壁上的畫共有四幅，全是鴛鴦，當年色彩一定很鮮艷。L猜想這鴛鴦壁畫大概是象徵夫婦如鴛鴦恩愛雙死的情意；但後來問那位專家，他說倒並沒有這個用意，只是作爲花鳥裝飾而已。

然後L又看到另一個地下墓，畫的却是六幅費解的圖畫：第一圖是一隻倒懸的鐘，二至五幅分別爲四位士人裝束的男人，比着不同的手勢；第六幅是幾件器皿和一條衣帶。L看得莫名其妙，回到招待所以後還是忍不住打了個電話向那位文物專家請教。他說：第一幅畫的不是鐘，是倒懸的「觔」，表示謙虛，二至五是幾位聖人，基本上都是一些格言式的畫，與西安的唐代墓室相似，都是九世紀的墓穴。

L走回地面上時，萬古常新的一輪太陽還照在天際，而身後却是一千年前了。

「我們去看一千五百年前的古城遺址吧。」

× × ×

上交河故城遺址，汽車先要走一段曲曲折折的山道。L猜想古時的馬匹走起這段路來，可能比汽車還方便些。

從「城」的南門進去，有一段平坦的小路，汽車可以一直駛入，直到一口水井的附近停下來。L記得在招待所裏看過交河故城遺址的示意圖，這口井正是在狹長的城的正中央。

水井旁有兩個少年駕着小毛驢拉的板車，停在那兒取

水。L走過去探頭看向井裏，黑黝黝的，井水非常深。她怔怔地望下去，天光隱隱返照在幽幽的井水上，襯出她模糊的面影。這是一口兩千年的水井——她忽然想到，就覺得古老的年代好像就在那深不可測的井底下的水裏晃動着。

這時已是黃昏時分了，斜陽照着古城被風化侵蝕的斷牆殘垣，把它們拉起長長的影子，投射在高低不平的黃土地上。L在當年的大街小巷裏信步走着，繞過一堵牆，穿着一孔門洞，走過一條窄得不能三人並行的小街道，跨過一垛不知當年是作什麼用的土墩……。L獨自在這些黃沙夯土的牆垣之間緩緩漫步着，隨意想像這條路也許走過大唐使節的白馬；那兩座牆之間圍着的空地呢，也許是車師王美麗矯健的妃子的宮室；這條小巷，也許閃過一個漢室老兵孤獨的身影……

夕陽把L的身影拉得又細又長，投在一片一千多年的城牆的陰影之旁。

第二天上午，L又去了另一處更大些的西域古城——高昌。即使看遺址也感覺得出來，到底曾是貴爲王城和新疆政治、經濟、文化中心的故城；便是在荒涼的廢墟上，也有一種大城的氣勢。

L拾黃土的梯級而上，站在城垣的瞭望台上，一城的殘址盡收眼底。城的面積很大，遠處的空地顯然已經被附近的公社種上了一片綠油油的莊稼。近處的宮牆、宮台、佛龕、寺院、作坊、街巷……都還隱約可辨，却難以在這樣一片凋零的黃土廢墟上想像昔日高昌王國黃金時代的繁華景象，和取道「絲綢之路」的商隊、軍旅人馬倥傯的盛況。像柬埔寨的安哥窟、秘魯的馬雅遺址，一個古時的繁華，然後爲着一些尚待考證的原因，就成了消散的煙雲。

交河的牆垣最多只比一個人高些，但高昌有毗連的高聳城牆；L走在兩座高牆之間，抬頭看着高高的頂上蔚藍的「一綫天」。四週安靜極了，什麼聲音也沒有，除了——L突然聽到一陣「拍撲、拍撲」的羽翼聲。一隻灰白羽毛的鴿子從她頭頂上一綫天掠過去，冉冉飄下一片白羽。

L在牆前牆後走了一趟，拾起地上的幾根鴿羽。白中帶灰的羽毛，纖細而整潔。L把它們珍惜地夾進筆記本裏，想帶回去送給朋友做書籤。她想到「千里送鵝毛」這句話——而這是築巢在萬里外、在千年前的牆垣間的野鴿子，是來自大漠中的西域古城的一片鴿羽。

× × ×

「那是大煙囪嗎？什麼工廠？」L好奇地指着吐魯番綠洲的地平綫上一座煙囪形——下端比例上粗些——的建

築問道。

與她同行的人笑了。待車子走到「煙囪」底下，L才看清這就是鼎鼎有名的吐魯蕃古蹟「蘇公塔」。

靠近看，當然一點也不像煙囪，但也不太像一般人觀念中的「塔」，倒有些像一種美國啤酒瓶的形狀。塔身雖然也是黃土的建築，與兩千年老的古城和一兩年新的圍牆都是同一種材料，但外部雕有精美的花紋圖案，在四十米高的塔上，相當壯觀。

L曾讀過一本書，講的是中國少數民族傳說中的機智人物的故事。其中有一個維吾爾族人毛拉則丁的故事就是與這座蘇公塔有關的。據說清朝時的吐魯蕃王蘇來曼命匠人修建了這座壯觀美麗的高塔後，轟動天山南北。蘇來曼很得意，不願意新疆有第二座這樣的塔，就想把主修高塔、雕刻塔外圖案和設計塔內盤道的名匠人處死。毛拉則丁是當時王府裏的說客，得知了蘇來曼王的陰謀，便悄悄通知那名匠人趕快逃走，又勸說蘇來曼不要追查匠人下落。不久，南疆的喀什噶爾也出現了一座高塔，便是那位匠人給蘇來曼的回答。

塔裏螺旋形的盤道非常陡，每級階都幾乎有L的膝蓋那麼高，爬起來還相當吃力。L一口氣爬到最高處，從塔頂的窗口向外眺望，整個吐魯蕃綠洲都在眼下；再遠處，就是黃濛濛的荒漠和山脈了。翠綠與土黃的對比是如此鮮明，L想要知道這片綠洲是怎麼灌溉出來的。

雄偉壯麗的古蹟固然值得欣賞，但她更關心的是現在。於是L看到了新疆著名的「坎兒井」。這種「井」並不像中國其他地方一般的水井（也不像交河故城中央的那口井），外地來的人從井旁走過去，可能會以爲是一個土堆，而不知道在土堆中央凹下去的地方有個井口。從井口往下，就直通到地下水渠——這是配合另一套水利工程，就要利用天山融化的雪水滲入地下而開鑿成的地下暗溝。這樣開鑿橫貫地下的渠道和一口口縱貫地層的豎井，橫直相結合，造成了重要綠洲農業水利灌溉系統。到了冬天，豎井可以加蓋，井底的水便得以保持溫熱。

據說「坎兒井」的原名是波斯文，至今伊朗仍有類似的水利系統，叫「卡力斯」是有兩千多年歷史的灌溉方式。新疆自古來處於東西文化交流的孔道上，反映在各個文化層面上都有多采多姿的多樣性，特別使得生長在東方而生活在西方的L，感到一種邊際文化的吸引力。

× × × ×

沙丘。

許多人大概童年時都有過從青草坡上翻滾下去的經驗，可是不會有太多人曾經從一個大沙丘上一路滾下去吧。

L站在一座約有兩層樓高的沙丘頂上這麼想着，忍不住有一種要滾下去的慾望。只要坐下去，一側身，抱住頭，閉上眼睛……但她還是忍住了。不行，滾下去以後，這混身上下、連頭上的七竅都是沙子的後果一定不堪設想。唉，L嘆氣想：要是二十年前，一定毫不遲疑地滾下去了。

這沙丘是黑色的細沙，不是黃沙，也不是像北美洲西部那些新月形的矮沙丘的白沙。這個大沙丘只有一座，像個小山似的聳立着，而不是像一些沙漠那樣起伏綿延的沙丘羣。

「你有關節炎嗎？」同行的人問L。她不解地搖搖頭。

「沒有就不埋你了。」那人笑道：「這沙丘可以治關節炎。要七月天，最熱的時候，把身子埋進熱得發燙的沙裏去，坐上半天，就可以治好風濕性關節炎。」

眞是聞所未聞。L把眼睛瞪得大大的，又聽起天方夜譚來了。

「……到了夏天，」那人還在眉飛色舞地形容：「這個沙丘上才熱鬧呢。遠近多少里外上千的人都趕來——最遠的有一千里地以外的人——把身子埋進去，只露出胸部以上……」

L想像這片黑沙子裏露出成千的人頭出來的盛況，忍不住邊笑邊掏出筆記本，寫下「偏方：沙丘，可治風濕性關節炎。」還說不定眞有效呢——如果不中暑熱死的話。

從小山樣的沙丘頂向下眺望，可以看見整齊的農田和樹林。

「樹林子眞多啊。」L舉手遮住額沿，四處望望：「可是這裏蓋房子全用泥磚，用不上多少木材。」

「主要的作用是防風林。」有人向她解釋。「等下回去的路上會經過一些樹林子。」

防風林裏的白楊樹年齡都還不大，可是已經綠濛濛一片，不但幽靜美麗得出奇，而且聽說今年年初還擋住了一個連刮二十小時的十二級沙漠颶風。六十年代初期建林之前，有過一個五小時的十二級風，就把房屋全用沙子蓋住了。

在樹林的邊緣，L發現一個漂亮的小姑娘在默默地注視着她。L上前向她含笑打招呼，小女孩却羞怯地垂下美麗的褐色大眼睛。她淺棕色的長髮上紮着細花頭巾，身上也是碎花的小裙。L用樹林作背景，爲小女孩照了一張像。小女孩和她身後年輕的白楊樹都是這麼美麗，而且都在快

快地長大。

× × × ×

晚上，L沿着吐魯番縣城裏的馬路緩緩散步。大街也是泥土路，兩旁有小溝渠，溝前整齊地種着白楊樹。廣播嗽叭用漢、維兩種語言播放新聞和音樂。

遠處明亮而且熱鬧，是電影院前面的夜市。L朝着燈火和人聲走去，瀏覽着各式各樣的小食攤和小販。有賣葡萄、瓜類的；有推着蔬菜的板車，車旁靜靜站着馴順的小毛驢。地攤上堆着一堆堆葵花子，一毛錢只得小半杯。吃食攤以賣烤羊肉串和凉粉條的最多。賣羊肉的攤子上往往放着整個羊頭，倒是貨眞價實的掛羊頭賣羊肉。

L很喜歡那種又香又辣的烤羊肉串，跟中東的一種名叫「西西卡巴」的烤肉串很相似；只是這裏的是整串的肉，而西西卡巴上的肉塊與肉塊之間夾着青椒、洋葱、蘑菇之類的蔬菜。小攤上炭火烤的竹籤羊肉串一串也是一毛錢。L覺得同是一毛錢，一串羊肉比小半杯葵花子上算多了。不知道爲什麼葵花子那麼貴——是可以搾油的緣故嗎？

L在攤子間走來走去，小販向她吆喝兜生意；她覺得彷彿回到小時在南台灣小鎮的夜市裏的情景。雖然語言和賣的東西完全不一樣，但童年時夜市的興奮，熱鬧和好玩的記憶一下子就鮮活地湧上來了。

電影院的海報櫥窗，招貼的也是內地戲院正在放映的片子。L在中國旅行了幾處地方，發現無論是多熱鬧或者多偏僻的城市，只要有電影院，同樣的影片幾乎都是全國同時上映的。

第一場已經開映了，第二場的票已經售完了。電影院旁邊是個水果店，L看見店裏明亮的電燈底下，招待所的那位維族老所長正在仔細地挑選着哈蜜瓜。

夜市和燈火、人聲都在身後了。夜還是很寧謐的。遠處有隱隱的鼓樂聲——娶親的人家還在慶祝。天上的星很明亮，在沙漠中看星空是最清晰的。大熊星座閃閃地放下一柄斗杓，天后座的后冠也比別處看着顯得更耀目些。

路旁傳來一陣孩子的哭聲，把L帶回現實的世界裏。她尋找着哭聲的來處，希望不會是個走失了的小孩掉進溝裏去了。

在燈火闌珊處，一個中國孩子的啼哭，比沙丘、古蹟更牽動着她的心。

夜深了，沙漠上空的天河更璀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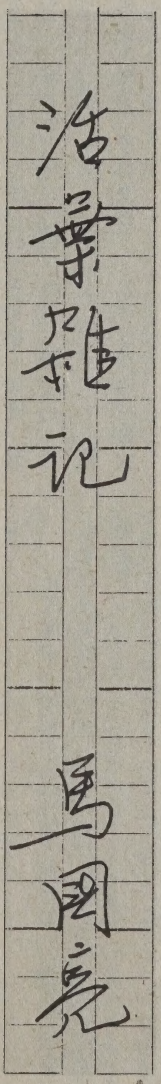

讀書與沉思

朋友送我一本日本工業展覽晚會的紀念册。所謂紀念册，其實是一個日記本。翻開看看，在十月份的頁上，有這樣的一段話：

讀書週　日本的十月，炎暑已過，氣候清爽、舒暢。因此被稱爲「讀書之秋」，或者「冥想沉思之秋」。這種優美的自然風光使人們的心靈由外而收內的季節，所以爲親睦書籍而制定了「讀書週」，促進養成好學的習慣。

這段文字，驟看不免有點奇怪。因爲大家都似乎知道，日本人從來就是好學的人。日本只有一億多人口，每年實際售出的書刊，據統計達二十多億册，還不算每天發行達三千多萬份的報紙。世界各國有關科學的著作，日本往往很快便翻譯出來。各國的文學藝術書籍，著名作家的全集，也幾乎都給翻譯出版。還有這樣的傳說：來中國協助建設的日本技術人員，要求每一、二星期回國一次，說現在科學日新月異，不及時回去接觸新的知識，就會脫節，就會落後。再看日本戰後發奮圖强，在廢墟中重新起步，三十多年間成爲經濟大國。論者多認爲這是舉國上下不放過一時一刻努力攻讀鑽研的結果。然而現在提出「讀書週」的，竟是日本，彷彿日本有不少人平日不大讀書似的。是爲了勸人多加一把勁嗎？是爲了啓發那些仍然不免會有的落後者嗎？如果日本至今沒有半點自滿，或希望不愛讀書的至少在秋涼時也開始讀點書……無論如何，這都是很能發人深省的。

記得我們從前也有過這樣的一首打油詩：「春天不是讀書天，夏日炎炎正好眠。待得秋來冬又至，不如收拾到明年。」這詩本來是當笑話看的。但在國內，當「四害」擅權的時候，干脆就否定讀書。這比笑話更荒謬的事情，竟是使人難以相信、却又不能不信的事實。經過這場浩劫，現在我們要提倡的，不僅是讀書週，而該是讀書年了。應該是從年初一到年卅晚都得發狠讀書的時候了。

日本人讀書，已經是夠狠的了。細想一下，所謂「讀書週」，我看主要是在上述那段文字中的「冥想沉思之秋」這一句上面。因爲光讀書，不可能解決什麼問題。「好讀書，不求甚解」，固然不好。「每有會意，便欣然忘食」，也還不夠。必須進一步發展思考，才能說得上是眞正讀書。那就是，要「冥想沉思」。

文明與進步，無一不是從思考有所得而來。讀書是基礎。讀了書而有所發展，就少不了要善於思考。蕭伯納曾自誇說，「世人們都是不肯用腦子的。我不過每星期想幾次，就名聞天下了。」蕭伯納一向喜歡自吹自擂，不過這話也確實切中一些人的要害。用腦子想和不用腦子想，大有區別。不肯冥

想沉思的人，不會發現問題。即使問題擺在面前，也不會把問題解決。蘋果從樹上落下來，一般人看見了，檢起吃掉。這還有什麼問題嗎？可是有個叫牛頓的，却由此開動腦筋，於是我們有了「萬有引律」。這些證明思考對人類貢獻的重要性的例子，還可以舉出一百個、一千個。因此，日記本把讀書同冥想沉思聯在一起，是很有道理的。如果說日本今天的成功有什麼秘訣，這就是：讀書——加——冥想沉思。

這樣看來，是否要在秋涼才開始讀書，這問題就不大了。如果終年讀書而不動腦筋，還不如到秋涼讀書但讀後要冥想沉思。當然更值得讚許的是不問寒暑，終年讀書，而又像蕭伯納那樣至少每星期想幾次，那末於己於社會，更有好處。

浪費了的筆墨

斷斷續續地，終於讀完了阿特·魯賓斯坦的《我的青年時代》（MY YOUNG YEARS）。我對魯賓斯坦的鋼琴藝術一向欽敬。雖然沒機會親聆他本人演奏，但從唱片和錄音帶中，也能領略出他的演奏藝術的輝煌。開始閱讀他這本年青時代的自傳的時候，我滿懷希望，像過去讀過的許多成功人物的傳記一樣，以爲從中可以讀到他在青年時如何苦學的經驗，如何在他的前輩中獲得什麼教益，在學習上克服了什麼困難，以及他如何對待成功，如何對待生活等等，從而使今天的年青人有所啓發，有所幫助。但一直到讀完，非常失望。從很早的篇幅開始，魯賓斯坦念念不忘、津津樂道的只是他到處留情的浪漫史。

目前在國外，在文學上和銀幕上以表現情慾爲能事的情況已經是很平常的了。從《時代》週刊上

看到，以前女人在男人面前表演脫衣舞，今天已發展到男人在女人面前表演脫衣舞了。時代變了，道德觀變了，我們用不着如此大驚小怪。我不禁要說的是，魯賓斯坦作爲一個舉世聞名、飲譽數十載不衰的演奏大師，該有多少音樂藝術上的實踐可寫，有什麼必要把大部份精力花在描寫與音樂實質毫無關係的、個人的、也不能說是光彩的生活上呢？我不反對在寫個人自傳時提到戀愛、結婚生活。有時還是必要的。但像《我的青年時代》那樣寫，却是難以理解的。可憐的脫衣舞者，多半是爲了一無所有，也一無所能，爲了餬口，才不得不光了身子讓人家看。其他類此的東西也只是說明思想的貧乏。但如果魯賓斯坦要寫一本內容豐富的好書，他是完全有條件的。因爲他有很好的資料。他和許多與他同時代的音樂前輩接觸過。例如他曾住在波蘭著名鋼琴家帕德列夫斯基家裏，受過他的教導，臨走前還得到這位前輩給他關於指法、踏板、音色、節奏等方面的指導。他自己的不足之處在什麼地方，他學到那些東西，除了帕德列夫斯基的過分的任意速度，他不同意的還有什麼。他都沒具體寫出來，讓後學有所借鑒。他和畢加索交上了朋友，而且友誼持續了許多年。可是他竟全不提到這位名震世界的畫家的藝術和他的藝術生活。他多次和夏里亞平在一起，但他津津樂道的是這位著名男低音和女人的胡混，當然也不會漏掉給自己的加上一筆。他和卡沙斯多次在一起，並和他一起開音樂會。他說他們第一次見面時，二人飯後暢談音樂，除了提到兩人對勃拉姆斯有共同的愛好之外，還和這位當代最著名的大提琴家談了些什麼，作者都沒涉及；只是念念不忘埋怨這位大提琴家吞沒了他應得的酬勞。他被邀住在著名鋼琴家作曲家果多夫斯基家裏，作者也沒有在這位前輩的音樂藝術方面給予應有的筆墨……

作爲一個音樂愛好者，從這自傳中，看到他有機會接觸那麼多的有成就的人物，多麼希望能通過他的筆，使我們能夠追踪一下這些人走過的歷程，或見識一下他們的藝術見解。這不能說是過奢的願望吧。我們却沒有得到。在這本長達四百八十八頁的自傳裏（我讀的還是排得密密麻麻的普及本），作者只熱衷於炫耀自己的琴藝如何高明，如何到處受人傾倒，如何揮金如土，吃喝玩樂更甚於認眞琢

磨自己的藝術。然後，在所有的篇章中，突出他的風流自賞。

一個像魯賓斯坦這樣有名氣的鋼琴家，沾沾自得地、毫無保留地宣揚自己的風流生活，當然能博得這類嗜痂者的叫好。無怪它可以在最有權威的《紐約時報》上，連續十五個星期被列爲暢銷書。其他有名的報刊如《新聞週報》、《支加哥論壇報》、《大西洋月刊》、《休士敦郵報》、《聖路易士郵報》等等的書評家們，都發出一片贊揚的聲音。獨惜所有這些讚詞中，却找不出一句說這部作品在音樂上有什麼可貴貢獻的話。

在書的扉頁上，魯賓斯坦還寫下了這樣的獻詞：

「給耐拉，我四十年來的妻子和朋友、她鼓勵我寫這本書，並對我年青時代的胡鬧生活表現出泱泱大度。」

耐拉表示了她的寬容，又是爲了什麼呢？

因爲這樣的書一定賣錢。

我們還可以從版權頁中得到答案。在「版權所有」的字樣下面，羅列了他妻子和兒女的名字。這是罕見的。這說明了這將是一本可獲厚利的書。這將成爲他留給全家人所能均沾的一份財富。他唯獨沒有想到爲世界藝術寶庫留下一份眞正珍貴的財富。

如果他能寫出一本對音樂的後學者有所裨益的書（對他來說，完全是勝任愉快的），該是多好啊！現在他浪費了他自己的時間，也浪費了讀者的時間。

《我的青年時代》成於一九七三年。那年魯賓斯坦已經八十六歲了。我不知道他後來有沒有繼續寫一本《我的中年時代》或《我的老年時代》，並寫成爲一本眞正的有益的書。

但願如此。

眞理之夜

（外一章）

卡謬作
錦銘譯

一九四二年，卡謬的《異鄉人》出版。一九四三年，卡謬開始在抗德的地下報紙《戰鬥報》以筆名發表一連串文章，充滿正義嚴辭，震撼了無數讀者的心靈，迎擊了侵略者。但外間的人還不知道，這些文章竟出自《異鄉人》作者之手。直至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巴黎解放了，《戰鬥報》才得以公開發行，人們到那時才發現在《戰鬥報》寫出千萬人心聲的作者就是卡謬。下面兩篇譯文，即曾經刊登在《戰鬥報》上。

——譯者

眞理之夜

自由的子彈呼嘯過全城時，解放的大砲正在歡叫和花朵中進入巴黎之門。在最美麗而又炎熱的八月夜晚，巴黎上空永恒的星星，混合着曳光彈、硝煙及羣衆慶祝的七彩煙花。這個空前未有過的夜晚，結束了四年來荒謬的一段歷史，也結束了一場難以形容的鬥爭，法國在當中曾以其恥辱和憤怒竭力搏鬥。

那些對自己及其國家從未感到過失望的人，在此夜空下，獲得他們的報酬了。今夜價值非凡，是眞理之夜。眞理在武器下，爭吵中，長久的癱瘓及失去蔽護，到頭來終依靠武力來維持。今夜，人羣和大砲，到處齊鳴。那些人聲和砲聲，標誌着巷戰鬥士疲倦的面容，在他們受過傷，淌過血汗之後，勝利終於來臨。對，它確是眞理之夜，確是那種具有意義的眞理之夜，那是願意戰鬥及征服的眞理。

四年前，人們在敗壞和失望中站起來，靜靜的宣稱什麼也沒有失去。他們說，我們必須奮鬥下去，若我們願意

付出代價，善的力量總能戰勝邪惡。他們付出了這個代價。說眞的，那種代價確是太大了；多少的熱血和可怕的牢獄。許多人死去，而還有一些人正長年長月生活在監獄中。那就是必須付出的代價。但是這些人，如果還可以說話，當不會怪責我們身歷這種駭人和神奇的歡樂，有如潮水自我們雙足冲過。

因爲我們的歡樂，並沒有違背與他們共有過的信仰。相反，它爲他們作證，宣告他們做對了。四年來，我們一起忍受着同樣的痛苦，現在我們又一起經歷欣喜若狂；團結一致。凝視着這個令人暈眩的夜晚，我們突然驚覺，過去四年來，我們從沒有孤獨過。我們一直生活在互助互愛的歲月中。

艱苦的戰鬥仍然等待着我們。但和平將會重返這個殘破的世界，重返受盡希望和回憶所摧殘的心中。人是不能恒常依靠殺戮和暴力而生存的。快樂及友情也該存在。和平不會令我們忘却過去的日子。因爲許多我們的弟兄，都死在鎗彈之下，我們不能拋棄數年來偉大而又强有力的弟兄情誼。願我們死去的同志，在這使人心悸的今夜，同來享受對我們下過許諾的和平，因爲他們是以犧牲而換來的。我們的奮鬥會緊跟隨他們之足跡。

人是一無所得的，他們付出不公平的死亡才獲得少許成績。可是，人的偉大却無處不在，人的偉大就在於他的抉擇强於他的環境。如果他處身的環境不合理，唯一克服它的方法，就是令自己合乎理。今夜我們的眞理，正翱翔於八月的夜空，就是它令我們得到安慰。我們的心平靜，好像死去了的同志的心那樣平靜，因爲在勝利到來之際，我們不帶仇恨或鄙視的說：我們所做的一切都是必需的。

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戰鬥報》

血肉之軀

要是昨天提起雷諾的話，我們就很難過。報角刊登《抵抗報》的一位記者被德軍鎗殺的消息，或許只換得讀者忽忽的一瞥，但對我們來說，却是一項可怕而又殘忍的宣告。我們一定要提到他。我們必定要提到他，這樣對《抵抗報》的憶念，至少還活在少數關心人性的人之心中，而不是在國家中，國家是健忘的。

他很早便加入《抵抗報》了。構成他道德生活的每樣東西，包括基督教及尊重別人的諾言，驅使他在這場陰暗的戰爭裏，靜靜的負起了他的責任。他所選擇的筆名正符合他至純的一切，《戰鬥報》的同志都知道他以「光明」

爲筆名。

他爲人謙遜，唯一私人愛好就是詩。僅有我們兩三個人才知道他曾經寫過詩。那些詩都具有他的品性——透徹晶明。可是在每日的鬥爭中，他放棄了寫作，只愛購買各種詩集，然後收藏起來，待戰爭過後才細讀。他與我們持有共同的信念，深信以一種語言及對誠實的堅持，會使我們的國家重獲高貴的尊榮。多月來，我們的報紙等待着他的來稿，由於友情和感情的盲目，我們拒絕接受他的死訊。但是到今天，不能再拒絕了。

他不會再說那種精簡的語言了。這可怕的不幸，概括了《抵抗報》的荒謬悲劇。像雷諾這類人，他帶着一種信念來參加鬥爭，一個人到他作出犧牲時，才有權說話。但問題是這場荒謬的戰爭，連正常戰爭裏那種可怕的正義都沒有。在前線，鎗彈盲目射出，把最好的人和最壞的人一併殺掉。但在後方的四年來，這位最好的人志願的參加了鬥爭，繼而又倒下來，這位最好的人，在獲得說話的權力時，偏又喪失了這種能力。

無論如何，我們所敬愛的人再不會說話了。但法國最是需要像他這樣的聲音。他異常高傲的心靈，受他的忠誠及幽靜所保護着，在那裏，早已尋找到我們需要的語言。可是他現在永遠的沉默了。反是有些不配來談雷諾所具備的榮譽的人却大談榮譽，而又有些不可信賴的人却大談雷諾所信奉的上帝。

今天是可以對《抵抗報》的人員提出批評，指出他們的缺點，甚至譴責他們。這也許是因爲他們當中最好的人經已死了。我們這麼說，是因爲我們深信：我們仍然在這裏，那是由於我們做得還不夠。而雷諾所做的一切却夠好了。今天，他重歸故土，享受了一陣子其中的恬靜，切斷了可爲一切而犧牲的熱情，我們冀望，他終於找到安慰了，再聽不到辛酸或冷嘲的說話，我們投身於這場不幸的人類冒險中，經常都會遇上這些辛酸或冷嘲的說話。

別怕，我們不會利用他，他也從來沒有利用過任何人。他悄悄的離開這場鬥爭，就好像他悄悄的參加這場鬥爭。我們爲他保留了他過去所喜愛過的意願——一夥靜默的心，也爲他保留了一份關切的記憶，以及不可彌補的哀傷。假如我們承認自己一直想迴避苦難，他是會原諒我們的；假如我們承認，也許這樣一個人的死亡付出的代價太大，大得我們付不起來，所以要是別人把過去四年來，少數法國人以勇氣及犧牲換來的行爲和著作忘掉了，他也會原諒我們的。

關於果爾蒙

——北窗談書錄

郭風

如果我沒有記錯的話，《陀螺集》中便收有法國後期象徵派主要詩人玄迷·特·果爾蒙（Re´my De Gourmont 1858—1915）的詩《死葉》和《雪》。如是，在二十年代後期，果爾蒙的作品已介紹到中國來了。

後來，我在卞之琳的《西窗集》中，也看到《死葉》的中譯。

《死葉》、《雪》均見果爾蒙的詩集《阿茉納集》。這兩首詩是否最能代表這位詩人的詩風呢？我說不上來。

那時，我才十二、三歲吧？對外國詩歌知道得很少。那時，我常到家鄉縣城的譙樓上去，縣裏一個民辦圖書館設立在那裏。有一天，我在書架上翻閱一本期刊時，偶然看到一組詩。我讀下去。我被吸引了：

阿茉納，有個大神秘
在你頭髮的林裏。

你吐着乾葛的香味，你吐着野獸
睡過的石頭的香味；
你吐着熟皮的香味，你吐着簸過的
小麥的香味；
你吐着木材的香味，你吐着早晨送來的
麵包的香味；
你吐着沿荒垣

開着的花的香味；
你吐着黑莓的香味，你吐着被雨洗過的
長春籐的香味；
……

——《阿茉納集·髮》

我當時還不能體會到這是一部愛情詩集的開篇。在這部詩集中，詩人的奇異的、大膽的想像和聯想；詩歌中新鮮的形象和幻想；詩人通過他自己特有的藝術手段所强烈地而又似乎是朦朧地表達出來的情緒、某種慾念和召喚以及某種哲學思想，所有這些，我當時都不能領會得到。但不知怎的，果爾蒙的詩歌一開始便有一種吸引我的特殊力量。

秋日的遲暮的薄暗來到小城的譙樓上了。我只好合上用粗糙的土紙裝釘的手抄本。閉館(下班)的鈴聲響了……我至今猶能記得，那一天傍晚，由於沒有來得及抄畢《阿茉納集》而又不得不離開圖書閱覽室時，那心中的一陣懊惱。

對於一位詩人的喜愛以及對其作品的贊賞之情的所由產生，情況有時很是微妙。自己也覺得奇怪，《阿茉納集》的手抄本，曾長期帶在我的身邊。由於我的人生的閱歷漸漸地深了，更由於後來我所信奉的哲學思想與果爾蒙的詩歌中流露出來的某些哲理格格不相入，以致我對於他的作品中所表達出來的某些情緒甚至感到厭棄了；但也許由於詩人所表達出來的情緒是如此眞摯，他的詩歌藝術是那樣具有獨自的個性，而且是如此鮮明，以致每次重讀《阿茉納集》時，我的心中仍然很是贊賞。

在果爾蒙的作品中，例如在《死葉》中，也許流露一種悲傷的情緒以及對於人生的嘆息；例如在《教堂》等篇章中，也許流露一種避世的、隱退的情緒以及想遁入宗教中以尋求慰藉的情緒，因此，我有時以爲《阿茉納集》可能是一部披着愛情詩的外衣的、而實乃詩人借以宣示其悲觀哲理的哀歌集。但也不盡然如此。果爾蒙的思想和情緒，有時是晴朗的，好像「含笑的」太陽。《阿茉納集》中有一首題作《冬青》的詩，這首詩的調子便是晴朗的。這裏，果爾蒙把 April（四月）描寫得好像一個美麗的、天眞的小男孩：

西茉納，太陽含笑在冬青樹葉上，
四月已回來和我們遊戲了。
他將花籃背在肩上，

他將花枝送給荊棘，栗樹，楊柳；

他將長生草留給水，又將石楠花留給樹林，在枝幹伸長着的地方；

他將雛菊和有一個小鈴項圈的櫻草花送給了一地的草場；

……

這裏，詩人的心是如此的單純，和自然界的四月一般天眞和美麗。我至今還很喜歡《冬青》。我的《阿茉納集》的手抄本，記得在十二年前的一個冬天裏散失了；好像當時我並沒因此有多少悲傷的、痛惜的情緒。後來，我便旅居於一個小山村裏。在一個山間的下雪的日子裏，不知怎的，我忽地懷念這册手抄的《阿茉納集》來了。現在我手頭的一册《阿茉納集》的手抄本（其中包括《美國三女流詩鈔》、《葉芝詩鈔》）乃是一九七八年四月間，從一所高等學校中文系的資料室借來的一册《現代》合訂本上抄下來的。《阿茉納集》的最早中文全譯本刊於一九三二年九月出版的《現代》第一卷第五期上，戴望舒譯。

《今代英語作家》有姊妹編

米一葦

美國聖瑪丁出版社繼《今代英語作家》一書之後，又出版了一套有較高水準的文學參考工具書《偉大英語作家》(Great Writers of the English Language)。書分三卷，小說家、詩人、劇作家各佔一卷。正副編輯是詹姆斯·維遜和D. L. 基爾帕特里克。兩位也是《今代英語作家》的正副編輯。

《偉大英語作家》的處理形式跟《今代》一模一樣。其主要條目包括一篇署名的作家評傳，並附錄作品分類索引。同時也詳細說明小說或詩集初版日期，劇本初版和首次公演日期。

小說家卷和詩人卷各包括五百名作家，劇作家卷包括二百劇作家。其中主要是英美兩國的小說家、詩人和劇作家。另有少數英聯邦作家和他國以英語寫作者。

這套參考書雖稱爲「偉大作家」，但一些不甚偉大的作家也加收列，如泰山的創造者Edgar Rice Burroughs即爲一例。

《偉大》與《今代》不同處是，前者只收列已故作家，《今代》顧名思義，只限於生存人世的作家而已。還有是《今代》除了小說家、詩人和劇作家三卷外，尚包括一卷兒童文學作家，和一卷文藝批評家。《偉大》則否。

書評者預測《偉大》一如《今代》，將被美國圖書協會列爲傑出學術參考圖書之一。

外國文訊

望雲樓詩鈔

曾敏之

尹瘦石兄自京贈奔馬圖賦以答謝並誌離懷

蹄翻冀北見神駿　畫出風雷老驥心
回首渝州三十載　暮雲遙接歲寒襟

喜聞雪鴻啓鴻二表兄修好寄贈

杖丈江邊荊樹榮　不須嗟老歎龍鐘
池塘蔓草鶺鴒靜　風雨聯床笑語融
修到耆年無病樂　最難雁序映霞紅
掛瓢愧我緣猶淺　醉看溪雲待好風

丙辰中秋與佩瑜對月

霜寒天宇淨　萬里洗纖塵
願共嬋娟好　還消世事塵
碧螺香有味　銀漢耿無聲
耐得秋江冷　菊松韻更清

詠牡丹四絕

丁巳新春希明伯恆二老邀賞牡丹於越秀山麓以遲到應命題句

名花相對我來遲　未減倚欄醉露姿
別有風情忘不得　慵妝顰黛下簾時
傾城爭道看花來　誰識名園書後才（註）
千載謫威成一笑　天香染遍越王台
一捻生痕怯嫩寒　蠟封馳驛料應難
殷勤爲謝東皇意　散碧分黃任笑看
樂天歌吹醉翁文　爲駐洛陽御苑春
今日海嶠添韻事　拂箋傳簡繫花魂

（註）李格非撰《洛陽名園書後》，對牡丹有品評。

賀吳有恆兄遷居小飲有贈 一九七五年

漫遣風雲上筆端（註）贏來塵海一身閑
沉潛不廢杯中酒　馳騁寧忘夢裏山
幾見文思籠百態　何曾壯士惜朱顏
層樓自有含英趣　秋實春華著意探

（註）吳有恆兄以《山鄉風雲錄》鳴世，繼作《北山記》以紀粵中解放戰爭時期戰績。

回憶特拉文

（墨西哥）露莎・伊琳娜・盧漢作　杜　漸譯

我曾於一九七五年寫過一篇短文《謎一樣的作家特拉文》，載於《海洋文藝》第二卷第五期中。那篇文章是當時根據可以找得到的資料寫的，由於特拉文是個神秘的人物，有關他生平的事迹，撲朔迷離，外國的資料也極難找，而且報道也是互相矛盾，不盡可靠的。我只能盡量把各種不同的說法，兼收並蓄，羅列出來，供讀者研究。最近，終於找到了一本新的特拉文小說集《被綁架的聖者》（THE KIDNAPPED SAINT AND OTHER STORIES）前邊有一篇特拉文的夫人露莎・伊琳娜・盧漢（Rosa Elena Lujan）寫的《回憶特拉文》，可以說是世界上唯一揭露特拉文生活秘密最具權威性的資料了。現特將它全文譯出，讀者從這篇短短的回憶錄中，可以看到特拉文到底是怎樣的一個作家。揭開了神秘的氛圍，特拉文像一個有血有肉，具有强烈個性的人，呈現在我們眼前。這篇回憶錄寫得樸素、眞實、感人，對我們了解特拉文這樣一個現代著名作家，他的思想與爲人，是一份不可多得的材料。作爲文學史料，還是有一定參考價值的。

——譯　者

特拉文與我在墨西哥城我們那座三層樓的房子共同生活了約八年之久。第三層樓是嚴格不對任何人開放的，它是我丈夫的工作室、圖書室、睡房和隱居之地，他稱之爲「繼橋」，我是唯一被准許進去的人。特拉文在那兒藏有他的著作超過三十種語言的第一版版本。那兒還有一個大櫃，很多抽屜裝滿了他在各地收集來的東西。在一個抽屜裏是些破布娃娃；另一個放着些查穆那帽子；第三個則是印第安婦女手織的色彩鮮艷的織物。

在大櫃裏還藏有印第安人送給他的黑曜岩的箭頭。特拉文是以一個兄弟，一個朋友和一個同志的身份去訪問齊亞帕斯的印第安人，而不像大多數外來的人那樣，去偷窃和剝削他們。他也沒有以獵奇的態度對待他們，而是把他們當人看待。印第安人也明白這點的。在夜裏，特拉文只裹着自己的披氈睡在硬泥地上，清晨就早早起來，跟他們一起吃玉米餅和乾辣椒。他對語言可在行了，很快就學會印第安人的方言土話，他們互相稱兄道弟，交換禮物。

滿房間都是報紙、信柬、書刊，無政府主義者的報刊，工會報刊，四處散放着的是諸如《哥達年鑑》一類的書籍，還有一幅凱撒·威廉二世的畫片。所有這些東西，對他都有着深長意義，我很快也就懂得它們的重要性了。例如，那傻頭傻腦樣兒的布娃娃，把我們帶回到巴伐利亞革命時期的歐洲，那時他用的名字是雷特·馬魯特（Ret Marut），與艾林尼·米密特（Irene Mermet）一起合作，他們用的都是化名，爲的是逃避德國警察，他製造這種布娃娃，在柏林的大街上兜售，賺一丁點兒錢，把日子混下去。

特拉文和我很早已是密友，從五十年代初我們就愛着對方，但我們沒有結婚，一直到一九五七年。以前我已結過婚，有兩個女兒，我第一次結婚生的伊琳娜十二歲，馬魯十歲。特拉文在她們還只是小娃娃時，就熟悉伊琳娜和馬魯了，在我們結婚前，她們早已對他愛得不得了，還深情地叫他作「船長」呢。在我們結婚後，當我們全都住在同一座樓時，特拉文告訴伊琳娜和馬魯：「我們的家是一艘船，我們大家一定得齊心協力，使它航行得平平穩穩的。」最初他把我的女兒稱爲「你的姑娘」，跟着又變成了「咱們的姑娘」，但過了不久，竟變成「我的姑娘」了。他在她們身上花了不少時間和精力，他很有耐性，從不以恩人自居。在某方面來說，他對她們的愛，是古怪的，特拉文常常反對生孩子。他同自己父母的關係不好，他的早年生活特別艱苦，他對他們並沒有留下什麼好印象。同時，他認爲一個名人的子女在生活中會碰到困難，他不想用自

己的遺產使一個女兒或兒子受負累。儘管如此，他對於伊琳娜和馬魯，都是個慈愛的父親。

通常「船長」在下午七點落錨（「永遠不要說下來」，他解釋說，因爲「下來」意味着將一具屍體拋下大海）。他會喝上一杯——狄桂那酒、啤酒，或者是威士忌加水——然後討論政治、新聞或女孩們的功課。無話不談，沒有任何禁止的話題內容。女孩們自由地談論有關性和宗教，而他耐心地傾聽，經常鼓勵她們暢所欲言。另一些晚上，他給她們上表演課，或教她們外國語言德語和法語。伊琳娜和馬魯喜愛和我們一起行動，特拉文使她們在家裏的教育有如遊戲。他要她們背誦莎士比亞劇本的台詞，如波爾狄亞的著名獨白，就這樣子令她們能把英語講得很好，同時又樂趣無窮。他們用絲綢和破布自製服裝，在房子週圍遊行，特拉文對這一切都十分欣賞。他具有那種用孩子般的眼睛看世界的了不起的能力，當然囉，在他的小說裏，他能投入到與他截然不同的人民中去，舉例說吧，他能認同於《森林裏的橋樑》那個喪失兒子的印第安婦女，了解和感受他們的悲哀和他們的歡樂。

不論我們到那兒，我們都帶同伊琳娜和馬魯，去參觀油畫和雕塑的展出，去看戲，去看芭蕾舞，去參加會議，還在墨西哥境內到馬扎特蘭或亞卡普爾戈作短途旅行。出國長途旅行，我們則是單獨去的。當我們的女兒長期離家在美國或在巴黎進學校時，他至少每星期寫一次信給她們。

對於食物他的口味是多樣化的，我們每星期一次會去一家法國的或意大利的餐館，下一週就去一家阿拉伯的、德國的或猶太人的飯店，不過他最喜歡的是墨西哥和中國的烹飪。特拉文對所有最靠得住的餐館都熟知門路，這些餐館通常都是在墨西哥城的舊區，他所以能這麼熟悉，全由於他經常徒步走路，極少坐汽車。

圍繞着他的文學和私人生活的那種所謂「神秘感」，極少影响我們，因爲我們有我們自己的「私人世界」。當然，迴避世界各地來的記者確是件煩人的工作，我是那個同記者見面的，我發現他們是不肯輕易罷休，而且單單說一個「不」字是沒法將他們打發走的。

特拉文不喜歡談論自己，就這方面而言，他像很多無政府主義者和激進分子一樣，特別是那些在本世紀初生活過來的，覺得他們沒有個人的故事可說。他們堅持說，他們只有一個集體的故事，雖則他們是個强而有力，有時甚至是頑固的個人主義者，我想這種感受，對於某些像特拉文一樣的人，是再適合不過了，特拉文是個熱愛集體生活

和集體思想的人。他深信個人的故事是無足輕重的，只有在它們滙入集體的生活時才顯得重要。依我看來，特拉文喜歡把一些互相矛盾和不一致的情報給記者和編輯，這是基於他感覺自己個人生活是無關重要的。他說：「我的作品重要，我不重要。」他根本不認識到，他把學者們弄得多麼頭痛！

有時，特別是在他晚年，他喜歡談起自己過去的意外，我聽得入迷極了，因爲這是我唯一的機會能聽到他在世界各地，從齊亞帕斯到中國，無數奇妙的冒險經歷。我極少提問題，因爲我知道他最憎惡人提問題的，他會立即把話煞住，還會說：「不要打岔！」

有些人認爲我改變了特拉文，如果我眞的如此，那肯定是出於無心的，因爲我對他最欽佩的，正是他那種按照自己喜歡的方式生活的能力。他常說，他永遠也不會讓名位、榮譽或金錢改變他，這些東西永遠也改變不了他的個性和生活方式。有時，特拉文會說：「太過幸福是不好的，這就像有太多錢一樣，如果你有太多錢的話，那準是因爲你從不知是誰那兒弄來的。」

也許他改變最大的習慣，就是同我一起安居樂業地住定下來。他過去從沒有結過婚，儘管他講過多種不同的出生日期，我知道他比我大差不多三十歲。所以，他是超過六十歲才第一次結婚的。我們相愛，而且互相尊重對方。當我們結婚時，我們訂了個條約，各自保持絕對自由和獨立，不過，永遠也不必用上這條約的。特拉文和我喜歡一起工作一起旅行。在我們婚後的生活中，我們從沒有分開過超過三四個鐘頭。

是他改變了我，他給了伊琳娜、馬魯和我一個新的和不同的世界觀，他使我們意識到人民無家可歸、飢寒交迫。以前，我是有一種基督教博愛意識的，不過對社會不公平却並不了解，也沒有從根本上去改革社會的需要。特拉文給了我們這重要的教育。

吃完晚飯，「船長」又會再次走上「艦橋」，一直工作到凌晨兩三點鐘，或者是我上去如他所說的「打擾他」。我會敲敲門，但不必等回答，因爲他永遠也不應人的，我走進去，這時他會連眼皮也不從書頁抬起來地說句：「好，親愛的，我來了，我現在就停止了。」

我們臨睡前會一起喝一杯酒，商量決定到二樓我們的卧室去，還是留在「艦橋」上，睡在報紙、書堆和兩隻狗中間。對，我們那兩隻狗在他工作時陪伴着他，在夜裏他也捨不得將牠們趕出去。

吃早餐時，我們從沒有在十點前吃早餐的，鸚鵡卡蘿蓮（他所有的鸚鵡不論雌雄都叫卡蘿蓮），吃掉他碟子上剩下來的東西。如果她不喜歡他吃的那食物，她就會叫他「布魯，布魯」。

吃完了早餐，他就去澆花，打理我們小小的花園，他最沉迷的一件事是種植樹木，他自己從來未擁有過土地，但在他生活的道路上，他親手在全國種植了好幾百株樹，也不管那地是誰的或在什麼地方。

他還親自餵養動物，包括我們的猴子拉羅，拉羅在喝「船長」給他的溫熱的牛奶之前，總要搜查一番他的口袋，找些有趣的東西。普通的東西如眼鏡和手帕，引不起興趣，牠將它們扔在草地上。接着，我的丈夫會耐性地把它們檢起來。可是當拉羅找到一包口香糖，牠就會尖叫和跳進特拉文的懷裏去。接着牠往後一倒，只用又長又黑的尾巴，纏住船長的脖子。可憐的拉羅！當牠愛上了我們隔壁的鄰居，一個淺黑的漂亮女子，牠變得令人非常討厭，我們不得不爲牠另覓新居了。

特拉文對死了的動物也充滿了愛和虔誠，當我們的摯友劇作家魯多福·烏斯克利任墨西哥駐挪威大使時，他曾寄過三塊馴鹿的毛皮給我們，作聖誕禮物。我認爲把它們放在火爐前的地氈上十分美觀。可是當我丈夫看到我把它們放在那兒，他說：「不，不，我不希望任何人踐踏在這麼尊貴高傲的動物身上。」

在我們相處的許多年間，我已習慣了各種不同的情事，包括他各種不同的姓名和職業，沒有什麼能令我沮喪和驚詫的了。三十年代末我初次認識他時，他被人介紹作「托爾斯文先生」（Mr. Torsvan），是攝影師，考古學家和人類學者。但在一九五三年，就在開拍電影《問吊者的反叛》時，我又被介紹認識這同一個人，只是這次他是荷爾·格羅夫斯，作家特拉文的全權代表。這使我大惑不解，他寫了脚本，由於這片子既拍英語版又拍西班牙語版，還是我給翻譯的呢。

事後，他對我解釋說，他對所有有關電影的事務都是用荷爾·格羅夫斯這名字。我沒有再問，也許這是他要求我爲他工作的原因吧。他告訴我：「我們在齊亞帕斯的帕蘭圭附近拍攝這電影，那正是事情發生的地點，那兒已沒有再留下桃花心木樹了，眞是遺憾，幾乎所有都被砍伐掉。不過，我找到了很少一些好的地點。」他又解釋說：「當我走了之後，有很多篇特拉文的小說，你可以開始謄正；其它的我需要你把它們譯成西班牙文。自從一年半前埃斯

佩蘭薩·盧比茲·馬特奧斯離開了我們，所有這些東西一直都懸而未決，包括一些信件還未處理呢。」他是用一種悲哀的語調講這番話的，我知道他多麼懷念埃斯佩蘭薩，當出名的攝影家、埃斯佩蘭薩的表兄加伯利爾·菲格羅亞把她的死訊告訴他時，他哭得多傷心啊。

我早已多年熱愛和敬佩特拉文的作品，所以我立即接納了他給我的這份工作，我激動極了。我最初是以英文讀過艾弗利特·克洛普夫版的《死亡船》和《碧血金沙》，後來，我又用西班牙文看了埃斯佩蘭薩譯的《森林中的橋樑》、《羅莎·布蘭卡》和三本所謂叢林小說。我第一本翻譯的書是《夜晚來客及其它短篇小說》，因爲有一部片子用了其中三篇小說。在一九五九年有一部獲得很多項獎的電影，是根據《馬卡利奧》拍成的，那是《夜晚來客》中的一篇小說。特拉文和我還一起搞了好多個脚本；在他生命中的那時節，他把大部份精力都投進電影去。後來，我又翻譯了另外三本叢林小說，先是從《向蒙迪利亞進軍》開始，接着是《特羅扎斯》，最後是六本中末尾的一部《從森林來的將軍》。

在我們家三樓上有很多東西——破布娃娃、箭頭、查穆那帽子，還有，特別是「船長」臨終模下的石膏遺容，——都令我想起這一個美妙的人。他於一九六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在軀殼上離開了我們，但他却在全世界幾百種版本的他的著作裏得以永生。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陳若曦和她的旅程（評論）　葉如新
戴望舒在香港（散文）　馮亦代
新詩舊話與標新立異（文藝手札）　秦　松
琦姨（小說）　李洛霞
養兒瑣思（散文）　伊　犁
昨夜（詩）　韓　牧
離別的祝酒辭（詩）　羅　琮
此間風月不論錢（散文）　歐陽翎
春雨（詩）　洪　荒
雪夜及其他（詩）　周良沛
談書集（隨筆）　谷　旭
中國的河伯與西方的海神（比較文學）　枕　書
蜜月（小說）　陶　然
金蛇狂舞夜（小說）　東　瑞
貝殼工廠（海外談瀛）　錢歌川

碧街隨筆

拾其璣羽、遺其鵬鯨

——讀《一個與世疏離的天才》的隨想

谷旭

錢格博士R.O.Chang寫了一本研究郁達夫的書，題名爲：《一個與世疏離的天才》。台灣成文出版社出版了張聲肇和何欣的合譯本。

正如書名所顯示的一樣，錢格一開始便把郁達夫當成是一個「與世疏離」的人物，然後沿着這條綫索去找證據，藉此證明他的論點。於是在他的論文裏，「郁達夫，從他的生平或小說中表現出來的是一位與世疏離的藝術家，他一生的憂患挫敗使得他浪漫又孤高，這種個性却使他愈加溺於自憐。他小說中的主角即代表了他另一個自我，也展現出疏離孤獨的特性」。至於郁達夫的作品，也因爲錢格沿着「與世疏離」這條綫索去分析，而有所變形了。錢格認爲「他小說的主題包括民族精神、男子氣概、工人和知識份子間的關係，傳統的陰影，性衝動和犯罪等。貫穿他所有小說的中心主題，則是環繞他主角懦弱悒鬱的性格，這些人物可統稱爲『悲泣英雄』。」

不能否認，在郁達夫的前期作品裏，一如阿英在《郁達夫代表作後序》中所說：「我們是捉不到快樂的影子的，只有灰闇的陰慘的悲苦的沉痛的調子交織在全集的各處」。同時，由於郁達夫在「幼年的時候，他失去了他的父親，同時也失了母性的慈愛、

這種幼稚的悲哀，建設了他的憂鬱性的基礎，長大來，婚姻的不滿，生活的不安適，經濟的壓迫，社會的苦悶，故國的哀愁，呈在眼前的勞動階級悲慘生活的實際……使他的憂鬱性漸漸的擴張到無窮的大，而不得不在文字上吐露出來，而不得不使他的生活完全變成病態」。阿英這段文字，是在一九二八年二月底寫的，他當然無法預測到郁達夫日後的發展。但錢格的《一個與世疏離的天才》，是在一九七六年出版的，已是郁達夫死後的三十年，就應該把郁達夫後期的生活和後期的作品加以研究和討論才對。但可惜的是：錢格在他的著作裏，完全沒有接觸到郁達夫後期的作品。因此，錢格對郁達夫的研究便不夠全面，而又帶有濃厚的偏見了。

錢格的《一個與世疏離的天才》一共分爲五章：

第一章：從英雄豪俠到遁隱學者。

在這一章裏，錢格概括地介紹了郁達夫的一生。他把一九三五年作爲郁達夫一生的轉捩點。在一九三五年以前，他認爲郁達夫是個作家，在文壇上起着較大的作用。但在「一九三五年尾以後，郁達夫不再寫短篇小說。他繼續寫一些文章，只講他在附近旅行時的所見所聞，及所作所爲。這些文章風格並無特殊，除了表現他愛自然之情外，並無涉及一些他個人內心的事。在這一年，他的文學生涯已告終了。新作家、更大胆的作家相繼湧現，他自文壇鞠躬下台」。

第二章：《沉淪》：悲泣英雄。

在這一章裏，錢格着重討論郁達夫的小說《沉淪》的悲泣英雄的主題。他認爲《沉淪》中的自傳意味很濃——主角的生平跟郁達夫自己太相像了，不可能是巧合。「主角沒有名字，家住杭州附近富春江畔某一小鎮。他三歲時喪父，由母親和兩個哥哥照管，但他們都怪他無恒心，說他的心思太活，孤獨又內向，他只有在書中和想像中尋求慰藉」。「這位年輕人，我們的悲泣英雄，在這篇小說裏從頭到尾都表現得極度感傷，極端自私。越體認到自己的怯懦，淚水就流得越多。隨着日子的流逝，他雖在日本留學，但他在日本人中間變得越發不自在，他的淚水代表了他受虐待所生的悲憤之情。他便把他不安之情轉向他的祖國。」

第三章：從民族精神到傳統的魔爪。

在這一章，錢格着重地討論了郁達夫小說的主題。

錢格認爲「貫穿郁達夫全部小說的主題是悲泣英雄。他小說的主角都是因消沉、優柔寡斷而變成軟弱無力

的儒夫。他小說的主要主題除悲泣英雄和歸返自然之外，還有男子氣概和民族精神、性衝動和犯罪、知識份子和勞工大衆，傳統的魔爪，以及創作力的喪失」。錢格說：「在本章中，我將郁達夫的小說按主題分類，當然就不按寫作年次順序了。」同時，他只分析了郁達夫「所寫二十篇小說中的十四篇」，就來討論郁達夫小說中的主題了。

第四章：文學革命者。

在這一章裏，錢格分析了魯迅、郭沫若、茅盾、冰心和巴金等人。原因是「他們都是文學革命者，各有其不同的『革命』方式，反對傳統的價值和習俗，而且也都受到五四運動後勃興的社會自由和個人自由表達的影響。這些作家都是早期小說家中的佼佼者。他們不是政治上的改革者，而是在文學領域中破土奠基的人物，他們關懷的主題同郁達夫强調的一樣，他們處理當時的熱門問題正解釋了郁達夫脫離了當代小說的主流和他在這些作家中居先驅者的地位」。

第五章：從浪漫天才到病態人物。

在這一章裏，錢格綜述了安娜·多爾札娃、柳無忌、夏志清、謝冰瑩、周作人、郭沫若、鄭伯奇、丁儀、王瑤等人對郁達夫的批評。其中，錢格比較肯定的是夏志清對郁達夫的批評。

最後，就是一段簡短的結論。

看了全書的概要，便可知道錢格這本書只是研究郁達夫在一九三五年以前所寫的二十篇小說而已，並不是研究了郁達夫這個人和他的全部作品。如果錢格把書名改爲：「郁達夫小說研究」，恐怕會貼切一些。

對於郁達夫最後的十年，即一九三五年至一九四五年，錢格知道得很少，特別對於郁達夫在這十年中所寫的詩歌，散文和評論，根本沒有談到。因爲他認定在一九三五年尾以後，郁達夫的「文學生涯已告終了」，已經「自文壇鞠躬下台」。

如果不是把研究範圍局限於小說的話，錢格應該知道郁達夫在最後的十年中，在文壇上仍是非常活躍，而且寫出了好些爲人傳誦不已的詩歌和戰鬥性甚强的散文。

一九三六年，郁達夫出版了《達夫散文集》（上海北新書局版）。《達夫遊記》（上海文學創造社版）和《閑書》（上海良友圖書公司版）。同時在是年二月，郁達夫赴福建任福建省參議，大約到一九三七年抗日戰爭爆發後才離去。

一九三八年，赴武漢參加軍委會政治部第三廳的抗日宣傳工作。是年

年底，赴新加坡任《星洲日報》的副刊編輯，並任《華僑週報》的主編。直到一九四二年二月初，日軍攻佔新加坡時爲止。

根據日本東京東洋文化研究所的伊籐虎丸、稻葉昭二和鈴木正夫的苦心蒐集，發現郁達夫在星馬這段期間，一共發表了百多篇作品。連同郁達夫發表的詩詞，譯文及編者啓事等，竟達二百餘篇。都收集在《郁達夫資料》一册、及《郁達夫資料補篇》上下兩册之中。

最近，台灣洪範書店又出版了星馬學人秦賢次編的《郁達夫南洋隨筆》和《郁達夫抗戰文錄》，都是郁達夫在星馬期間所寫的散文。新文學史家李歐梵在《郁達夫抗戰文錄序》中寫道：

> 也許是五四時期的郁達夫，對我留下一個「先入爲主」的印象，我一直以爲他是一位小說家。事實上就其全部作品看來，他的散文——無論在質或量上——可能比他的小說更重要。……
>
> 這位號稱「頹廢」的作家，對於時局的關心，如果不看這些文章，是很難窺測的。現在讀來，當然，這本集子裏不少文章，已經失去時效，然而全書仍有很多值得珍貴的地方，特別是郁達夫的愛國情操，是令我敬仰的。郁達夫的愛國心，不是狹義的民族主義或沙文主義，而是一種洪洪大度，爲民請命的「大國之風」。他在《敵我之間》這篇文章中，把這種精神表現得不卑不亢，痛快淋漓……。

從這些爲數衆多的作品看來，郁達夫在一九三五年至一九四二年之間，並不像錢格所說的那樣「自文壇鞠躬下台」，結束了他的「文學生涯」。只能夠說，他在這段期間沒有再寫小說罷了。

由一九四二年二月到一九四五年這幾年間，郁達夫正在過着逃亡的日子，連性命也未必保得住，那裏能夠抽時間來寫作呢。但奇怪的是，在這樣艱苦的歲月，郁達夫還寫了好些令人傳誦不已的舊體詩。他那十多首著名的《離亂雜詩》，就是在這時候寫成的。

郁達夫一生在文學上的成就可分成三類：一是小說，二是散文（包括雜文、評論）、三是舊體詩詞。

在研究或評論郁達夫這個人在文學上的成就，一定要把散文和舊體詩詞包括進去，絕對不能像錢格那樣以偏概全地只論他的小說、而不說其他的。

我願意西方文學界的朋友多點研究我們中國的新文學和新文學作家，但我却不願意看到那些拾其瑣羽，遺其鵬鯨的粗率作品。

憶母親

（印度尼西亞）黃東平

母親離開我們快四十年了。她是在家鄉淪陷逃難到香港後的第三年去世的。其時父親遠在南洋，我們幾個孩子都得依靠母親；因而她的去世，對我們的打擊分外沉重。記得那時，於哀思之餘，我越想越覺得母親好得出衆，也賢惠得出衆。出殯之日，二房東送了一幅輓軸，鑲上「德配孟母」四字，不知怎的，我當時十來歲，竟認爲這四字非常貼切，母親就是孟母，而且當日這一時之念直到今天還記得清清楚楚。然而，隨着日月的推移，見識的增進，我終於深知母親決不是孟母，她只是一個普通的家鄉婦人。

外祖父是位中醫，開一間藥舖。據母親說，某一年正值時疫猖獗，死人無數，棺材舖都應付不來；外祖父行醫，自覺身上有異，忙取鏡自照，不覺驚呼：「苦矣，人中黑了！」立即叫人給他辦理後事。凑巧不久外祖父果然去世了，母親唯一的幼弟也隨之夭逝，獨剩下她母女兩人。

藥舖歸侄輩掌管，外祖母帶引她這女兒做女紅補貼家用。母親後來曾經對我們講述她那時的事：爲了多掙幾個工錢，她縫紉到深夜；夏天極其悶熱，且蚊子成羣，她只有穿上兩條褲子挨熱而禦蚊。做出來的女紅，就由她罩着面紗送到店舖領工錢。有一回店伙帶着調侃地說：「領到錢就高興了……」母親受不了，立即回駁：「我們也不是沒有拿工力來值回它的！」

這不甘受委屈、不肯示弱的性格，似乎構成了母親性格的重要成份。父親老年時提到母親，總說我的性子很像她。我是不是接受了母親這一性格，我不知道；但寧折不

彎，確是我所崇尚的。這，自然也包括着不侮辱別人、不佔人便宜，和自食其力，等等。

當日，散居在南洋各地的華僑要娶親的，無論老少，做得到的都回原鄉物色。因而這類「番客」一到，「媒人踏破廳」，爭着爲那四塊錢媒人禮和幾斤猪肉奔走。那時，我父親正當青年，又是大家族的子弟——儘管不是親生的，一從南洋回來成家，說媒的自然更不少。

當日，「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正佔着統治地位，男女雙方則全不曾謀面。聽說，父親說親時，男家也曾有個女戚到女家做突襲看人，先是只跟外祖母周旋，而後借故突然闖進裏間；可女方已聞風走避，躲到床帳裏，雙手捏緊帳門。而當時看親的目的，據說只在於看女方有沒有麻臉，是不是纏了小脚云。

母親嫁到這大家庭來，就得跟着妯娌輩幹活了。當時，下地似已不必輪到她，但在家裏舂麥、磨粉之類，卻還是生長在中醫家裏的母親所不易應付的。而大家庭女流所吃的，盡是陳年的番薯扦干、麥糊，吃時得一面用筷子翻攪，把米蟲蛀蟲揀掉。……

婚後不久，父親就回南洋了。母親也因幸而嫁給「番客」，在大姊生下來後不久，得以抱着幼女遠渡重洋隨夫去了。外祖母在家鄉已無所依靠，後來也出洋找女兒過活，直到在海外去世。

出洋，在母親可以說是一生少有的經歷，那水途中的遭遇，踏上石叻坡後的感受，直至客棧人員提醒各「新客」快去冲涼等等，她都長久歷歷地講述着，總是那麼回味無窮。這，自然不僅因爲她從此經受着一種完全不同的生活，而且更因爲此行是到海外團聚之故。

而那時，父親還在給當過甲必丹、在該小埠頗有財勢的祖父手下做事。在這外洋，這買養了父親的祖父也有個大家庭王國，僑生婆和不少僑生子女都是他的臣屬。儘管母親出洋後，沒有同住在一塊，卻還是不能不受到這些人的種種制約。

到得父親老年，他才在追憶中告訴我一件往事：不知由於一番什麼事故，似是母親不肯去「禮下」僑生婆們而被讒吧，祖父盛怒，迫父親非把母親離棄不可；並且說，一離棄，他就要再替父親娶個「更好的」。可父親是直正有理智的人，並不爲這迫誘所動。母親卻以爲自己並沒有錯，寧可自縊，不肯委曲求全，終於沒能使她屈服。於是，父親又再一次感慨地說：「你的性子就像你母親！」

從父親的這段講述，我多麼同情母親，並且願意學她。

後來，祖父營業失利，家業終於式微了。父親自覺要有所專長，才能養活一家，於是日夜苦練，學記賬，抄尺牘，寫得一手好字，遂自己出來找工作，給別家當賬房去了。只是父親一生給人家工作，收入僅夠維持生活；母親則整天操持家務，帶大我們五六個孩子。

二個姊姊都大了，生活擔子則日見沉重了，父親因而主張搬家回國，在國內擇配，我們小的也好在國內讀書；而住在家鄉老屋，事事還可以有嬸姆輩照應。若是長久在海外，一旦他「有事」，母親這樣一個女流怎能養活我們？且他一旦擺脫家庭的牽帶，就可以改到別的埠頭找更好的工作，所得薪給寄回去供我們在家鄉生活，就夠用了，因當時荷印盾幣值高，家鄉生活程度低。

這主張，母親自然很不贊成，她寧願在海外做女紅來補貼家用。因爲這趟回去，雖曰生離，實同死別，出洋的人通常都要十年八年才回一趟「唐山」的，甚至恐將永無見面的日子了。但她終於扭不過父親的決心，由他帶同我們回國去了。父親自己在家鄉只住了一兩個月，就又出洋了。

出洋後父親實行了他的計劃，改到別埠任職；每個月領到薪水，除了留下幾盾零用錢，全部寄給我們作爲生活費。而母親也執行她的「任務」，有託媒人上門求親的，她便四出打聽，爲大二姊相婿，終於都完滿地嫁出去了，而在這嫁女和日常生活中，母親也顯得那麼能幹，爲我們在這大家庭的各爲自己的明爭暗鬥中，爭取應有的權利。

終於，抗戰爆發了；接着，家鄉也淪陷了！

在日寇登陸前一兩天，母親帶着我們三個五六歲到十幾歲的孩子避到鄉下，由鄉下隨逃難的同鄉僱渡船過海，逃到內地，輾轉步行，終於繞道到達廈門；然後由廈門坐船到香港找大姊和大姊夫去。

這一路的逃難，爬山越野，住祠堂和難民所，母親卻毫無怨苦。她一向的荏弱，矮小的身子和一雙小脚，竟能經受這樣的一路奔波，和照料我們三個孩子；而一路上歹人不少，傳聞一日數變，擔驚受怕，心焦口渴，還得立即作出判斷，決定進退。尤其是爬坡時她得靠膝蓋支撐，卻毫不落後，我那時年雖輕，卻也頗爲驚嘆母親哪來的這股「神力」。長大後才想得透，當是母親認爲兩個女兒都已出嫁，自己的使命已盡，值此家鄉淪陷，大家庭星散，正可以重返南洋團聚。似乎只有這團希望之火，才能使她嘗苦如飴，分外堅強。

但父親卻另有其見解：靠着有大姊和姊夫的關照，要

我們暫時在香港居住，以待時局的發展，再作決定；而他也先向店裏支了一筆錢，給我們滙了來。

親族女眷中在南洋有依靠的，沒有依靠的，都想盡辦法，攀親附故地出洋去了；唯獨我們滯留在香港。母親的極度失望是可以想像到的；她每每對我這還不大懂事的少年提出這疑問：「是不是你父親在南洋另娶，才不要我們呢？……」

但父親並沒有另娶。到得他去世前一兩年，在閒談中，我還曾提到當年這件事，問他當時爲什麼不主張我們再到南洋來？

父親的眉心糾結着憂苦地說，他當時認爲，七七事變的對抗局面不會持續得太久，將會像前此的幾場爭端那麼停息，則日軍一退，我們一家就可以重返故鄉……

可父親這判斷是大錯特錯了，直到母親去世快四十年了的今天，我們還不能不在海外棲遲。

在寄居香港的兩三年間，母親還是整天在鴿籠般的住處替我們三個孩子操勞，幾個月不曾下樓。

但一向健康很好的母親竟至於一病不起！一個黃昏，她給我們煮好飯，自己卻吃不下；接着便是嘔吐、腹瀉，爬不起來了。正懷着第二胎的大姊趕來照料。

可母親的腹瀉已顯明是痢疾，萬萬不能不找醫生了。當時不知是對香港的醫生生疏、顧慮，或嫌醫費太貴呢，還是對故鄉相識的「醫生」特別好感，我們竟找來了由故鄉逃港、不能掛牌的「西醫」黃某。然而這人對痢疾唯一的治療法，卻是「灌腸」！（或許他根本不懂得藥品或買不到藥品吧？）他帶來了一條一公尺多長的膠管，說三分之二得納入肛門，用掛高起來的瓶子灌腸。目今回想起來，灌的似不是什麼藥水，因他當時並沒有帶來什麼藥，而只是叫我們自己準備的冷開水（？）。頭一兩次由他示範，以後就叫大姊學着做。然而，多少天過去了，母親依然每日夜下痢三幾十回，最後只剩幾滴惡臭的帶綠液汁。但這「醫生」的辦法依然是灌腸，那麼長的膠管，一天兩次納入那嚴重病患的腸部！灌腸時母親痛苦萬狀，可她只剩奄奄一息，要輾轉和呻吟，都已沒有氣力了。……

看看弄到這地步了，該「醫生」才把大姊夫叫到一邊，說這是一種「毒痢」，他又不便出面，要我們另找掛牌的醫生去；並且「鄭重」聲明：別的醫生，「一定也要這樣灌腸的」。

到得這光景，母親也知道自己不行了。當大家忙着找醫生，母親恰靜開眼，看見只有我，她有氣無力地把我招

到床前，咐囑我在她死後，要趕快寫信給父親，叫他回來帶我們到南洋去。我不覺蹲跪在她床前，答應着，並表示另找高明的醫生，她一定會好起來的……

大姊夫是個老香港，立即請來了掛牌的西醫。這醫生一看，責怪我們爲什麼拖延到這地步？並且立即電召紅十字車，非立即送進醫院不可。

在醫院裏，醫生卻不曾「一定也要這樣灌腸的」；而那庸醫，卻怕我們漏了風，官方前來追究，即日搬了家了。

到得前幾年，也就是母親死了三十多年之後，偶得遇到一個從香港來的熟人，談起母親的死，我順便問到那姓黃的「醫生」。那熟人說，其人現仍在香港，他的兒子還送到美國學醫哩。在這幾十年間，他是否還偷偷地用一公尺以上的膠管給痢疾患者灌腸，我不得而知；美國最新醫學，對所謂「毒痢」這症候，是不是「也一定要這樣灌腸的」，我也不得而知。但重返南洋後，我們也患過痢疾，父親卻說不要緊，帶我們到當地西醫處，注射了一兩次，也就好了。因此，這些年來，每一聯想到母親的遭遇，我總要迸發出這積存在心頭幾十年的話：「母親給庸醫害得好慘啊！」

但母親在醫院終於漸漸好起來了！她從只能喝米湯進步到能吃稀飯了，最後的一餐，她吃到一碗田鷄稀飯，竟說成是有生以來吃到的最甘美可口的東西！看到她那表情和語氣，我們也爲她高興得快要掉淚了，因爲我深深感到，生命和生活的歡樂，又回到母親的身上來了！

可能由於環境不衞生，當日我們身上都生着瘡；在醫病期間，母親臉上也長出瘡來，尤其是接近右眼的一顆，特別突出，眼睛都腫得睜不開了。當時我竟這麼想：瘡大抵是不要緊的，即使必須損害一只眼睛，也還能保住母親的生命的。

怎料得到，上一天下午，我們從醫院回來，母親還好好地，正跟看守她的大姊談家常；可第二天上午，我們就接到大姊轉來的電話，說昨夜母親突然昏迷不醒！

當我們趕到醫院，母親閉着眼睛，叫她也不應，但口裏却還喃喃地在說些什麼。大姊說醫生看過後，準備叫別的醫生會診，並將抽取脊柱骨液判定是不是腦膜炎。

那駭人的鑽取骨液使我們痛徹心髓；其時，母親似沒有完全失去知覺，痛苦使她掙扎着，喃喃地反對人家傷害她。待到醫生把抽出來的液體拿近電燈透視，却只搖着頭！——這，對我們無異是死刑的宣判：母親沒有救了！

於是，我們守在病房裏聽着她那很響、很急促的呼吸

聲。這撕裂我們心肝的聲響持續了一天一夜。我很希望它快快平息下去，因爲我愛母親，不願她再受這苦。然而這生命在作着最後掙扎的聲響，却直到第二天清晨，才漸漸平息下來。而在這期間，我也聽到母親不時在說些什麼，其中有好幾句能聽得眞切，過後還不時會在我腦裏重現，例如：「番薯粥都凉了，還不快吃……」無非是日常裏關心、督促我們的話。而今却只記得這一句了……

第二天，在殮房裏，當前來幫忙的大姊夫家的女輩在一邊提醒着：「這是最後一次看到你們的母親了！以後永遠再也看不到她了！……」的時候，我們在號咷中看着親愛的母親最後的一面！

但有一件事却使我當時很替母親不平，直到今天還分明記得。一位幫忙的女輩拿起幾張紙箔，在我們身上掄了一轉，然後放進母親的棺材，一面說道：「你們身上的瘡，都由你母親帶去了，你們以後不會再生瘡了！」我當時却想：母親這麼可憐，自己滿臉的瘡，而且死去了，我們不能分担她的痛苦，却還要她在死後來承担我們身上的疾患，這不是很不公平嗎？這想法在我腦裏竟達二十多年，總覺得我們「對不住」母親。

母親一死，把父母倆幾十年省儉下來的一點首飾變賣，正好抵還母親的醫藥費和治喪費。於是，我們三個孩子，在大姊的照料下，等待着父親回來接我們出洋。

父親接到噩耗，向東家借了一點錢，即日動身來港。一接到消息，只由大姊夫上碼頭接他，我則仍然上學去。待放學回來，我突然看見這位在我的感情上已很生疏、甚至有些怕他的父親正坐在我們唯一的小房間的床邊，跟大姊夫交談；我一時愣住了，沒有叫他。他一見我進來，就皺緊着他那憂苦的眉心望着我，並且對我說：「你不要再上學了，跟我到南洋去吧……」

於是，父親帶着我們到母親墓前，他自己脫了帽，默默致悼了好一回。不久，便帶着我們到爪哇島來了。……

而今，三四十年過去了。其間經歷過日寇南進等大動亂，大姊一家早已搬離了香港；而當年母親下葬的「福建義山」的墳墓，也早已遷徙，究不知母親的一把枯骨，其後遷到哪兒去了。我們長大後，在海外爲生活奔走，也就顧不得去追查這件事了。

差幸我還記存着母親當年的墓號和下葬的日期。去年，偶得機會到香港一行，問了幾個熟人，都找不到頭緒；又因匆匆趕返，不及繼續探尋。

因此，我至今猶不知道母親埋骨何所！……

青島紀遊詩

俞平伯

平生無所嗜。薄有烟霞契。雖乏濟勝具。然知林壑美。好處一相牽。心跡兩莫制。初逢傾蓋歡。再來未吾棄。三遊忝莫逆。撫尋彌自咥。以此童愚懷。遂與世情戾。敢言遠榮華。榮華豈吾畀。

遠爲吳下蒙。猶躭竹馬戲。讀父蜀遊草。（注一）

壬寅初奉使。綠陰隔紗窗。於中每移晷。合眼來雲山。掩卷有深味。太行猶龍蟠。潼關若虎蹲。河渭雙縈流。三峯又鼎峙。終南與嶓冢。蜀道連雲起。（二）劍閣何崔巍。南棧復迤邐。秋月下瞿唐。瞿唐怒如駛。豔預三十丈。矗立夔門底。推挽萬斛舟。觸之即糜碎。巫山十二峯。神女最姿媚。秀色起朝雲。猿猱絕攀詣。一白到宜都。回首目有眯。烟雲合沓中。不曉神靈意。仗節錦官城。浮舟省江汜。誰云蜀道難。忠信良堪恃。及兒遠行日。父以一編賜。謂在他年中。舊遊當可企。絕壁詩更題。荒江酒其醨。（三）嗟余風埃中。猶有人事畏。迢迢二十載。斯願未一遂。

注（一）一九〇二，有《蜀輶詩紀》。

（二）北棧，一名連雲棧。

（三）辛酉仲冬，予將往美國。父以蜀輶詩置行篋中，題曰：「余膝胸尚健，山川佳處當挈吾兒同理勝游，絕壁題詩，荒江潑酒，不減當年逸興也。」

今茲父七十。康强無疾累。萱堂復清健。佳興怡杖履。偕婦校園歸。（四）雞鳴攝衣侍。宵征遍齊疆。遂薄大勞趾。牢盛一片石。覆蓋數百里。昔聞沒榛蕪。今見環海涘。安車勝蒲輪。康衢平若砥。朝發西嶺下。而抵北九水。四山櫻桃花。映以萬松翠。燭下計來蹤。清光驚宿睡。早起望層巒。崢嶸而怪詭。摩崖駱駝頭。云肖單峯騎。大石千百姿。物怪咸可擬。玄質淺絳華。襞積多側理。巨虎倩誰馴。老僧口大哆。緩步依山行。

危巔方下睨。臨發幾仰頭。惝怳不自已。山高天在上。而一身甚細。若於靜夜來。胡爲憶塵世。

（四）余方任教於清華大學。

出山就夷曠。滄波見清泚。白叟與黃童。沙灘同拾貝。（五）自此更南行。南過雕龍嘴。青黃二山村。千戶屋鱗比。太清三宮殿。耐冬一株蔽。綠葉出檐牙。丹葩在天際。其西祀三清。橫枝久憔悴。近報梯楊生。柔條忽萌肆。此花頗有年。曰見留仙志。舅氏述異聞。側耳歆髣髴。絳雪良已矣。香玉更何似。悠悠齊東語。聊爲挂脣齒。堨來日初斜。斐然亭又止。沿途村落間。花果如園藝。雪梨寂含蘤。霞杏繁吐蕊。却笑長安游。人誇大覺寺。

（五）昔壬申歲在仰口拾貝，今來海水似淺於往日。

歸來南海沿。一廬曰「靜寄」。碧浪接明窗。銀濤鄰短几。潮聲日夕喧。清夢熟無寐。蟬鳥在山林。動靜不易旨。偶過棧橋看。廻瀾閣尚閉。初一天后宮。漁航舊虔祀。水族館無魚。亦未觀砲壘。旅居總平善。高堂顏色喜。老去試清游。腰脚未苶憊。（六）山水憶萍踪，海天親寤寐。

（六）父賜詩有云：「兒曹承志樂妻健，老去清游第一回。」

爰復併衣裝。商量減糗糒。五日一來遊。又逢李村市。下宮（七）昨留題。蹔灣（八）今再蒞。魚鱗峽口隘。憑崖書姓字。拾級上層坳。奧若帷屏內。一瀑下爲潭。綠淨不可滓。疾起三春霆。徐鳴五鉄佩。「仙舫」共留連。石亭稱平視。揀茗借松柴。從容抵薄醉。在山泉水清。大石何磊磊。或賓諸高峯。搖搖而欲墜。或則當面立。青天爭尺咫。或類積書城。或如燔枯枲。或絢以明黃。或間以翠膩。里許山環中。如一名家繪。始信造化工。人力非所冀。邂逅爲欣然。彷徨增愕眙。選勝敢辭頻。故人應不吝。奇絕知紆曲。靈壑失潛翳。西望大嶂回。道左聊一憩。飯罷遵歸路。又見馬腫背。（九）飛雲來自東。冉冉挾雨氣。衲子送我也。去之莫留滯。及行平野中。雲低山映紫。亭亭七層塔。村女厝遺蛻。西北眺華樓。桃鬢伴梳洗。紅飄白雲外。遠如月姊桂。仙人好樓居。傳聞多旖旎。

（七）下清宮，即太清宮。

（八）地名鮫紅灣。

（九）謂「駱駝頭」。

看山遂初心。花事從此始。春深海彌寒。東櫻花猶遲。（十）屈指數從頭。暇日已無幾。顧念道里賒。重來誰能俟。而況頃刻閒。奈何失交臂。千里不及花。此行甚無謂。三度探芳訊。一朝阻歸計，自後文登路。（十一）仃（十二）時一至。昨日風何寒。來朝日其霽。雨收霧露去。今日花開來。再到匯泉看。胭脂果蓓蕾。休沐趁晴佳。車馬驟擁擠。似移東西廟。（十三）置之萬花裏。何待結華燈。方爲觀櫻會。（十四）

（十）東櫻，日本櫻花，「遲」，等待，仄聲。

（十一）第一公園所在地。

（十二）「仃」，音敕促，小步也。

（十三）東廟，北京隆福寺。西廟，護國寺。皆有廟會。

（十四）閱昔年盛時，晚於花下張燈。

迎門五百株。於中無雜蒔。瀛海不爲多。禹域合稱偉。緋傘四行擎。花花自相對。裙屐似蟻旋。花巷深逶迤。北向路微迂。彌望不可既。東去好參天。玉樹臨風倚。何言錦能張。亦非瑤可砌。淺於睡棠紅。清蔭多嘉致。却憶故園中。垂絲花姊妹。（十五）以次梅杏閒。艮堪爲娣姒。燁如深絳跗。綴以淺碧穗。脂粉最伶俜。名嬌眞不愧。燈下宜含笑。月下宜含睇。何地不逢君。徒嗟清夜逝。會將舍汝去。留待他年思。

（十五）吳下舊居曲園有垂絲海棠二株。

去住亦有緣。更端庶言備。有延陵叟者。（十六）時年八十四。鳥上暫爲客。（十七）於今邁二紀。溯翁卜居年。合在壬與癸。丁丑登上第。星移又丙子。杏苑不夢花。瓊林無醉醴。（十八）玉堂嘉話人。蜃海空花地。家國事如何。都付傷心喟。一昨父東來。倏焉幾信次。茗坐龐眉深。鄉談何娓娓。高陽葭莩誼。（十九）詞館前後輩。（二十）從容與父言。小住爲佳耳。不過浹辰淹。看徧春花矣。櫻粉雖爛縵。梨雲尤盛蔚。既來則安之。寧有悤悤事。屆期來送別。袖出一卷示。潑墨大書「壽」。亭額賜「秋荔」。素聞丈工書。得名於早歲。一見果然眞。人言艮不謬。跡參歐與顏。大筆無頹靡。三字壓輕裝。裝輕不爲菲。

（十六）吳蔚若姻丈。

（十七）有小印曰「島客」。

（十八）客歲祝「重宴恩榮」，屏居寂然。

（十九）與鎮唐許氏並有姻連。

（二十）丁丑、戊戌兩科。

歸期在今夕。行囊已夙治。感丈疇昨言。更展湛山轡。自過李村北。又見紅雲委。直抵源頭村。村村鬣桃李。寺額曰「法海」。肇建於元氏。泰定重修碣。其文獨完緻。海濱夙多砂。風雨相磨礪。華樓大廟碑。與斯僅有二。緩步丹山亭。鳩杖未同曳。（廿一）四顧莽蒼中，單椒獨秀異。綠盡海痕青。其間縞絳積。瀰瀰光氣遠。不辨何花卉。到眼頗斯熟。尋思不可記。會稽南鎮巔。水國望清綺。人影夕陽邊。前境豈其是。（廿二）

（廿一）父未同登。

（廿二）前庚申歲登香爐峯，下望草紫花甚麗。

來時清明纔。今歸逾元已。新月已眉妝。驛櫻猶鬥麗。曹騰搖兀車。一朝又齊濟。重被軟紅羈。京塵緇客袂。南雲一何深。海山兩迢遞。漫言舟車工。清游或非易。遂寫趁韻詩。聊爲來者譬。敝帚豈足珍。俚言尤足鄙。其殆寡虛誣。竊用以自慰。屏居西郊外。丹鉛焉雜置。風乾日繞窗。黃沙輒滿紙。人來即款戶。而無冨可避。醴酒雖已薄。而無業可徙。首夏綠云蕪。且把單衣試。聞道社園盛。春明花富貴。

一九八零年一月廿四日京廬重鈔。

校識

此篇成於丁丑，佚於丙午，墜履遺簪，不復掛懷。又十餘年，己未冬日，徐甥家昌在天津圖書館舊報中覓得之，鈔寄京廬，開函怳然。稍加整理，刪去二十字，得一百八十二韻。

予舊有長篇凡五，此其一也。雖無離題讕語之失，不免凡庸拖沓之病，似有韻之文，殆非詩也。而記叙詳盡，當時頗費心力，亦覺棄之可惜。且昔年先父賜評，有「橫厲無前，仍復細膩熨貼」之譽。其秋即有盧溝橋之變，侍親佳遊遂成末次。存此佚篇，志吾永慕。

一九八〇、二、一八，記於北京。

近作八首

韋丘

夜眺

湖睡了，山睡了，
秋雨灑滅了星星。
淅瀝瀝，琮錚錚，
是山的鼻息？水的心音？

鳥瞰西江如劍
——直破羚羊峽。
遙看端州燈火
——弧電夾江明。

這一夜間，有多少
石硯打開磨香墨？
調朱研黛，揮毫鋒
描繪那瑰麗途程？

秋雨夜清凉，
正催秋禾拔節，
可曾想到避過秋霜寒露，
還有那冬月颱風？

秋風拂大江，
可曾爲橋墩助長？
人盼一橋飛架，
再勝出水芙蓉。

秋雨停，秋夜靜，
濃雲間偶露殘月疏星。
湖惺忪，山夢覺，
看那憑欄不睡人。

起步下層樓，
入星湖，欲催蓮舫啓碇；
奮攀千階石，
登天柱，心隨激浪來引……

一九七九年九月

遐思

我厭惡城市刺眼的雜亂
　和那刺耳的噪音。
我酷愛湖山鬱蒼的綠色
　和那靜寂的沉吟。

綠色，使你抒心悅目，
靜寂，教人聚精會神。

於是，產生了回憶、
反覆的咀嚼，倏然的昇華……
於是，交替着悲歡、
激發了感奮、衝動起詩情……

如果沒有吵鬧的風濤呢？
你就會淡薄了搏鬥的慾望。
如果沒有雜色的世態呢？
你就會渾濁了明亮的眼睛。

那又怎能微察綠色暗送的秋波？
那又怎能享受靜寂愛撫的柔情？
而回憶與咀嚼時是乏味的，
悲歡、感奮也不過是虛假的化身。

生活，就是衝刺與滑翔的易位。
生活，就是交織着仇恨與溫馨。

於是，我又投身在旋渦之中，
——引吭高歌，揮拳吶喊，
尋一個間隙，擁抱綠色的靜寂，
——含芳、品蕊、餐英……

一九七九年九月初

睡蓮

深夜，人們都睡得甜甜的。
而她，却悄悄地展開花苞。
花瓣滾動着露水凝成的珍珠，
投進我的夢境——披着紫色的鮫綃。

醒來時，羣雀在窗前又唱又跳，
看晴空，白雲在天上悠悠飛飄。
她和她的姐妹們又在水面舞蹈，
清波上有一叢叢的火焰在燃燒。

午間，是累了吧，爲甚麼合上花苞？
睡過之後還會醒來嗎？有誰知道。
但見水面又拔出一個個紫色的蒨菜，
我想，今宵的晚會將比昨晚更熱鬧……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九日

早春

細雨溶溶，溶溶細雨，
芭蕉樹綠在水晶屏裏。
管它早春時節乍暖還寒，
池塘中鵝鴨黃喙啄白羽。
滴滴嗒，嗒嗒滴……
江心跳躍的是戲水的鯉魚……

一九七九年九月二日

紅豆

是荒唐的對比，還是辛辣的諷刺？
爲甚麼長老峯頭長滿了相思子？
看她如此鮮紅、潤澤、光彩照人，
像朱唇、像胭脂、更像媚人的紅痣。
向你挑戰了呵，萬劫不劫的金身，
看那春江如染，兩岸繁花飛彩雨……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九日

綉樓

珠簾裏，看不見寶氣珠光，
飛簷下，聽不到環佩叮噹，
花徑可曾留下搖曳金蓮步？
假山有無埋葬殘粉剩脂香？

莫笑我這遐思是這般怪誕，
莫罵我這聯想是如此荒唐。
老爺手中的鞭子雖已折斷，
封建的幽靈仍遊蕩於迴廊。

問一問院中歷劫千年的銀杏吧，
人世間又經歷過幾許變化滄桑？
面對綉樓，連翩浮想油然而生，
決非舊日的書生，幻想再入西廂……

一九七九年八月廿日

遙寄

又是沐浴着南海的暖風，
又是耳聽着港口的汽笛，
濱海的椰子樹呵，
懷念縉雲山的橘子。

喜看你在濃霧之中根鬚深扎，
累累果實，結滿大枝小枝。
心窩裏釀造出的一泓衷情，
也有太陽河的一分甜意。

又見湖光山色一抹濃，
又檢楞岩寺前千層紫，
縉雲山的橘子呵，
椰樹的心事你可知？

雖是種屬各有不同，
葉脉却流着一樣的液汁；
山山海海千里隔呵，
也都是荒涼、瘦瘠的叛逆。

但願嘉陵春水暖，
或是珠江荔熟時，
椰子逆着江水去看橘子，
橘子駕着彩雲探訪椰子。

橘子禦風，送來金紅的碩果，
椰子泛舟，獻上潔白的瓤實。
五嶺探幽深，三峽搜奇秘，
各展其才，同秀百花園裏。

一九八〇年一月三十日

海浴

人們說，見到大海胸懷就開闊了。
我呢，大海一見到我就還我童心。
一脚踏上沙灘就直想跳呀，唱呀，
就想對海撒嬌，在她的懷裏打滾。

你看，她拋來了百態千姿的貝殼，
於是，我便逐個兒玩賞它的花紋，
——這個像閃電，那個像架虹橋，
像行雲、像流水，像起伏的山峯……

她擲過來一條綴滿了珍珠的浴巾，
我便接過它來澆頭、洗臉、擦身。
她輕撫我的胸膛，拍打我的脊背，
又用溫暖的嘴唇，親親我的眼睛。

我縱情地蹦跳一個沒有節拍的舞，
她助我飛翔、迴轉、跌蕩、昇騰……

我累了，她請和風伴我走上沙灘：
睡吧，孩子，我給你灑一身金粉。
於是，我甜甜地做了個瑰麗的夢——
大海媽媽給我蓋上一床五色的雲……

我歡快地唱起一支沒有文字的歌，
她爲我低聲伴唱，用柔和的鼻音。

一九八〇年一月廿四日

河床對河水說

鄒荻帆

河水流在河床上，
河床說：我是泥，我是沙，
我擁抱你，
風平浪靜，
我願聽大魚小魚悄悄講話，
風起浪湧，
我願見白帆白鳥遠向天涯。

河水，你不要離開我！
你要離開我嗎？
噢，我會乾涸，
我會饑餓，
而你，會化成氣
在風裏面縊死，
會變成死水一窩，
乾癟、發臭、消逝，
再不見你盈盈的笑渦……

河水，你不要離開我！
我送你到大海，
去親吻朝陽的紅唇，
去看海上的奇觀——
　　鯨魚成羣
　　噴出七彩的水柱的森林……

秋天去後

（外一首）

秦松

秋天去後　月沉霜後更寒
不勝寒在不高的遠地
無悠然也如見南山
南山　南山　遙遠的南山

菊的南山　悠然的南山
南山外之更多的山山水水
山山水水悠然過
水水山山呼喊來

想及南山　必想及東籬下
開開落落悠悠過多少年月？
總是誘我一遍金黃
宴我一遍燦麗

月落如此　月升也是如此
落了又開的開成千朵萬朵
落也落成千瓣萬瓣
古老的心魂　又新的容顏

從咖啡色的晚上
到茶色的清晨
念着　望着
飲着　咀嚼着

一杯杯盛開的金黃
一口口滾燙的金黃
火熔過的流金

乾裂過的土黃

千朵萬朵的開着
千瓣萬瓣的落着
開就開出一種完整
落也落成一種完整

我以我的嘶啞
土壤以土壤的沉默
喚你完整的名字
塑你完整的金黃

七九，十二，二，在紐約。

冰點下的體溫

愛不是一種追尋
她面對面的飛翔和爭辯
如不期而遇的美

美對我是一種永遠的挑戰
讓我去承受她的鞭撻
如承受她的美

我是一個行吟的詩人
也是一個愛者和戰士
舉筆如劍守護着她的美

當人們說我的長短句
寫在陽光耀地的土壤上
寫給默默中開放的小花

當飛翔的歌聲因爭辯而啞默
如冰凍的松花江
也不能回頭獨釣寒江雪

如果一個嚴寒的冬天眞已霜降
讓我投進零度下的冰點
冰結成一體由你測定我的體溫

七九，十一，十九，在紐約。

斷想

蔡其矯

大葉榕

沙面的河港上空
巨大而張開的枝柯
綴滿檸檬的新葉
好像斑駁的陽光籠罩全部綠水
一切的美醒來
給南國少男少女帶來無窮希望
告訴我
把光明照進眼瞳
從心頭掃淨昨天陰雲
是這棵大葉榕嗎？
告訴我
用嫩葉繞遍夢境
向未來呼喚新歡
是這棵大葉榕嗎？

西北風

在夜間
它無休無止地
發出野獸般的淒厲叫喊
這冬天的前奏
讓醒來者心潮洶湧。

白天
它掀起一層層的濁浪
讓繫纜的船互相撞擊
落葉列成縱隊滿街跑
柳樹的長條狂怒地向天舞動。

它颳掉牆上的紙片
也許還颳掉許多顆心的熱望
却無法颳掉那
普遍的生機，
那尚在大地下面深藏的生機。

即使衆鳥離去後
花園荒凉
但人並不失望，
人爲什麼要失望，只是彎着身
衝入無物之陣的風。

六叔和他的小貨車

李輝英

一

六叔用賤價買了一輛二手小貨車，高興極了。他遠在十年以前，就已有了買輛小貨車的願望，只是這項願望不曾實現罷了。說是二手車，實際上三手四手都不止，舊是舊了一點兒，但是出名牌子，引擎還可以對付一陣。說到賤價，賤到六百元，劃了車賣零件、車胎也許都不止此呢，便宜當前，又有誰不貪？

小貨車停在自己七多的門外，六叔歡歡喜喜的下了車，把老伴兒拉出來，興奮的指指小貨車，大聲說道：

「老太婆，你看！我買下了這輛小貨車，以後送貨不必騎單車了。」

六嬸向小貨車掃了一眼，退後兩步，慢聲慢氣的說：

「就是拉我看車的麼？大件事！買就買吧，你的家從來自己當，我看不看還不一樣！十來年你睡覺都夢見買小貨車了，總算現在滿足了你的心願，好啊。」

「好啊，敢正好，以後運起貨來方便多了。」

六嬸退回屋中，自去打理舖務，車子二手三手，價錢貴賤，都不關她的事，只要合情合理，她也從不橫加干涉，給六叔多添麻煩。

六叔早已料到老伴兒的反應，本不必請老伴兒過目，但因爲內心的高興，希望六嬸也能分享一點兒，所以才把老伴兒拉出來。他此刻好像正與時間賽跑，爭分爭秒的提着水桶刷洗起來。六叔此刻的心裏，不是經心經意的洗車，而是經心經意的給兒子冲涼。這輛舊貨車的比重，甚而高過自己的骨肉。

刷洗小貨車是一回事，打扮小貨車又是一回事。洗得乾乾淨淨一塵不染的樣子，固然很重要，更重要的還得來一次加工，漆上士多的招牌，電話號碼，才可以告一段落。車門旁邊漆上車主的名字，住址，那是所有貨車應該完成的手續。

總之，這樣一來，六叔當眞做了車主，十年願望一旦實現，眞的是歡喜若狂，心情方面十分的波動。

對於六叔說，一輛送貨的小貨車，確是需要的，特別是給附近的一些番鬼軍眷送貨，一天到晚不知要送幾十躂，騎那輛單車上坡時，人非下車推着不可，偏偏軍眷住居的地方，座落在一個漫長的斜坡上，每送一次貨，就得罵上幾句粗口洩氣，有時爲了節省精力，寧願少送一次貨，也在所不惜。現在好，如願以償了，斜坡有何懼怕？這條路，不但不會使他視爲畏途，還要擴大營業面多做些生意才對。這就要要求小貨車多多的發揮潛力。

這是一個衞星城，人烟稠密，市廛繁盛，茶樓酒館，富麗堂皇，多已達到現代化的境地，只是不遠的木屋區，看起來有些兒不大協調，彷彿給一張美麗的畫幅，添上了汚點，若是徙置到廉租屋去，把木屋全部拆除，樣子自然不大相同了。六叔送貨的軍眷住地，斜對着木屋區，其中間隔的距離，約有三公里。軍眷區的住屋，全是些活動房屋，一排排的整齊劃一。衞星城的房屋，則是些現代化的建築，高樓宛若搭起來的火柴盒。這一來，木屋區和軍眷區反而各具特點，和衞星城做出分庭抗禮的姿式。

這一刻，六嬸把一叠發票交給剛剛刷洗完小貨車的六叔。笑着說：

「送貨去罷，這個可用上小貨車了。」

「好說好說，老太婆，貨物配好了？」

「你自己去揀罷，照單配齊，我還要招呼別的主顧呢。」

「好，就這麼辦，我自己來。」

說罷，六叔望一眼六嬸，就此走進舖中，照單上所開到的貨品，一樣一樣的揀，一樣一樣的包紮，十五分鐘之後，配齊了貨物，噢！眞不少呢，單車三次也送不完，這回一聲車都解決了。六叔用事實證明，他買來的小貨車，立竿見影馬上見效了。

六叔駕駛小貨車送貨給軍眷的途中，遇上了抹車仔，看樣子，抹車仔剛從木屋出來，騎在一輛單車上，跟六叔打個照面，匆忙間搭上話：

「六叔，你買了輛二手車，好啊。」

「好，好就說不上，這輛二手車給我省下不少氣力就眞。」

「一陣見。」

「一陣見。」

匆匆忙忙中打個招呼，單車和小貨車向相反的方向駛去。抹車仔約有二十五歲的背影，閃露出單單薄薄的神態，尤其是他那蒼白的面色，不復呈現出青春的氣息，有人說他可能是位癮君子，眞的話，便麻煩些了。

六叔知道些抹車仔的內幕。據說他本來是個二世祖，只兩年的時間，便糟塌掉二十萬的老子遺產，當他把家中稍稍值錢的東西賣到了無可再賣時，這才遷移到木屋區來，跟同三五個同類，混在一起，開始了抹車的生活。他的眞名實姓無人知道，抹車仔這稱號倒頗爲流行。

二世祖下鄉入住木屋後，首先要接觸的便是一日兩餐，連這兩餐都維持不了，那就只有報廢了。權宜之計，二世祖做起抹車仔來，收入雖然不算多，一個人吃吃穿穿還有餘，這是別人對他生活的估計，也可以說是對他生活的猜測。

二

六叔的小貨車買進一個月了，打理得殷殷勤勤的，像從前打理子女似的。六叔有兩位子女，送去外國讀書，一去不返，先後在當地結了婚，兒子在加拿大娶個香港女，女兒在澳洲嫁了個洋鬼子，嫁人，沒說的，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只是嫁個洋鬼子，六叔六嬸大不爲然，山高皇帝遠，管不了那麼多，痛心一陣，後來也就淡忘了，特別是六嬸，心裏面認爲女兒不過是一攤垃圾，倒掉了也就週身輕快了。

「我知道你把小貨車當成什麼來打理的，」六嬸的話只消說到這裏，六叔就會先笑笑，然後搖搖頭，什麼都過去了。「你顧我，我顧你，我們還可以再照顧二十年。」二十年後，六叔六嬸全都八十了。現在，六叔車上車下經心的抹車，換過了三桶水。

「六叔，早晨！」忽然之間，從

車邊閃出一個人來，原來是抹車仔。

「你老了，好多活兒做不來了，看你抹車抹得多麼辛苦！不如叫我替你打理打理。好不好？」

「好不好都叫你說了，怎麼敢有勞大駕？」六叔虛與委蛇，虛晃一招，支應開去算了。現在儘管六十開外，自己估量還可以抹上十年車。

「六叔，我不是開玩笑，是來跟你斟生意的。」抹車仔鄭重其事的說，牛仔褲穿在腿上，活像掛起來的兩節香腸，屁股兜得緊緊的，深呼吸一下就將綳裂似的。臉上留有長長的滴垂，外加短短的小鬍子，既不像個青年，也看不出像個老人，甚至你從後身看他，連是男是女都分辨不出。

「斟生意？你有什麼幫襯？」六叔明知故問，胡亂的支吾着。這個人的人品不好，應了俗話所說的：三字經橫念——人性苟（狗）。「歡迎，歡迎。」說的是假話。

抹車仔三腳變成兩步的走上六叔的眼前，開門見山的說道：

「六叔，我來替你抹車罷，你老人家應該休息休息。」

六叔倒抽了一口長氣，橫掃對方一眼，冷笑道：

「就是斟的這門生意啊，我看，做不成了。」

「爲什麼？眞的斟不成？」

「你親眼看見的，我自己不是抹得好好的麼？」

「六叔，幾個小錢，交由我來打理吧。」

「現在還不需要，多謝你的好意。」

「好意壞意主意自己拿，幾時需要幾時叫我，好不好？我等定了這買賣了。」

「好，好，到時候我一定請你幫忙的。」

三

月底的前三天，六叔的小貨車接連的爆了胎，六叔初初發覺時，埋怨老伴兒坐在舖中，應該可以看清楚的，如果眞有壞孩子做手脚的話，當眞無所遁形。有些野孩子生就的一雙手，專門喜歡破壞，上夜校就讀時，老師的講解可以不聽，課桌的裏裏外外，逃不脫他的十指關，非用小刀亂刻些花紋不可，破壞性成，見到車胎也就不放棄下手了。你如果問他爲何如此時，他會翻翻眼珠子，乾乾脆脆的說：

「誰知道！你問我，我問誰？」

老於世故的六叔，深知其中必定有景，他便暗中留心，希望捉到破壞者，送交警察法辦，目的惟在殺一儆百而已，哪裏知道自己枉費了心機。

什麼嫌疑犯也捉不到。倒是老伴兒說的話，合情合理，值得深省。老伴兒說，自告奮勇的抹車仔，大有嫌疑。因爲所謀不遂，老羞成怒，所以就用破壞行爲來搗蛋，逼使車主防不勝防，不得不向抹車仔投降也是有的。老伴兒因而提出具體的辦法，索性僱用抹車仔算了，這筆錢是省不下的。

「老婆子，你說的話有道理，小人是得罪不起的，英雄不吃眼前虧，些小錢應化的就別省了。」六叔頗以爲然的誇獎了老伴兒的機智，決定找抹車仔斟生意了。

六叔剛想找抹車仔時，抹車仔倒先上了門。

「六叔，你好。」抹車仔笑嘻嘻的說，「我們要不要斟斟盤？我看你換車胎，那樣的辛苦，莫如還是請我替你打理的好。」

一聽對方的話語，六叔倒抽了一口氣，再看看對方喜笑顏開的樣子，十足證明這壞蛋是爆胎的殺手，退一步罷，僱用他罷，免得以後再有麻煩的事件產生，後果不堪設想。

「抹車仔，」六叔雖然決定向對方認輸，但又不想叫對方佔了上風，所以就慢條斯理的說：「承蒙你的好意，替我分勞，多謝，多謝。價錢方面，希望能便宜點兒。」意思是說，我可以請你抹車，但價錢不能太高。

抹車仔哼哼一笑，笑得見牙不見眼，裝成老友記一樣的說道：

「當然便宜點兒，誰跟誰，大家伙都是些老街坊，一個價，每月三十元，特別優待，小貨車與私家車同計，滿意麼？」慢慢連眨了好幾眼，又補上了一句，「月底收費，保證車光胎靚，對麼？」

斟盤斟妥了，兩方都有一段歡喜。六叔的歡喜，是從此安寧了，抹車仔的歡喜，是從此多出一項收入。

爲了對小貨車爆胎求得完整的答案，講好了打理小貨車的生意後，六叔心有不甘的追問道：

「抹車仔，小貨車這兩天的爆胎，是不是你經手的？」

抹車仔不做正面回答，只是嘻嘻的笑着。問急了，他却大模大樣的反問道：

「六叔，畫公仔一定要畫出腸麼？」

「那麼你……」六叔壓不下胸中的怒火，忿恨到極點。

「我的手足們下的手，他們看不過眼才搞的，一天爆一胎，先禮後兵，你如不答應，升級到一天爆兩胎，叫你的小貨車行不得也。是我阻攔了一手，他們才未升級，升了級，你的小貨車就死火了。」

「好小子，你還眞有一手。兔子

不吃家邊草，你却動了我的腦筋。算了，算了，過去的由它過去了，一筆勾消，今後，我們來開始一頁新的。我們合作得好，雙方都有利，合作得不好，雙方都有損無益，是不是？」六叔連眞帶假的說了這段話，心底裏罵出了不堪入耳的三字經，恨死了抹車仔。六叔的心裏也在狠狠的說，君子報仇，三年不晚，那時候不連根拔起，都不算英雄好漢！總而言之這口氣不出不快，還是那句話：君子報仇，三年不晚。

「六叔，我們的生意斟成了，等着看合作罷，明天正式開工，好麼？」

「當然好。」六叔有好聲無好氣的說，「明天見。」眼看着抹車仔那套得意忘形的神情，缺少信心的自言自語道，「上一回當不能再上第二回，眞的還有第二回當上麼？」

四

理想和現實總是難以調和的，拭目以觀罷。

抹車仔抹六叔的小貨車，僅只抹了三天香，第四天他竟然停抹了，第五天再抹了一次，粗手粗脚的敷衍着，合作的說法，顯然打了折扣。第六天早上，抹車仔向六叔道過「早晨」之後，大刀闊斧的說：

「六叔，先預借二十元，有急用。」

六叔一聽，不對，一月之中僅只做了五天工，就想預借二十元，與講工時月底出糧的說法有了偏差。車抹得實在不乾淨，令人難以滿意。月底不到先預支，也不是好兆頭。糟了，上當了。相信一個阿飛的口花花，怪不得別人，只能怪自己！六叔無奈，只能支吾着的打太極了。

「抹車仔，我們合作得不稱心呀，大前天你竟然停抹了，一共抹不過四五天，怎麼好開口預借人工呢？原來不是說月底出糧的麼？」

「有急用，才向你預借的，不過臨時通融一下，無須搬出那麼多的大道理！」抹車仔攤開雙手，做出來無可奈何不得不爾的神情。「大前天停抹是因爲我生病，生病也得抹車麼？沒有道理。當老板的也不能不體恤下情啊！」

「當然，人免不了要生病的，」六叔接上來說，「但我看起來，你不是生病，懶罷了。一個年青小伙子，做起工來火一般熱才行，最忌三天打魚兩天曬網，簡直糟塌了工作。……」

「工作！工作！半天半晌沒有完，到底你通融不通融？」抹車仔打斷了六叔的話頭，沉不住氣了。「二十元錢，也不是不還，說明白是通融，這樣的小銀碼都極力推托，難道我連二十元錢的信用都沒有麼？太笑話了！我不聽你的老生常談那一套了，又不

是十歲八歲的小孩子，要你教訓，乾脆點兒，行還是不行？

「講工時沒有講到這一條，我不能不攷慮。」六叔盡力敷衍着，目的只在一個拖字，拖得越長越好，教訓也好，申斥也好，嘮叨也好，拖到對方知難而退，他等於打了勝仗。

但對方却不想拖長，利於速戰速決。不耐煩的神色，已經流露臉上，彷彿破罐子破摔了，抹車仔大聲叫道：

「六叔，長話短說，你到底是成不成，成麼，就付給我錢，不成麼，那麼，『騎毛驢看唱本——走着瞧』罷。」抹車仔的話音裏，不只不耐煩而已，實在是老羞成怒了，這才發出來威脅式的詞句。

六叔的倔脾氣上來了，他不能忍受對方的威脅，也提高了聲音說：

「抹車仔，你威脅我麼？好說好講有商量，擺硬的，我可不吃那一套，跟你說，我不通融定了！」

六叔的話，是雙方談判決裂的表示，無從挽救了。幸好六嬸看得眞切，三脚兩步的跑上前去，伸手塞給抹車仔兩張鈔票，口不連聲的重念道：

「我借給你，快去辦你的事罷。明天別忘記給我們抹車呀！」

六嬸這麼慷慨的一招，遠遠超出六叔的預想以外，這作法，替雙方解決了問題。她明白抹車仔好人有限，得罪了他，他會給你製造出重重的麻煩的，惹不起，還是敷衍一下的好。再說這般阿飛，胆大包天，殺人不怕償命，你怎能與他硬碰硬！瞻前顧後，權衡輕重，六嬸終於不得不出馬，給雙方解圍，從而打破了僵局。

抹車仔對着六嬸千好萬好的說上成筐成籮的言語，收了錢，笑了。當他騎上單車道別時，六叔則在心中狠狠的罵道：「殺千刀的臭飛，你不橫死才怪！」罵過之後，像是洩了點兒氣。有什麼辦法，抹車仔躲在暗處，自己却亮在明處，兩方面只要碰一碰，無異以卵擊石，吃虧失敗的肯定是他自己！……

光棍不吃眼前虧，這道理六叔早就明白了，且看看下一步行情再說。有初一就有十五，有二十元的預借，就有多出二十元的臨時求幫，蒼蠅是趕不絕的。果不幸而估中的話，六叔的麻煩便了無止境了。六嬸也說，只此一回，下不爲例。六叔白白六嬸，無可奈何的說：

「我何嘗不像你這樣想，怕只怕開了頭當了便宜，叫抹車仔嘗了甜頭，一而再、再而三的搞下去，眞的不堪設想了。」

「怕什麼，大不了報警，一了百了。現在是給他面子，不想抓破臉，如果他再不知好歹的故意爲難，看看

誰搞得過誰！」六嬸的口吻變得强硬了，臭飛時時都會來找麻煩的。

「且不說誰搞得過誰，爛仔裏面還有好樣的人麼，」六叔意猶未盡的說，「就從他連爆三天小貨車的車胎說起罷，他就未存好心，借整蠱一下過橋，增加收入，其心可誅！等着瞧罷，過不了三五天，就會故態復萌的。爲了防患於未然，我晚上睡在貨車上看守，他只要一動手，我就可以人贓並獲，叫他知道點兒厲害！」

五

一連四天，不見抹車仔來抹車，六叔無奈，只得自己動手清洗，抹車仔斟盤時說出的花言巧語全未兌現，僅只得個「說」字。來就來，去就去，工錢按日扣除，想佔人家便宜呀，辦不到。最好抹車仔去而不返，落得個六根清淨相安無事。

事與願違，第五天抹車仔騎着單車又來抹車了。照例說聲「早晨」，然後東抹一把，西抹一把，做出認眞工作的姿態。他矢口不提四天停抹的事情，彷彿人世上根本不存在那四天似的。

「前四天沒有來抹車，是不是身體欠安？」六叔一見抹車仔，無名火起三千丈，衝口而出，要和對方說說道理。其實這是抹車仔應該先說的。

「身體欠安？」抹車仔重念着六叔說的話，停下了手裏的工作，「前四天是因爲我放假，去大嶼山旅行了，政府頒令工人有一連七天的有薪假期，我先支用了四天，舒舒服服的玩個盡興。你這邊自然也放四天假。不對麼？」

「當然不對，講工時都沒有講到過。……」

「你這是干犯法紀，我去勞工處告你一狀，解到法院，法官不罰你五百元才算怪事。現在看在老街坊的份上，我不告你了，可有一宗，肥水不流外人田，你那五百元罰款打對折二百五十元，交到我手裏，給兄弟們大吃大喝一頓，也是好的。」

「二百五十元？」六叔又光火了，忍不住粗聲粗氣的說道，「我看你就是個不折不扣的二百五！」

「六叔，你罵我？罵我二百五？非賠我損失不可！我客客氣氣的對待你，你倒凶起起的罵上我，有沒有道理？啊，還有，抹車的工錢提高了，同業公會的命令，你的這輛貨車，從明天開始，每月抹車費四十五元。我口頭通知你，使你有個準備。」

「用不到準備，大不了收回自抹。」

「收回？沒那麼方便吧？」

「沒那麼方便，難道還變成終生職業不成？」

「至少在加價時不能退抹！」

「好，我也口頭通知你，到月底爲止，請你停抹！」六叔說得有板有眼，吃點兒虧無所謂，擺脫了這個阿飛，減去不少麻煩才是眞的。

「好，一言爲定，月底爲止。」抹車仔嘻嘻哈哈的笑了一陣，「至於那二百五十元麼，玩笑而已，別當一回事，再見。」

六叔的內心，鬆快不少。以爲從此可以擺脫抹車仔的糾纏了，哪裏知道許多隻無形的黑手，分從不同的方向，攻向他的精神堡壘。事故不斷的發生，今天車胎放了炮，明天擋風玻璃打出個大洞，後天水標不見了，再後天連廢氣喉也出了毛病，小貨車遍體鱗傷，活像一位風燭殘年的老頭子，出了些不同型的病。六叔眞心痛，心疼得就像刀子割肉的一般。

六嬸坐在一旁，看得最清楚，害羣之馬，難以擺弄，爲今之計，非報警不可。但一報警麻煩就多了，警方一會一個電話，叫你去認這個，問那個，半天半晌沒個完，又多麼惱人！不過目前管不得那麼多了，不經官難得有平靜的日子過，就算賣了小貨車，他們自會另找茬口，何況小貨車又是六叔的心肝寶貝，捨不得外賣，看起來忍到不可再忍的時候，也就是報警的時候。六嬸古老的頭腦中，伏現出人間何世的感覺，她慢慢的說道：

「這算是什麼世界，騎到人家的脖頸上拉屎，豈有此理！十年風水輪流轉，轉到了這步田地，叫人怎麼信服呢！世道人心怎麼變得這麼怪！」

原想說句什麼話接下茬口似的，六叔緊緊的皺着眉頭，又把說出來的言語當成口水似的嚥下去了。他連連的點頭，是表示了頗以爲然的樣子，也表示了接受老妻的支持。兩個人一顆心，抱成了團，那就是力量，最怕老伴兒不合作，予對方以可乘之機，事情就難辦了。

事情正在向前發展，一時一刻不同，直到有一夜六叔發現小貨車中充塞着火水的味道，從車前座一躍而起，發現幾個做手脚的傢伙，紛紛做鳥獸散，留下來的一罐火水，便做了六叔的戰利品了。壞蛋們的企圖很明顯，六叔和六嬸下定了決心，前往警署報案。事不宜遲，說辦就辦，六叔騎了以前送貨用的單車，流星似的衝向警署，頭腦中僅只往還着簡單的兩個字：

「報案！報案！」

六

久旱之後忽然逢到甘雨，這日子

的受人歡迎，可想而知。六叔的士多舖前，却來了不受歡迎的人物——抹車仔。這位不受人歡迎的角色下了單車，收了雨傘，向士多購買麵包。火水燒車的惡行計不得逞，抹車仔要再行出術，爲整垮了六叔而後快。此刻他當成了全不知情的樣子，把買好的麵包用膠袋封好，綁在車上，說聲「先記在賬上，容後再還」，便準備上車了，六叔看得眞切，一個箭步衝上前去，怒聲喝道：「我們這邊不賒欠，現款交易！」

「喂！喂！六叔，客氣一點好不好？吃了老虎胆了，竟敢向老子要錢！小心你的老命！」抹車仔向後退了兩步，再想上車，但就在這時，六叔搶下了麵包，一擲擲回櫃台上。

「對，我不客氣，」六叔氣極暴跳的岔着手，等待接受對方的挑戰。「對於像你這樣的人，越客氣你就越得寸進尺，看你能把我怎麼樣？」

抹車仔老實不曾料到六叔的這一招，眞打起來，他當眞不是老頭子的對手。手不稱心，嘴可不能不壯壯門面。

「好，你想打人？打人犯法，你敢打，我就敢報警！這麼大一間士多，連兩條麵包都不肯賒，笑話！我警告你，你服服貼貼的把麵包交還給我，爲面子我放你一馬，山水有相逢，何況是人！」

「抹車仔，你又來威脅我，這回我不怕你的那一套了，賒麵包，就是不行！」

「不行也得行！」抹車仔强打精神要好看，千鈞一髮之際，他拿出口笛拉長聲的吹着，只見四五個長髮青年跑上前來，把六叔生生的打倒，一面闖進舖中拿起麵包，一聲呼嘯，冒雨逃去。

傍晚時候，雨停了，抹車仔的木屋被搜，帶走了六七個長髮青年男女，搜出了十三包白粉，吸毒方面得到贓證。另有兩個少女，是被禁錮輪姦的犧牲品，在他們甜言蜜語下被騙來的工廠女工。當警方問及抹車仔欺侮六叔的證據時，憑着一卷錄音帶確定了罪名。原來六叔報案後，警方授意六叔這樣做，藏在舖內，錄音錄得一清二楚，無所遁形，加上吸毒、禁錮少女輪姦，三罪一齊破案，將來不坐上十年八年監房才怪。

六叔從警署返回家中，心情鬆快，他馬上提出兩桶水，伸出兩手，擦抹着小貨車，好說笑的街坊看見了爽朗的說：

「六叔，看你打理小貨車的樣子，簡直就像對待子女似的，眞不眞？」

「眞！眞！眞！」六叔陪笑連聲說，「比眞珠還眞！」

黏在牆上的愛情

海辛

1

列車搭載滿滿的客人，格嘞格嘞地開抵大埔區大學站，停歇三分鐘，讓一些男男女女下車，然後又急不及待向前馳行……

下車的男男女女，很自然地擠成一條人龍，沿着山丘小路，向海邊碼頭走去。在這有陽光的冬日假期，他和她們都要橫過吐露港，去那馬鞍山下的青年渡假營；或投進烏溪沙海灣的懷抱，在黃沙、藍海和綠野裏沉浸數小時，過半天或一兩天郊野生活。

公共街渡，停舶在碼頭側畔等候客人。

冬日的太陽，鍍得滿海金波閃閃，給岸上的人們帶來暖煦。許多携帶烤叉、肉食銻煲、卡式機的青年男女，已登上公共街渡，找到靠窗的位子坐

下，等待開航。

兩個姑娘，在攀登街渡扶梯時互相碰撞，兩張嘴不期然「呀」地一聲，彼此互望，忍不住哈哈笑……

「是你，可思！」那穿深啡色短褸，黑喇叭褲，挽個大手袋的姑娘把聲調提得很高。

「是你，雅蓮！」那穿天藍色絲棉襖，墨綠色長褲，帶個入放水果、食物塑膠手抽，秀髮分兩邊披垂的姑娘嘻笑着說。

「去青年渡假營？」雅蓮問，臉上的笑意未散。

可思點點頭，和雅蓮沿着扶梯，登上街渡二樓。她問：

「你呢？」

「和好幾個同事去海灣燒烤，她們走在前面，我掉隊。」

一臉清秀的可思找到窗邊位子坐下。個子稍高的雅蓮盯望她：

「單人匹馬去渡假營？」

可思欣然點頭。

好幾個坐在船頭的男男女女，嘻嘻哈哈地向雅蓮招手。她却一屁股坐在可思身旁。

「朋友叫你啦！」可思提醒地說。

「跟你一起坐，談談，好些日子沒見面啦！彼此老同學嘛。」雅蓮的聲調仍然響亮。

街渡終於離岸開行。迎着初冬的風，破開金光閃爍的波濤，它向山巒如馬鞍，萬綠叢中聳立着好幾幢建築物的海灣開去……

「你去探訪的人我認識的嗎？」雅蓮忍不住問。

可思欣然點點頭：「他是麥國聲。」

「啊，麥國聲，我們的畫家小生。」雅蓮說：「他原來躲在渡假營做事。」

「早已不繪廣告畫啦！」

「我知道，今年夏天見過他，好像是在什麼牆紙公司做經理。他還笑着向我說——如果我結婚，要買牆紙的話，他打個七折……奇怪，才一年光景，他不做經理，却跑去那麼遠的風景區做渡假營管理！」

船行的噗噗咯咯馬達聲……海面上，有一艘機動挖泥船，在開動鐵斗挖泥，發出嘩嘩喇喇的嘈吵聲……

可思打從窗口眺望。雅蓮想了想，伸手拍着她的手臂問：

「你們不是已經一刀兩斷嗎？」

「是一刀兩斷！」可思的視線，從挖泥船移向遠處的青年渡假營。

「怎麼又情意綿綿跑去找他？」雅蓮費解地伸探脖子。

2

凌可思和呂雅蓮是讀書院時的好同學。她們和麥國聲却是同校不同班

的同學。他比她們高兩班。她們同時讀到最後一年，參加會考，拿到一紙方便於找飯碗的沙紙。後來，她們同讀預科。離校，雅蓮去西區的圖書館做管理員，每月拿到一份比較理想的薪金，也算是接近文化，每天與書本爲伍。

讀中四的時候，雅蓮喜歡那比自己大四五歲的麥國聲，因爲他繪得一手好畫，也踢得一脚好球。可思亦同樣喜歡他，在有意無意之間構成一種半公開的三角關係，當然說不上戀愛。她們時常和他一起去石澳游水，一起在大廣場騎單車。學期考試前，溫書，他和她們躲到郊區一輛被棄的老爺車裏刨書。她們遇上甚麼疑難問題，多由他來解決。在學問上，他是比她們多走兩步嘛！她們讀中四時，他已是預科生。

「三人行」也好，三角戀也好，總之，她們三個人在一起就是很快樂。可思和雅蓮從來不拈酸呷醋；而麥國聲，也沒有進一步的示愛舉動，比方接吻，比方擁抱，比方……沒有，什麼也沒有。就說是「三角純情戀」吧！

三角純情戀的結束，是麥國聲讀完預科，考不上港大，跑去社會做事，先在一間較具規模的廣告公司做繪圖員。兩個少女繼續求學，讀預科。雅蓮讀完第一年，去圖書館做事。上班之前，她找到可思去皇后廣場看海，吃雪糕，其實，攤牌才眞。

雅蓮說：「我們眞傻，和國聲三人行兩年多，就不怕別人閒言閒語！」

可思拍着胸膛說：「問心無愧嘛！」

雅蓮說：「可思，我現在去做事，要出局，你好自爲之。」

可思搖搖頭，「國聲去做事，有了社會經驗，認識朋友多，覺得我們黃毛丫頭、乳臭未乾，再也沒興趣跟學生女來往了！」

雅蓮說：「家裏人安排我和表哥相好。我那份工作又是他介紹的，他是我的頂頭上司！」

可思哈哈笑：「這叫做投桃報李，感恩而以身相許！」

雅蓮也哈哈笑，伸手搥打她的大腿：「死鬼，別嘲笑！我退出三人行，你不是可以勇往直前，來個兩人行嗎？」

可思搖搖頭：「今日的麥國聲，不再是往日的麥國聲了！」

3

可思是闖過考港大的一關。但僧人多金飯碗少，她搶不到。放棄讀大學的念頭。她得到一份很理想的差事，在南區的廉租屋邨，做兒童中心管理

主任。薪金不算太多，但有意思。她不是很喜歡兒童嗎？和好幾個年青同事在一起，爲那些孩子挖空心思，搞兒童圖書館；開講故事晚會；搞認識港九新界地理環境的旅行；跟那些出版兒童書刊的編輯、作家聯絡，要求他們給她們的中心多供應點作品；專門教育一些頑劣的兒童。

再也無閒情逸致想到愛情，或者麥國聲的身上。她從工作中得到快樂，賞到生活的甜味。

世事往往就如此奇妙，你不想愛情，不怎麼看重，它却頑皮地來敲門！一個女同事華樺結婚，找到新居，要貼牆紙、買傢具。可思陪華樺去買牆紙，吓，在那牆紙公司裏，負責招呼她們的，就是經理麥國聲，他大爲開心，第一句便說：

「可思，你結婚嗎？」

可思笑望比前英偉，更加成長的麥國聲，笑嘻嘻說：

「才沒那份福氣呢。結婚的是我的同事密斯華！」

華樺乘機說：「我的新房太幸運了，有麥先生介紹，我一定可以買到又便宜又美麗的牆紙。」

麥國聲應付得體：「當然啦！既然是可思同事，我打個八折；介紹你買一種最新運到的瑞士山城美景牆紙。包你們在新婚期間，在家裏有如住在瑞士風景區！」

可思笑笑說：「想不到經理先生這樣善於推銷。」

麥國聲溫文地笑笑說：「敝公司的牆紙生意甚好，不用推銷。我只不過把一種新出風景牆紙推荐給你的同事吧了！」

「多謝。」可思和華樺同聲說。

可思當然不忘問起他——爲什麼放棄廣告公司的繪畫差事？

麥國聲搖搖頭：「那差事是豬骨頭，無肉可喫；我來這裏做事，替她們定牆紙，設計款式寄去德國或日本印製，也掌管業務，薪金多三倍以上，地位又高。」

「不是說很喜歡那份繪畫工作嗎？」可思說。

「我現在推銷牆紙，讓美麗的風景黏貼在家家戶戶的牆上，美化人們生活環境，不是很有趣嗎？」麥國聲說畢哈哈笑。

4

從此以後，麥國聲又來她家做客。以前讀書時，他常來她的家。媽咪現在退休，不再教書。哥哥是九龍某玩具廠的產品設計員，他結婚，有孩子，住在觀塘，方便上班。母女倆佔住薄扶林道金明大廈一層樓，兩個女的朝

夕相對，是有點寂寞。媽咪見到麥國聲，表現得比女兒還歡迎。這個教美術、勞作、國文的過氣老師，特別喜歡女兒交上繪畫的男朋友。她燒糖水款客，還留他在家裏吃晚飯，跟他談繪畫，談近年來美術設計人才的機靈巧妙，把世界的美景搬到膠紙上，然後又黏貼到人們家屋的牆上。

「眞是妙不可言！」媽咪說。

「伯母，改天我給你送一幅英國尼斯湖的風景牆紙來。」

「不，不，不要你破費！」媽咪焦灼地婉謝。

「我以前說過要送一幅畫給可思，可我自己沒有畫，就改送風景牆紙吧！」麥國聲爽然說。

「既然送我禮物，那就却之不恭！」可思說畢哈哈笑。

一個星期後，麥國聲帶來一套尼斯湖牆紙，他還跟母女倆一起黏貼。等到客廳的牆上，出現湖光山色，別墅亭台美景之時，可思覺得自己的房子忽然擴闊許多，一屋的瀲灩光彩，一屋的鮮活抒情，一屋的盎然野趣。她欣然吻了吻他的臉頰，說：

「多謝你，給我們送來綠湖美景！」

5

美景，湖光山色，香港和新界也有。眼前的船灣淡水湖畔，不是有個連着吐露港的美湖嗎？

郊野公園嘉樹新綠。亭台石櫈坐滿遊客。許多燒烤爐子，都讓青年男女們包圍，燒起烘烘炭火，然後以烤叉刺串起鷄翅膀，或豬扒、牛排，在炭火上燒烤……

陣陣燒烤的肉味香飄四野……

可思和國聲無興趣燒烤，他們租了艘舢舨，帶魚絲魚餌，把舢舨划蕩到湖面，兩人一絲在手，志不在魚，而是釣着歡樂，釣着愛絲情縷。魚，會上愛侶的釣鈎嗎？

她說：「想不到，一幅風景牆紙，便把你送回我身邊！」

他笑嘻嘻說：「我的愛情，寄托在那幅牆紙上！我的愛情，散播在湖光山色裏！」

她也頑皮地說：「我把愛情黏在牆上，就不曉得膠水黏得緊不緊？」

「牆紙用的最好最具黏性的洋膠水！」他說。

「雅蓮眞好笑，那次她去做圖書館管理員，竟慷慨向我攤牌——要把你讓給我！」

「我是你們私人的貨物嗎？」他聳了聳肩。

「以前，我們不是時常三人行嗎？」她抬臉凝眸而視。

「三人行不等於三人戀！」他說着，水裏有魚兒上鈎，用力扯絲，船身蕩漾。

「雅蓮這人也有趣，表哥介紹她做事，她便以身相許！」她說着，以左手攏了攏讓風吹亂的秀髮。

「這叫做感恩圖報嘛！」他說着，已牽扯一條銀鱗閃閃的魚兒到水面上來。

6

美景，湖光山色……

可思坐在客廳沙發上，定着雙眼盯望牆上黏貼的風景，陷入沉思中。

美景，湖光山色……

她的思緒裏，有麥國聲的笑聲與姿影。她記起的幾句話是——「我的愛情，寄托在那幅牆紙上！我的愛情散播在湖光山色裏！」、「我把愛情黏貼在牆上，就不曉得膠水黏得緊不緊？」，然後魚兒上鈎，鱗光閃閃……

不期然傻笑了。媽咪望着女兒：「可思，瞧你，儘呆盯那幅牆紙傻笑！它有甚麼機關？」

她說：「我在想，風景牆紙的確能擴闊人的視野！的確使人胸懷抒爽！」

媽咪笑吟吟說：「近來，你的視野一定很廣闊吧？胸懷很抒爽啦？」

7

可思的視野眞的很擴闊嗎？她的愛情眞的一帆風順，逐流而暢行嗎？

她發覺——麥國聲除掉把一幅愛情牆紙黏貼在自己的客廳之外，還悄悄地做着另外一樁愛情交易。那天下午，一個手指戴着名貴鑽石戒子，穿新潮衣裙的貴婦，駕駛車子來到兒童中心找她，請她去附近餐廳喝咖啡。可思心裏訝異，和貴婦同去餐廳。

「我不認識你！」可思在卡位坐下來說。

「我倒認識你，小姐，容我介紹吧！我是美廉牆紙公司老板，麥國聲是我一手提拔的人才，他有辦事能力，有設計頭腦，我很賞識！」女老板坦然說。現代社會的事業型婦女，根本不隱瞞什麼，亦不肯對一件她堅持的事件，作絲毫之讓步。

「那證明你是個慧眼識伙計的好老板！」可思說，她從那女人的傲點口氣，聽出來者不善。

「我不止慧眼識伙計，還要他做我的助手，既幫我掌管業務，還做我的先生，做我兩個孩子的爸爸！」女老板講話就是爽快，說到這樣一個爲自己招贅娶夫的問題，並不忸怩。

「老板娘，你——」倒是可思有點錯愕與難爲情。

「我是個離婚婦人，當然不及你

年青貌美。但我有事業，我父親和哥哥是北歐傢俬權威。我自己做牆紙生意，憑事業，我可以使國聲飛黃騰達，你能嗎？」女老板越說越做氣凌人。

可思生氣：「太太，請尊重，我不是你下屬，又不是你朋友，講話請客氣些。」

「我約你談話，就是請你不要纏住國聲！」

「這話應由我向你說！」可思一臉委屈與憤慍。

「我看，還是在你的甚麼兒童中心，找尋志同道合的男人吧！」

「本姑娘自有分數，不用你操心！」她說着，憤怒地抽身離開卡座，跑步走出餐廳，把那女老板拋擲在後邊。

8

沒有流淚，只有氣憤。她跟麥國聲那傢伙來往那麼一段日子，彼此同遊，湖上泛舟，林下擁吻，兩人以滲蜜糖的語句，談到結婚後的彩色生活，赫，他竟隱瞞着那麼一件秘密。聽那女老板的口氣——他已做她的入幕之「賓」……哼，他做着軟脊椎動物，吃其拖鞋飯，做老板娘的秘密丈夫，跟她經營事業，却陰一手陽一手，向她可思索取少女的純潔愛情，那傢伙多麼可恨！

她幸而還不曾上當，唉唉，還說和他籌備結婚呢？

兩個兒童中心的小會員——小美美，張南南捧着一件禮物，走到她的辦公桌邊。

小美美把手中的一幅山水陽光，湖上泛舟的臘筆畫放到辦公桌上，說：

「凌主任，送你的生日禮物！」

張南南把手中的一個安裝燈膽和電線的大螺絲貝殼，放到辦公桌上，說：

「凌主任，送你的生日禮物！」

轉臉盯望兩個孩子，再看看桌上已放着七八件畫幅或工藝禮物，上邊都有紙條寫着——「送給凌主任的生日禮物」胸臆裏的憤慨與酸澀，漸漸化爲感激和歡欣，她流出眼淚，伸手撫拂兩個孩子的黑髮，說：

「多謝！多謝！多謝你們的禮物！」

9

傍晚，所有馬路大街都亮燈。每一盞燈，都向她發出揶揄的笑。

可思回到家，媽媽已在桌上放好幾道特別爲女兒生日而做的菜式。桌上放着三個人的碗筷。

麥國聲等在客廳裏，他爲她帶來生日蛋糕，還有幾卷讓她在睡房黏貼的新風景牆紙。媽媽尚未開口說話，

國聲便得意洋洋從沙發站起來，說：

「可思，看，我給你送來什麼生日禮物？」

可思竭力忍耐，說：「給我送來鑽石戒指嗎？」

國聲哈哈笑，把一卷風景牆紙拿給她看，說：「比鑽石更討你歡喜，是瑞士風景，讓你貼在睡房的牆上，好常常想起我！」

她接過牆紙，變態地哈哈大笑，照口照臉向他擲去，罵：

「把你的廉價愛情，黏貼到老板娘的睡房去吧！」

媽咪驚訝地站起來，呆瞪可思。

國聲聆聽話語，知道事情不妙，他以手掌撫拂被擲痛的腮頰，口吶吶地：

「可思，你——」

「不用做戲，既然是美廉牆紙公司女老板的入幕之賓，接受人家的恩惠和栽培，何必來害我！」可思憤慨地罵。

「可思，聽我解釋，老板娘原是我供職的廣告公司老板的離婚太太……她把我從廣告公司拉去，我……也不知她滿肚子密圈，她還打算送我去外國學兩年美術設計！」國聲一臉狼狽說。

「不用解釋，我不要聽！」她以雙手捂着耳朵。

媽咪從她們的爭吵聲中，理出事情的底蘊，她說：

「國聲，你不能這樣做，不可一腳踏兩船！」

「媽咪，他是一隻腳踏着大船，另一隻要踏小船，製造悲劇，我不上當……那女老板下午聲勢洶洶來兒童中心找我，罵我奪她的人！」

「我不是她的丈夫！」國聲辯解。

「就說是——入幕之賓吧！」可思冷笑地說着，快步跑去廚房找到那罐用以緊露台鐵欄杆的綠油，和一個毛掃。再奔出客廳時，她衝到那幅黏貼的牆紙旁邊，在湖光山色上打個大交叉，然後像猩猩塗抹現代畫似的，亂塗一通……

「可思，不要！」媽咪攔阻。

「可思，你聽我講幾句話，好不好？」

「不好！」她說着，奔回自己的房間，「砰」然一聲把門關上。

10

客廳裏的風景牆紙被撕掉，可思就當撕掉自己跟國聲那段別扭的愛情。從新貼上只有圖案花紋的牆紙。晚上，她從兒童中心回到家，和媽媽一起吃飯時，面對那花紋牆紙，却有點空空洞洞的感覺，像失落些甚麼似的。

媽媽吃着飯，講着國聲白天來找過她，聽說他想得通通透透，不打算

再幹那種放風箏式的差事。

「什麼放風箏？」可思沒好氣地說。

「他說他自己是風箏，讓那婦人用一條線牽扯着。」媽媽說。

「他捨得放棄那麼『美好』的『前途』？」可思冷冷地以鼻音說這句話。「她還要讓風箏出洋鍍金哩！」

「他說他要去郊區的渡假營當管理，這樣，雖然生活清淡，但自己却抬起頭來做人，不做風箏。」媽媽說。

「媽，我發覺你做人心軟！」可思抬臉盼望媽媽。

「得饒人處且饒人；再說，你不是在做着教育兒童，幫他們長智慧，尋覓康樂生活嗎？國聲也需要你的幫忙！」媽媽說。她沒好氣道：「他又不是兒童！」

11

噗咯、噗咯……的船行馬達聲。

吐露港盡邊的馬鞍山海灣在眼前；那幢幢被擁在萬綠叢中的青年旅舍在眼前。陽光，燦燦的陽光，使眼前的景物在冬天裏有了暖意。

「你以後不理他？」雅蓮問：「就那麼灑脫？」

「何必像盲頭蒼蠅般，鑽進那複雜關係裏去呢？」可思說。

「可思，你媽媽說得對，得饒人處且饒人，他既已離開那牆紙公司，你還生他的氣？」雅蓮說。

「我有我的工作，每天對着那些孩子，爲他們想些節目，使他們笑得開心，長智慧，長身體，已夠吸引的了！」可思說。

「你這人口不對心，現在，不是舟車跋涉去探望他？」雅蓮聳了聳肩。

「他曾跑去兒童中心找我，向我表示決心，要離開牆紙公司，跑去渡假營做管理，他還邀請媽咪和我一起去住宿一兩天！媽咪却叫我先去探望他一趟！」

「即去即回嗎？」雅蓮問。

可思點點頭，說：「雅蓮，相請不如偶遇，你也和我去看看國聲吧！我這次只不過是朋友的訪問吧了，沒其他。」

雅蓮點點頭：「好的。」

「你跟表哥的婚事怎麼樣？」可思想起什麼來似的問。

「吹了！」雅蓮聳了聳肩：「有個富家女喜歡他，使昏頭昏腦的飛掉，連圖書館的差事也不幹啦！」

「大都市人的愛情，就那麼受不起考驗嗎？」

「考驗？表哥的愛情連風景牆紙也不如！」雅蓮冷冷地說。

街渡航行完最後一段海程，終於靠近石磬碼頭。

一個神秘的人

（千里達）斯華·納保羅作　李昕譯

格蘭特街可以引以爲榮的企業有：雜貨店一間，以出售古典笑話集爲主的書店一間，酒吧一間；如果你感興趣的話，轉角的那一間酒舖也可以入圍。每個週末，一個賣椰子的小販就會帶着驢車來了，停在街尾。這條街道的商業發展得很快，這種發展又是完全得到居民的贊同的。商業吸引了陌生人，而且來往不斷的交通也帶來了刺激的氣氛，這也成了自豪的源泉。後來一隊管樂隊來了，在廣場上定居下來，使街道的面貌增添了某種最後的完滿性。其實，在這類事件發生之前，格蘭特街主要的標誌和足供參考之處就只有格林先生，鞋匠的店子。

一開始，鄰居就把格林先生看作是與衆不同的人。他們這樣做是有道理的。格蘭特街過的是一種戶外的、集體的生活，從來就沒有甚麼私人生活，如果有人提出這樣的要求來，他就會被譏笑的。他們這樣做，也是有道理的。由於長期以來沒有甚麼私人生活，結果一涉及私人所有就會引起一場大吵大鬧。誰也不能肯定甚麼東西屬於誰之所有，甚麼人屬於誰之所有。如果涉及的是物質時，例如單車，就會引起一場打架。當涉及孩子時，（在格蘭特街，孩子比單車多得多了，）就會產生對親生父母的懷疑，而

大家對這樣的懷疑也採取毫不積極的寬容態度。年青人爲了炫耀自己的男子氣概就冒充父親，而另一種情況，則眞正的父親却逃避了之。誰也不爲這擔心，因爲不管怎樣，孩子最終都是被吸收進街道生活中的。愛情關係亂七八糟，一閃而逝，陌生人的加入更加强化了這種趨勢。不幸的是，結果並非是幸福的。格蘭特街是集體的，但這也是指到一定程度而已，任何女人如對另一條街的男人產生興趣的話，都會被人鄙視的，隨之而來的孩子就會成爲世代結仇的核心。嚴格說來，父親的身份並不是爭論點，究竟孩子屬於哪一條街道？這才是爭吵和刻毒咒罵的主題。

格林先生像是天外來客似的存放在他們當中，他不僅是結了婚，而且他的妻子，一個半葡萄牙、半黑人血統的女人，竟然皮膚白皙、漂亮而又有「教養」。每天午後，當格林先生關舖之後，她就會拿着畫架到院子裏畫上一個鐘頭的畫，她特別喜歡畫些暴風雨中船沉大海或一瓶一瓶的鮮花。開始時，街道的人嚴肅地圍着她觀看，她却悠然自得。

「夫人，爲甚麼天那麼黑了你還在畫畫呢？」

「是爲了這種光綫。這種熱帶的黃昏暮色具有某種令我興奮的特點。」

她的口音顯然是「外國的」，而她說話時，胸脯作戲劇性的起伏，暗示一種壓制的慾望。這給予人們很深刻的印象。還有，格林太太常到公共圖書館去，每個星期六早上，都可以看到她狠狠萬分地抱着半打厚厚的書籍，每本書的書名都清楚地顯露出來。坐在家門口的人會哈哈大笑以表示訝異，並對着她大聲叫嚷：「你很快就會把圖書館的書看完的，那時候，你就得自己寫書了。」格林太太帶着殉難者的表情，走進自己的院子裏。

所有這一切都已經夠奇怪的了，但是，眞正使街道感到奇怪的是她對格林先生的態度。他們實在無法理解。從來沒有人見過兩夫妻在一起的，白天，先生在店裏釘鞋子時，總看不見太太，而下午，當她進行畫畫時，先生又似乎被房子的靜寂所吞沒。這種靜寂也是引起猜測的原因，那是一種不自然的、不正常的靜寂，而且許多人認爲，這種靜寂正好跟他們在格林太太聲音中所覺察到的壓制慾望相對抗。

不論如何，到頭來，街道的疑惑與不解還是集中到丈夫頭上。他們之間的不協調實在很明顯，格林先生的皮膚黑得驚人，樣貌又很醜，而且他沒有太太所表露的那種明顯的「教養」。情況就是這樣糟，難題無法解決，這實在是不可容忍的，因此，漸漸形成了這樣一個概念，認爲格林先生是人不可貌相，他根本不是什麼鞋匠，相反，他是

受過最高教育的人，他之所以選擇這一低級行業，只不過是出自對純樸生活的無限熱愛。他們認爲格林先生是向虛僞和文明生活的無用裝飾造反。還有，在一段時間裏，流行了這麼一種理論，認爲格林先生花了大部分時間「入定」。不過，這種理論很快就被唾棄了，因爲它太不可能了。然而，這樣做也不妨礙格林先生變成一個神祕的人。

他的鞋店成爲街道兒童神往的中心，那是一間小小的木房子坐落在屋子前面，屋子本身也是一間稍大的木房建築在支架上。鞋店就在一棵高大的樹下，門上掛了個招牌，說是他有能力使鞋子適應各種尺碼，並適合各種品味。這只不過是一種花言巧語而已，有目共睹的是格林先生從未接受過做鞋的訂單，他僅僅是補鞋吧了。店子裏面是一堆破舊的、無主的、塵土滿佈的鞋子，在一張傾斜的桌子上，他放了那一些新近送來修補的鞋子，還有一本一九五〇年的美國商業雜誌老是放在一個固定地方。格林先生開工時總是背對着光，坐在矮櫈子上，唇邊咬着幾根小釘子，他萬分小心地把釘子釘進鞋裏，每釘一根，就拿起鞋子仔細觀察一番，並傷感地搖搖頭。孩子們圍看他，嗅着不同程度腐爛的牛皮味和那一瓶打開的膠水味。

慢慢地，從他與孩子們的交談中得到有關他過去的一些資料。他在巴西住了好多年，在橡膠園裏當工人，就在那裏他碰上了他的妻子，她是監工的女兒。監工是一個冷酷無情的人，把女兒當作是犯人一樣看待，還經常拷打她。格林是橡膠園裏的唯一外國人，她就請求他帶她出走，他倆一道逃到英屬幾內亞，在那裏，她生了一個女兒，名叫露莎。到了這個時候，監工已經感到後悔，而他們又非常貧困，就把女兒送回巴西由外祖父撫養。後來，他們積了一點錢就來到千里達的格蘭特街買了一幢房子。他一生中最大的傷心事就是沒有再見過自己的女兒——「現在已是成年的婦人了」——而僅僅是想要見女兒一面這個念頭才使他生存下來。

這樣建造起來的故事實在是令人難以置信的，但是，雖然沒有人相信這個故事，這個故事本身還是蠻有吸引力的，所以街道假裝相信了。而格林先生本人也是甚得人心的，他總是那麼溫柔、和藹，還帶有一點憂鬱。他那些古怪行徑又令他們高興，特別是他隆重打扮時的衣服是從不改變而又潔白無瑕的。他穿着一件漿熨好的白色熱帶外衣，戴着一頂軟本帽子，當他帶着孩子們散步時，男人站在一旁低聲叫嚷：「爲總督讓路，所有人都爲總督讓路！」

到了星期天，格林先生就會帶領孩子們去動物園和植

物園。他們下午出發，格林先生帶頭，孩子們像軍隊一樣排在後面。當他們到達公園最高峯時，他會把孩子集合在一起，讓他們看遠處的大海和海灣的船隻。「巴西在這一邊」，他會指着說：「委內瑞拉則在那一邊，如果天氣好，你們就能見到的。」然後，他領着孩子走進動物園，他似乎只喜歡野生的動物。「他們把這隻叫美洲虎？想騙誰啦？我可以告訴你們，以前我在巴西見過的美洲虎是怎樣的。」於是，他就講了一個又長又曲折的故事。不過，他最愛的還是鳥類，當他談到鳥時，人也變得抒情了。……

後來，他們就到植物園去……孩子們就算是不喜歡這樣的活動，他們與格林先生在一道時，總是有好處的。他是個手藝很好的木匠，他造了不少櫈子、椅子、書桌送給孩子們，不過他最突出的傑作還是那些用破爛電綫和鐵罐頭所造成的電話機。正因爲這樣，他受到歡迎，並令他到動物園和植物園去的活動能夠繼續下去。

時間能消除障礙，街道已經接受了格林一家，並對他們抱有某種由於不了解而產生的敬意。人們再也不圍着觀看格林太太畫畫了，不過，男人看到格林先生穿着白外衣出現時，仍會叫嚷：「總督來了！」這種叫嚷只不過是表示承認格林先生的存在，並無任何惡意。而格林一家呢，倒也有一點與鄰居相似之處，那就是一成不變的生活方式。在這樣的生活裏，沒有人發財致富，也沒有人變得更窮；既無戲劇性的成功，也無戲劇性的失敗……。

所以，當格林太太開始工作，成了醫生的接待員時，街道都認爲這樣做侵犯了既定的生活規律。而且，當人們看到醫生每天早上來接她，下午又送她回家時，都覺得生活的平靜被打破了。不久，很明顯的，她那壓制的慾望已找到了發洩的機會，一切徵象都有了。當醫生下午送她回家時，他們在汽車裏興奮地、長時間地交談之後，他才離開；格林太太以往雖然與人保持一定距離，但總是友好的，現在呢，則完全不友好了。一種變化引導着另一種變化。畫畫活動停止了，星期六下午去圖書館的活動也停止了。與此同時，橫掃格蘭特街的商業化行動也開始了，似乎有什麼魔術把這兩種變化聯系了起來，緊隨着格林太太通姦事件之後就出現了第二間雜貨店。似乎只有格林先生一個人覺察不到這些變化，他還是像往常一樣，在店裏工作，對孩子們仁慈地微笑，帶他們上街。不幸的是，有人發覺，他最近開始造了不少電話機，數目比以前任何時候都要多。格林先生的憂愁已不再引人猜測了，街道有它本身

的標準，一個人能做的也有一定限度，誰也不說，但誰也清楚，是妻子對不起他，而且，她的這種行爲實在惡劣透頂。對他們說來，道德是一種形式，一種風格，他們可不喜歡格林太太的風格。

格蘭特街道的商業化進程發展很快，在汽車的洪流中、在管樂隊的樂聲中，格林一家在退隱。管樂隊是街道的皇牌，他們每晚都演奏，而且還錄了音，廣播電台使他們名揚四方，甚至美國遊客來聽了也感到奇怪：這樣的樂隊竟能讓油膩的鼓發出如此動聽的音樂來！由於遊客的增多格林先生被年青的崇拜者拋棄了，他所造的大量電話機已沒有了市場，全堆在那一本一九五〇年的雜誌上。他企圖像以前一樣，用巴西生活的故事吸引孩子們，但他們再也不感興趣了。以前，孩子們得求他造電話機，而現在，要使孩子們留在店內，他得答應製造更複雜的儀器，而且，到了第二天，他準會看到自己的製成品被扔到溝裏或街上。他停止製作電話機了，而且星期天他也是獨自散步，一、兩個人還記得說一聲：「總督來了，」但毫無熱情，而格林先生也會避開他們走另一條路。

一天早上，工人到了格林家裏，開始拆房子，一羣人圍着觀看。格林先生則超然物外，在店裏埋頭工作，充耳不聞拆屋的吵鬧聲響。醫生來監督拆屋的進行，後來還與格林太太一道拿着兩個箱子離開了。如此大胆的行爲令到鄰居也無話可說。房子已經通頂了，到了晚上，格林先生無家可歸，只有走進酒吧。

所有在酒吧裏的人都認得他，個個都驚奇地抬起頭看着他進來。他買了半瓶威酒，就獨自坐在一個角落裏。他穿着白外衣，也沒有脫掉帽子。快天亮時，格林先生振作了一下，他站了起來，步子不大穩，用手扶着桌子、椅背慢慢地走了出去。酒吧裏剩下幾個醉鬼，醉眼矇矇地看着他說：「晚安，總督！」格林先生走在黑暗的、空洞的街道上，只見山上一串紅色的信標燈，在靜寂中，格蘭特街顯得很不眞實。他慢慢地走到店子門口，摸索了很久才掏出鑰匙來。店裏沒有電燈，他點了一根蠟燭。有些沒有完成的電話機還堆在桌子上，他揀了一個，把收聽器放進耳朵，笑了。那本商業雜誌吸引了他的注意，他翻了一下，看了廣告，廣告寫着：「波提摩鞋店能適合所有尺碼及各種品味。」他又笑了，把雜誌放回桌子上，關上門，滅了蠟燭，就這樣睡在地板上。

當他醒來時，拆屋工人已在工作了，醫生正在發出指示。格林先生在昏暗之中檢查自己的外衣，外衣已變了色，

昨晚的琳酒在外衣上留下斑斑點點，他想刷掉斑點，後來皺皺眉頭算了。他開工得很遲，一直工作到午飯時間他關上門，到酒吧去。這是格林先生最後一次開業。

房子本來很小，只花三天就折完了。街道的人從堆在人行道上的木材中盡量搶救可用的材料，除了醫生之外，誰也不會阻止他們，而醫生呢，在經過與他們爭吵之後，罵了一聲「臭烏鴉」，就任由他們自取了。新房子的建成很慢，格蘭特街從未見過這樣的房子，房子很大，是加利福尼亞州式樣，四週是草坪，用欄柵同街道隔離開來。外牆塗上鮮明的粉紅色，窗又是百葉窗，但最吸引人的倒是屋頂的烟囪。

房子建好時，格林太太回來了，就像她是第一次到這條街道似的，下午，她就在草地洒水，而醫生則擺弄盆栽和蘭花。格林先生沒有露過面，他的店子仍保持原狀，與對面的新型建築物成了强烈的對比。

街道對他的幻想早已破滅，相反的事實太令人震驚了。格林先生的沒落是公開的、明顯的，他可能保留的任何個人傷感都彌補不了他的羞辱。格蘭特街道的良心是清白的，它對格林先生表示過同情，對格林太太的行徑表示過震驚，但是還有許多事情需要他們注意的。

格林先生住在店裏，他在酒吧歡宴至深夜，然後慢慢踱回店裏，他一邊走一邊高聲唱歌，有時摔倒在路上，他就躺在那裏，幾分鐘都不動彈一下。有時也會咒罵一、兩聲，對着門猛踢，直到把門踢開。然後，他會突然沉默，靠着欄柵，靜靜地瞪着那美麗的草坪和新屋子的拉下的窗帘。第二天中午，他又出現了，外衣破得不成樣子，帽子擰成一團，他又到酒吧去了。格林先生的悅變很快就被這裏的風景同化了，新世界來到了格蘭特街，一個醉鬼的行爲不足以打擾它。

星期天下午，天氣很熱，人們都躲在遮陰的地方打扇子閒聊。酒吧要到黃昏才開門，樂隊也在昏昏欲睡，格蘭特街處於一種死氣沉沉的狀態中。

格林先生看着門外的小孩在揀樹上掉下來的種子，他兩眼發紅，對着光就眨眼。他伸手拿起桌子上的那一瓶琳酒，打開了，喝了一些。他一手拿着酒瓶，含着微微的笑容，走近小孩，揀起一把種子遞給其中一個子女孩。小女孩搖搖頭，哭着朝後倒退，其他的小孩也都跟着她後退。格林先生哈哈大笑，走到街上。他抬頭看着對面的房子。百葉窗打開了，甚至在陰暗光綫中，他仍能看到屋內牆上

掛滿了圖畫，其中一幅最突出，那是一艘在暴風雨的海上快要沉沒的船。他朝街上走，步伐很慢，不大穩。褲子上的尿漬很明顯。他又喝了一口酒，用手擋着太陽朝天上看，天上只有浮雲幾片……

格林先生走到公園裏，坐在樹下的長椅上，半閉着眼睛，看着公園裏的遊人。鐘敲了四下，他又累又瞌睡，臉上、手臂滿是汗珠點點。他睜大眼睛，天空和草地的顏色溶化了，公園裏的遊人在一團金色的烟霧中走動，一個不屬於人的聲音在他身旁講話，有人拍拍他的肩頭，一隻狗在他脚下玩耍，却又從幾哩之外吠叫。海上一片亮光，太陽躲在雲後，大海變成灰色並升起來吞沒太陽。他在發抖。有一會兒，這個弄得他暈頭轉向的世界重新組合起來，但他得竭盡全力才能使這世界不變。他終於讓它溶解了、破碎了，到處都是秣酒，從烟囪飛出來，從海裏飛出來，弄得他身上的衣服全濕透了。他軟弱無力地朝酒瓶踢了一脚，站了起來，地面在顫抖，他飄游到公園外面，走到路上，極度的疲勞向他呼喚投降，但他還在爬，在汽車之間爬着。山在搖幌，旗在飛舞。吹來一陣風，花朵在空中飄浮，樹林圍着他打轉。他朝大樹走去，但一切都變黑了……然後，只有一片黑。

人們發現他時，他已死去了一個鐘頭。

兩天以後，格林先生埋在墓地裏。出葬的隊伍不用走很遠就到了墓地，一羣鄰居走在棺木的後面，格林太太則坐在汽車裏。

一個月之內，鞋店拆掉了，原來的店址變了草坪，欄柵增大了。

格蘭特街富有起來了，有了水泥路，有了自來水，有了政府，有了污物處理系統。商業化刺激了人的慾望，幾家人建了新房子，雖然沒有一間像英利格家（格林太太再婚）那樣宏偉，但都是新式設計。雜貨店變了超級市場，酒吧變了酒樓，樂隊則週遊世界演出。羅漫蒂克的關係正常化了，甚至舉行了婚禮，孩子們仍然很多，那就是說比汽車還要多。

這條街道經過一系列的變化，有生有死，也帶來了懷舊情緒。時間給格蘭特街的歷史塗上溫和的色彩，格林先生沒有留下任何紀念品使人們煩惱，相反，他的死亡成了他夢想的紀念，沒有任何可以受到指責之處，用格蘭特街道的語言說話：他騎着馬走向日落之處。

香山憶故人

——記王瑩

趙清閣

經霜菊更麗，迎風楓愈紅！

兩個多月前，秋高氣爽的重陽季節，北京召開了全國文學藝術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會；代表老、中、青，來自國內外各地，來自各個單位，也來自各種行當，各種流派，達三千餘人之多。這是一次具有深刻歷史意義的盛會。無可置疑，從整體看，我們的文藝隊伍是壯大的、雄厚的，但若單獨檢閱一下老的——從二十年代到三十年代中過來的人，就顯得不無凋零之感！這一方面，是自然規律，新陳代謝；而另一方面，却是人爲的損傷。十年風雨浩劫，把我們的文苑冲擊得百花枯萎。許多文學藝術家都受到摧殘，不是一個個滿頭堆雪；便是病體支離，步履蹣跚；甚至還有不少人罹難作古，長眠地下了！因此我們不能不對

這一莫大的損失惋惜、悲憤，同時也益發覺得這次的盛會來之不易。

儘管我們的隊伍遭到挫折，但它畢竟是一支久經考驗的隊伍；今天爲了四個現代化的早日實現，它又將在新長征的號角聲中，蓬蓬勃勃地前進了。作爲一名文藝老兵，我爲附驥這支大軍而感到驕傲。

參加了這次文代會，我的收穫甚豐；其中之一，是和許多久別的老友重逢了。但是隔離的時間太長，變化很大，故人相見不相識，常常只能從講話的聲音或熟稔的神態、動作去辨認。例如一位睽違四十幾年的老友，她就是從我吸烟的手勢辨認出來的。由於機會難得，我和大家一樣，除了開會，個人的活動就是探親訪友：探望健在的，也憑弔亡故的。我把悼念死者看成是對生者的安慰和鼓勵。基於這一認識，兩年來我參加了一些身受迫害，含冤辭世的朋輩的昭雪追悼會。去年暮春我千里迢迢專程到北京參加了戲劇家田漢的追悼會，這次會議期間，我又參加了作家馮雪峯的追悼會；還特地去香山爲好友王瑩掃了墓。不必諱言，我是十分悲痛的，然而悲痛可以化爲力量，我會在哭完他們之後，加倍地努力工作！

一個晴朗的早晨，當我在會場上默默地環顧尋視的時候，漸漸我意識到這尋視是徒勞，我將永遠不會在這裏看見我所懷念的人了。於是我感到一陣隱隱的心酸！然而，我從沉思惘悵中霍地振奮起來，我彷彿找着了踪迹似的，疾步離開了會場；跟跟蹌蹌走到動物園汽車站，匆匆跳上一輛直駛香山的公共汽車；忘記了帶病的心臟，忘記了連日的疲憊。……

從動物園去香山，不到一個鐘頭的路程，經過頤和園，與西山毗連。過去我每到北京，必去香山，因爲王瑩住在那裏。我歷次去香山，都要預先通知她，於是她準時在香山車站迎候我。而這次我無從通知她了，車抵香山，我習慣地照例向車站尋覓一番，然後，懷着惘然沉重的心情，逕往她丈夫的住處。她的丈夫謝和賡，是個長期病號，深居簡出，和他的老姐相依爲命。我走進小院，看見兩鬢斑白的謝正在小院裏練氣功。我喊了他一聲，他急忙回顧，爲我的不期而至喜出望外。我向他說明，我是專誠憑弔王瑩墓來的，下午還要趕回去開會，必須抓緊時間。他勸阻我，說山路不好走。我不聽，我說我有三條腿。他只得陪我前往。

我們穿過石鋪的康莊大路，穿過坎坷的羊腸小徑，矯

艷的楓葉，飄落如紅雨，一枝枝挺秀的野菊，散佈在道旁的石縫裏，行人寥寥，四週清靜，一片幽然蕭瑟的景色，宛如倪雲林筆下的晚秋圖。踏着枯黃的草地，來到了一座不到二十米高的梅山脚下，我抬頭仰視，山上滿佈濃密的松林，雖無崢嶸之姿，却有葱蘢的風貌！謝告訴我，這是表演藝術家梅蘭芳生前所置的墳地，故名梅山；他自己逝世後，葬在山巔；京劇名演員馬連良，葬在山下方；因爲王瑩和他曾經熟識，便也埋骨此地。主要還因爲這裏距謝的住處甚近，謝可以佇立小院平台，朝夕瞭望梅山，也就是瞭望王瑩！我跟在謝的後面，一面聽他講話，一面相當吃力地向山的斜坡上攀登；不想剛剛爬到山腰，謝就在一堆亂石前停住了，我來不及站定，差點兒被脚下的松針滑跌下去。

「瑩就葬在這亂石裏面！」謝指着亂石悲切地說。

我不禁一怔，我用手杖敲敲亂石，疑惑地看着謝，激動地問他：

「這裏沒有墓碑，也不像個墳塋呀？」

謝扶我並坐在亂石前面，然後他向我解釋：一九七四年三月三日，王瑩在「四害」的折磨下銜寃抱恨而死，死後也不通知家屬就火化了。直到第二年謝才知道，才領回骨灰。當時只能草草埋葬，不敢立墓碑，所以堆砌了幾塊亂石作記號。粉碎了「四害」，今年單位爲王瑩平反，舉行了追悼會，但還買不到石碑，也無人鐫刻。聽了謝的敍述，目睹這悽涼的景象，我的心碎了，我頓時撲在亂石上痛哭！我不信，一個爲反封建、反侵略奮勇戰鬥了一生的王瑩，竟會這樣委屈地永遠倒下了，倒下了！我多麼渴望她能從亂石中走出來啊，還像十八年前那樣，她挽着我的胳膊，我們肩並肩地在香山上漫步絮語，她向我講往事，我爲她背舊詩。然而，這是幻想，是夢！一切都已經逝去了，無踪無影地逝去了，留下的，只有難以泯滅的回憶……

※　※　※　※

王瑩是一位表演藝術家，作家。她少年時爲了反抗封建家庭，叛逆出走，爭取新女性的自由解放；在親戚的支持下，由安徽的蕪湖輾轉逃到上海；先後就讀於復旦大學、上海藝術大學、中國公學。從一九三〇年開始，她就是「復旦劇社」的主要演員，此後相繼參加了一些進步戲劇、電影組織，如「上藝劇社」、「辛酉劇社」、「四十年代劇社」等，以及明星電影公司、電通電影公司。她主演過數不勝數的話劇，影片不多，只有《女性吶喊》、《鐵板

一九三七年三月作者與王瑩（左）合影於南京。時王瑩正在演出《賽金花》。

紅淚錄》、《同仇》、《自由神》四部。但這四部影片有着新的內容，突破了當時影片只講生意經，不注意思想意義的舊作風，在電影發展史上起了一定的進步影響。可是由於她對電影界的腐敗積習，和不良傾向不能適應，一九三四年她寫了一篇散文《衝出黑暗的電影圈》，公開發表以後便毅然東渡日本求學。在日本她常常受到壓迫勢力的干擾，無法安心學習，第二年又回國重新從事戲劇活動，一面寫作，我就是這時候認識她的。

一九三七年春天，王瑩在南京演出夏衍編劇的《賽金花》。當時舉國呼籲抗戰救國，《賽金花》因爲反對投降而遭到統治當局的壓制；張道藩指使特務向舞台砸東西無理取鬧，王瑩堅持抗爭，照舊演出，她的勇敢博得了朋友們的稱贊。不久，「七七」事變爆發，侵略的烽火很快蔓延到中原。愛國的激情也像烽火一樣，在王瑩的身上燃燒着。她參加了洪深領導的救亡演劇第二隊，從上海轉徙到河南，到武漢。這期間，我和她在南京、在河南、在武漢；老是一忽兒分開了，一忽兒又重逢；但我們的目標是一致的，大家宣傳抗戰，宣傳救國。當武漢危急時，她又隨同演劇隊徒步戰區，巡迴演出；爲的鼓動羣衆，教育羣衆，同時還寫些劇本。後來因戰局變化的需要，演劇二隊改名

「新中國演劇隊」，由她和金山率領；又到香港、南洋一帶，向愛國華僑演出勸募，支援抗戰。直至日軍侵犯南洋，她才歷盡艱辛，化裝逃回了祖國。

於是我們又重逢了，那是一九四二年的暮春。我住在重慶百里外的北碚小鎮，王瑩特地到北碚看我，就下榻我家。我住在一座小樓的二層，三層住着女作家沉櫻，是王瑩的復旦大學的老同學，他們也是久別重逢。北碚處於山水環抱之中，沿着碧綠如帶的嘉陵江往上走，是北溫泉、縉雲山。我陪王瑩遊覽了這些風景名勝，她很喜愛北溫泉，便留下來小憩數日，也爲的養息身體，好繼續她更遙遠的旅行，去美國深造。不想幾天之後，再回到北碚時，蔣幫忽然派了十多個便衣憲兵包圍了我住的小樓。據說因爲王瑩是從國外來的，他們把她當作「間諜嫌疑」和「共產黨人」加以監視。當時我有點緊張，可她却毫不在乎，她泰然自若地憑窗眺望馬路上的特務們，心裏盤算着對策，她告訴我：不能迴避，越迴避越引起他們的懷疑，必須衝出去和他們面對面相與週旋才行。我總是聽她的，因爲她有豐富的作戰經驗。於是我們天天出去看朋友，散步；每次出去，後面就尾隨着一羣人，有一次她故意向我大聲地戲謔道：

「瞧我們眞夠神氣的，有這麼多的保鏢簇擁着！」

我默默地點點頭，苦笑了笑；心裏直嘀咕，怕她闖出禍來。誰知特務們聽了王瑩的話，雖然有些惱羞，但還是悄悄閃開了。我不免暗暗佩服王瑩有辦法，有胆識。特別是她回重慶的那天，我伴送她乘輪船走，在船上她表現得更是驚人；她一眼發覺特務們和我們同艙，便乾脆上前打招呼，宛如熟朋友一般，大談起抗日救國的道理。儘管特務們無動於衷，却不能不感到驚詫，使他們意外的是：這個受監視的「間諜」，竟是一個坦蕩無畏的愛國人士！到了重慶，特務尾隨的人數減少了，不過到處仍有釘梢。縱使如此，畢竟特務們不是機智的革命者的對手，王瑩和謝和賡終於從容不迫地安全離開了祖國。她走後我回到北碚，愚蠢的特務又釘了我好久，以爲王瑩還藏在我的家裏。後來畫家徐悲鴻告訴我，他在重慶也有過同樣遭遇，爲了王瑩曾去看他，特務找了他的麻煩。

抗戰勝利了，新中國誕生了，光陰穿梭般度過了十三年！十三年後的初春，一天早晨我在辦公室裏接到一個聲音熟稔而不肯報名的電話，我一下子辨認不出對方是誰，

又着急又窘困。僵持了一會，對方才爽朗地笑罵道：

「小鬼，你怎麼把我忘完了？連我的聲音也辨別不出來了！」

對方的這一罵，把我罵明白了；世界上還有誰會叫我「小鬼」呢？只有王瑩！就在一九四七年我編《現代中國女作家小說專集》時，約她寫稿，她來信還是稱我小鬼。事實上她只長我兩個月，但是由於她的閱歷比我深，處世比我老練、精明，所以我一向視她如大姐姐。又因爲我和她都是幼年失去母愛，孤苦成人，所以我們有着一種同命相憐的感情。幾十年來，我們聚聚散散，即使相隔千山萬水，誰也忘不了誰。這次爲了很久沒有聯系，對她的突然歸來毫無思想準備，儘管電話裏覺得聲音很熟，却一時想不起是她。

「啊，是王瑩！你回國了，什麼時候回來的？」我驚喜得叫喊起來。使勁地擁抱電話筒，就像擁抱闊別十三年的人。

「昨天才到，今天好不容易打聽到你的下落。能來看我嗎？」

「當然能，立刻就來！」

我們這次的重逢，都分外的高興。怎麼能不高興呢，我們所一貫嚮往，一貫爲之奮鬥的理想實現了——壓在頭上的三座大山已經推倒！王瑩和謝和賡在美國結婚了，他們顯得十分幸福。他們懷着滿腔的熱情，投向新社會的懷抱中來！

王瑩向祖國彙報她在美國的學習和工作成績：她進過耶魯大學專攻文學，她大聲疾呼反法西斯，反侵略戰爭；她曾到白宮演出話劇《放下你的鞭子》，精彩的演技博得美國總統羅斯福和他的政府官員們的好評。後來她又爲國內的解放事業，向美國進步人士爭取同情與支持；她和美國人民建立了友誼，爲中美友好關係做出了貢獻。這一切，都受到了敬愛的周總理的公開贊揚，總理對她在美國的情況早就了解。

一九五六年，王瑩被安排在北京電影製片廠担任編劇。漸漸她感受到一些冷遇，但還沒有意識到是有人在暗暗伺機打擊她，因此她用一種不經意的姿態，漠然對之。記得一九六一年仲春，我在北京中國戲曲學校體驗生活；有一天約了王瑩去逛頤和園，我們在長廊上散步談心。那時她正在寫她的長篇小說《兩種美國人》，雖然身體不大好，情緒還是昂揚的；她堅定地向我表示，要不屈不撓地進行創作，不受任何逆流所阻擋。中年的王瑩，顯得格外的沉

王瑩《放下你的鞭子》劇照

靜和成熟了；她一邊孜孜不倦地讀書學習，一邊勤奮地創作，直至「四害」奪去了她的筆！

一九六六年仲夏，我接到王瑩最後的一封信，她仍在熱情洋溢地表示她在大風大浪裏受鍛鍊、經考驗的雄心壯志！善良正直的王瑩，這個一生追求進步，嚮往革命的人；她再也不會想到，魔鬼藏着不可告人的惡毒目的，已經向她伸出血手了；第二年七月就給她捏造了種種莫須有的罪名，將她投進監獄達七年之久，活活迫害致死！但是最終王瑩得到了平反昭雪，害人者却落個可恥的下場！

※　※　※

想到這裏，我感到安慰；於是抹去眼角的淚水，深深嘆了口氣，暫時結束了我的回憶。爲了認眞地替王瑩掃墓，也是爲了安慰她的靈魂，我站起來在山上檢拾了一些石塊，把亂石堆的空隙處都嚴密地填補好，而且更凸高些，堆砌成一個石饅頭的墳瑩，然後採了一枝小黃菊花插到墳前面。

「安息吧，瑩！」我向石饅頭嗒然鞠了一躬，告辭下山。

在歸去的路上，我頻頻回顧石饅頭，回顧梅山！感觸萬千，思緒如麻，眞個是「剪不斷，理還亂」！本來應當再去梅蘭芳先生的墓前行個禮，可是時間不夠了，只好在心裏道了歉。回想起來，十八年前我在北京還見過梅蘭芳，不料也是從此永訣！

回到謝家，我發現謝正在爲王瑩整理她的兩部遺作《寶姑》和《兩種美國人》，稿子都已劫後殘缺。據謝告訴我，幸喜《寶姑》曾被美國進步作家浦愛德（Ida Pruitt）譯成英文；最近浦愛德担任美中友好協會的名譽會長，爲了紀念她和王瑩的友誼，將《寶姑》譯稿送給了謝，再由謝重譯中文。這是一部根據王瑩自己青少年時期的生活經歷寫成的小說，有一定現實意義。我祝願謝的工作順利，我認爲這是一樁非常有意義的工作，也是對王瑩最好的紀念。

「早日把瑩的這兩部作品整理出來，早日爭取出版，和讀者見面，相信這不單是我們的希望，也是瑩生前的心願！」我熱切地激勵謝，也暗暗鞭策自己，因爲這原是我到香山的目的。

謝高興地連聲答應我，頓時精神振作起來了，他表示一定很好地完成這一任務，用這來回答「四害」對王瑩的誣陷，並爲王瑩給祖國欣欣向榮的文藝事業作一最後的貢獻（註）！

流光似箭，兩個多月後，進入了八十年代第一春。文苑中萬紫千紅，百花爭艷，修竹亭亭，新笋茁壯，呈現着一派繁華茂盛的氣象；我們的隊伍，在辛勤的耕耘中迅速成長，我們的陣容更加雄偉了！文藝春天已經到來。正是：

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

一九八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註）最近接到謝和賡來信，王瑩的遺作《兩種美國人》即將由青年出版社出版。

天山詩情

——新疆畫家聯展觀後

洪荒

明月出天山

幾萬里長風
將遠古的月亮
吹上天山之巔

透明的夜
老牧人的冬不拉
撥響滿谷清泉

維吾爾少女的歌
鍍上銀色月光
在懸崖峭壁間盤旋

山頂雪融了
草地花開了
帳篷圍一角春天

蒼茫雲海
捲着歡笑的曲聲
湧到我面前

天池春意

碧澄澄的湖水
把青山綠樹
印成春的圖畫

雲朵在湖裏漂白
星星在湖裏洗亮
人心在湖裏溶化

天上的瓊山啊
天上的瑤池
想來是仙女之家

勇敢的牧民
聽到她的歌聲麼
遠赴天池來飲馬

一羣雪白的水鳥
從湖上撲啦啦飛起
將春色嗡到天涯

遷徙圖

遠飛的鴻雁
橫過莽莽草原
去尋找溫暖的陽光

遷徙的牧民
迎着蒼黃秋風
去尋找青春的希望

馬背上的生涯
駱駝背上安家
艱難跋涉千里長

深深的足迹
總伴着豐盛的水草
和野花的清香

夜宿火焰山

蠻荒的火不再熊熊
散作晚霞
把巍巍大山映紅

裊裊炊烟升騰
召喚行人
這裏有溫馨的夢

今夜搭起帳篷
明朝醒來
變一座喧鬧的城

大戈壁上過春風
黃沙漠漠
隨處有駝鈴叮咚

刁羊

馳驟如雨點
馬蹄過處
猛刁起地上綿羊

剛得意時

狂風疾掠
又一個騎手搶上

青草歡呼
烟塵飛揚
誰贏得少女目光

快樂的聲浪
托起草原之鷹
在廣闊天宇翱翔

摘葡萄

葡萄成熟時
裙子飄過的地方
豐收歌兒款款飛

摘葡萄的小姑娘
把一籃籃歡樂
傾倒給誰

紫葡萄似的眼睛
閃着水的波紋
和太陽的光輝

空氣裏有蜜的甜味
酒的芳菲
快　舉起夜光杯

一九八〇年一月於香港

你在哪裏

呂　劍

我一早跑到林子裏，
朝霧是白色的，這般輕柔。
草葉上的露珠靜悄悄，
我踏着緞滿露珠的草地尋找。
我們曾經相約，同去繡織
奇麗的夢幻，可是如今
　你在哪裏？你在哪裏？

我一早跑到林子裏，
空氣是綠色的，這般清新。
遍地的花朵正在初放，
我飽吸着新花的芳香探訪。
我們曾經相約，同去追索
純眞的歡樂，可是如今
　你在哪裏？你在哪裏？

我一早跑到林子裏，
霞光從葉隙間投射進來。
傳來一陣柔和清亮的歌聲，
我朝着歌聲的來處向前趲行。
我們曾經相約，同去追踪
迷人的春光，可是如今
　你在哪裏？你在哪裏？

我一早跑到林子裏，
微風吹得樹葉輕輕擺動。
傳來一陣溫存甜蜜的低語，
我循着低語的來處急去把晤。
我們曾經相約，同去求取
溫馨的來日，可是如今
　你在哪裏？你在哪裏？

一九七九年

燕京三章

周良沛

飛雪的黃昏

風凄雪狂的黃昏，
火旺爐暖的黃昏。
爐上溫熱了二兩黃酒，
爹爹扶攜學步的孫孫。
小的歪倒，老的笑他不能成器，
孫兒跨前一步，爹爹誇他有種，能行。
跌倒了他笑，走穩了更高興，
無非好醜都是自己兒孫。

雪後，初晴的早晨，
化雪，泥濘的早晨，
水車一路噴洒鹽水，
路面，殘雪化作閃光的水印。
開路者開拓廣闊的人生，
人生的廣闊中就有坎坷、泥濘，
兒孫摔在人生的道上，打擊會使爹爹致命。
昨夜，老的却笑他倒在對人生第一步的探尋……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日·雪後，
北京飯店

太監

恍惚是荒淫的秘史中的幻影，
這，一個老太太似的男人。

他該活在憶舊的嘆息裏，
他嘆息在消逝了的煙雲。
衰老、孤獨，沒熄滅眼中的兇焰，
心靈乾涸，却似渾身浮腫的女人。

龍椅翻了，沒翻倒奴才的劣性，
乾坤顛倒，本來就是要顛倒乾坤，
他也成家，日日掐打娶進的女子，
以虐待別人，替代悖奮的雄性。
作奴才爲榮，不是沒作霸主的野心，
持家，他也學着老佛爺的本領。

反復無常，陰暗又兇殘，
難怪是個不陰不陽的人。
歷史的長河，淘盡後宮形形色色的脚
　色，
歷史的長河，泛起沉渣也似浮萍，
不陰不陽，總在算計着世人，
陰陰陽陽，就是算計的本領。

生理的缺陷，對人無足輕重，
心術不正，必定是對人的陷阱……

一九七九，十，十九，故宮歸來，
北京飯店。

北京人

冰封的北海，鎖死了畫舫。
湖上的太陽，像冰面青幽的反光，
拎着鳥籠的，在湖邊蹣跚地走着，
新的，棉的籠罩，勝過他髒汚的冬
　裝。

掀掀籠罩，想給雀兒通氣、見光，
青幽的陽光，又怕照進風寒，
懶散地，縮着脖子窺望上下，
又怕，又等籠裏會進太陽。

只見湖面上，滑冰的穿來飛去，
動的畫，是冰上的花樣，
冰刀的轉滑，成了旋律的弧綫，
美的旋律，是生活的樂章。

早上無風，他們手放風箏，
隨着他們滑行，風箏隨風飛翔，
他們扯着箏綫，向後旋退，
掙飛的風箏，撲往另一個方向。

人旋，風箏飛，上下都在旋飛中震
　蕩，
上下追尋的熱情，如同夢幻的微笑一
　樣，
籠中的鳥兒看不見，怕也忘記了藍天，
人們沒有翅膀，却在冰上飛翔！

新的追求，可以埋葬舊的歲月，
桎黑的過去，襯得它也更加明亮！

一九七九，十二，六，北海。

旅途詩草

——重遊泰國之二

陳浩泉

芭堤雅

遲遲灣畔的珍珠
湛藍晶瑩
透澈明亮

半月型的海灘
似兩道幼細柔軟的白眉毛
釀在大海緣的臉龐上

快艇和水上單車
把碧海犁開一條條白畦
玻璃船緩緩地駛
窺伺海底巨大的珊瑚

一個彩虹的圓球鼓起
上升　上升了！
一飛冲天　空中遨遊
耳畔風聲虎虎

下降了　下降了！

一個彩色的蘑菇
種在沙灘上

海灣　落日　椰影
白天的美麗完結了
酒吧　人妖
接着來的是夜的荒唐

當年的美國大兵走了
「租妻」無租可收
於是仍然佇立

在那燈紅酒綠之間

水上市場

「東方威尼詩」
這名字好美
但從湄南河進入小河涌
水越來越渾濁污穢

幾十年幾百年了
還是原始的傳統交易
還是土產
還是供遊人拍照的大象
和空出兩個頭像位的古裝畫板

這是吸引遊客的特色

但是　假如我不是遊客
我希望有漂亮的房子
　代替兩岸破爛的木屋
我希望眼前一切落後的全消失
　要尋找它
必須翻開泰國的歷史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

道路

（外一首）

艾丹

在波浪中
我撈起了透明的風帆
我知道
那是一只海鷗的翅膀……

童年呵——
陌生的小路在森林中消失
鴿子爲天空留下了白光

懷念的淚水
在灰暗中默默地閃動
一台蠟燭熄滅了
留下了一只凝固的歌

希望——
是一片落葉
是一束晨光
是一片潔白的羽毛
和鮮血流出的字行……

冬　日

我的夢
像牛奶溢出了瓶子……

深夜裏
她輕輕地在玻璃窗上
畫滿了童話中的雪景
……
月光
透過白色的森林
白色的海浪
流在我白色的臉上

別

——爲一個十六年而寫

原甸

別字有千鈞重
別字最難寫

碼頭上
道一聲別
一夢醒轉
十六年！

把時間
比着箭

人說太俗
好的比喻
只要貼切
不怕用上一萬年

十六年
多少生命
成熟
多少生命
離了人間

多少壯志
磨損了
崢嶸的角
多少抱負
灰飛煙滅

今夜裏
把盞笑多情
眼角的皺紋
把心鞭裂

庸庸碌碌
仍不忘
把理想的積木
竭力堆砌
頂重重的嘲弄
挨陣陣的誣衊

碼頭上
道一聲別

十六年
聲震心壁間
迴蕩不絕……

碼頭上
道一聲別
淚珠
熱了兩腮邊
破了

往地跌……

離別的淚
掉落家鄉的地
最響！
也最貼！

一九八〇年三月一日

詩人戴望舒三十年祭

陸七郎

其一

文章各所好，我獨愛公詩。
風範文中度，工夫格外奇。
撫書人得近；問道事終遲！
翹首蒼茫處，一星空自垂。

其二

現代老前輩①，新詩初發揚②。
獨開花一徑，　別擷珠三囊③。
題壁書猶綠④，勘文字尚香⑤。
中原好作手，　寂寞自流芳。

注①戴爲三十年代《現代》派詩人。今年爲他逝世三十週年。
②五四新文學運動崛起，新詩發軔，戴爲最初執筆人之一。
③戴留世詩作，有《我的記憶》、《望舒草》、《災難的歲月》等三種。
④戴嘗因鼓吹抗戰投日寇獄，有《獄中題壁》之作。
⑤戴尚有考証中國古典文學著作多篇。

她跑步

陳不諱

她看看肉店的壁鐘
（只是那末一眼）
接着便奔跑起來
一開始
那脚步便絲毫不緩

自然而然地
我想起計時員手上的秒錶
我想起聽到槍鳴便起步的賽跑運動員
我還想起
　那些標準的跑道

　那些跑道有多寬
只這末一想
她已經跑得老遠老遠
是呀
一開始
那脚步便絲毫不緩

她挽着籃子
（裏面盛着早餐？
　盛着午飯？

　還是盛着累積的疲困？）
穿着便服
跑在馬路上
跑在大小車輪之間——
　那是隨時會被輾破的
生命之管

跑步
能清楚地使她記得
她已五十多歲
生命已勞碌地過了大半

可她更清楚地記得的是
工廠有另一只「秒錶」
在等候她
衝線
而工咭機
　剋扣工資的傢伙——
某些方面
如老虎一般
她跑步
彎着腰地跑
噢，她的腰原本就是彎的
不，她的腰原本不是彎的
——究竟那一樣才是原本？
她跑步
跑姿一點也不像運動員
但一樣是拚了全力
也是爲了奪取勝利——
　勝利地免了工咭上的紅字
勝利地保住缺了口的飯碗
她跑步
跑在我的視野之外
丟下
急匆匆的車輛
急匆匆的人羣
我帶着慨嘆
祝願她
逃過一切「災難之門」

《斯里蘭卡小說集》出版

童曼

海涅曼亞洲教育圖書公司〔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Asia）Ltd.〕最近出版了《斯里蘭卡小說集》(Stories from Sri Lanka)，由庫內拉特內(Gooneratne)編纂。全書一百八十三頁。

收入這本集子裏的大部分小說都是描繪充滿佛教氣息與古舊風俗的斯里蘭卡農村社會生活的。

其中一篇由齊納達薩·維查雅頓卡（Jinadasa Vijayatunga）寫的《白人走過的時候》（White Man passes Through）寓意相當深刻。它對盲目崇拜西方和西方服飾的人進行了熱嘲冷諷。比方它寫道：「所謂西方的文明，實際上是藏在泰米爾苦力在用頭頂搬運的箱子裏。但是它是瞞不了我們的。難道我們不知道箱子裏頭裝的那些蘇格蘭威士忌酒、荷蘭酒、餅乾、罐頭沙丁魚、香烟和子彈等等……都是來自我們的橡膠園轉送到白人那裏的嗎？正是在那些箱子裏裝進了可以到處携帶的所謂文明。」

泰米爾族是斯里蘭卡的少數民族。這本集子也收入了一篇描寫泰米爾族與僧伽羅族進行族鬥的情形，篇名爲《播下一場暴風雨》(Sow a Storm)。

斯里蘭卡的文學作品迄今還很少與各國讀者見面，其中部分原因可能是由於缺乏精通僧伽羅語和國際主要語言的翻譯人才。庫內拉特內則認爲這情況與斯里蘭卡政府對當地文學採取漠視的態度有關。

阿牛

謝雨凝

馬路，北風呼啦呼啦地吹。

明天是小年夜了，我下了班，趕忙走到家居附近的一家理髮店去。

推開一扇半截的玻璃門，嘩，裏邊煙霧瀰漫，很是嗆人。體型有點痴胖的事頭婆認得我，揚起一手白色泡沫來招呼：「裏邊坐，請裏邊坐呀！」

她的半鹹不淡的上海廣東話也許太大聲了，本來閉起雙目的一個男客緊蹙雙眉，從身前的大鏡子裏向我探頭探腦，現出一臉不耐煩之色。

這是一家規模小而又設備十分簡陋的老式理髮店。雖然男女客生意都做，可是洗頭仔和理髮師都是不分工的，誰的雙手閒了，誰做。身爲事頭婆的上海婆自己也兼任洗頭，還頗有一種身先士卒之氣概呢！

上海婆是個很醒目的人，她不但能一眼關七，而且洗頭技術比哪一位洗頭仔都好——不是她特別好，而是因爲在這店做洗頭仔沒一個幹得長的。

我是熟客了，當然不用指點也知道走到這店的盡頭。因爲舖尾的長廊才是女賓坐的地方。

一排四張的女賓坐椅都坐了人，連旁邊加的幾張摺椅也坐滿了。兩三個洗頭仔忙碌地走進走出。只有阿牛在專心地替一位頭髮花白的阿婆抓頭。這個阿婆是熟客了，我認得她。

「喂，阿牛，快一點，你不見坐滿了人囉！」

事頭婆粗聲大氣地催。聲音越過兩張坐椅。

阿牛連眼尾也不向她瞧，還是低下頭專心一意地幹他的活。他的臉色蒼白，不時響幾聲單咳。我看見阿婆閉着雙目的眉頭略爲抽搐一下，似乎那咳嗽聲是發自她心間地。但是，她沒有作聲，只是默默地容忍着。

「你這個死阿牛，」事頭婆紅着臉，雙手抱住一把肥皂沫，衝到阿牛身旁，在他耳畔降低聲調說：「幾十歲人了，省些功夫啦，懵仔！」

聲音雖然小，却是連坐在他們身後的我也聽見了。

只見阿牛略爲抬一下頭，仍然緊閉嘴唇。他的雙手是加快了一點，但兩眼還是盯着那一雙手，彷彿誰也無法動搖他業已做着的神聖工作。

事頭婆轉過頭向我陪笑臉。似乎剛才對阿牛這番罵是專爲向枯候的我致歉似的。誰知，她的這一舉動却反爲令我有點不安——是不是因爲我一直來的衣着整齊，怕從此失去了我這類值得爭取的客仔呢？

說實話，初來這家理髮店，我是不大習慣的。殘舊的牆皮，發黃的鏡子，閃着青光的單光管，再加上前半邊舖面的男客又多半是穿拖鞋、敞開唐裝衣鈕的市井閒雜之人。要不是事頭婆殷勤而我又是初搬到這個區來居住，我眞不敢想像自己會有勇氣穿過這一男人陣地直到舖尾那個陰暗角落。如今，轉眼又半年了，從夏天至今，半年來，我竟一直幫襯這一爿簡陋的理髮店洗頭。我特別欣賞這兒的一個洗頭仔阿牛。

阿牛，大約十六七歲年紀。蒼白臉，瘦削身裁，從不曾聽見他講半句閒話。但沉默却不影響他對人的和靄。

當然，如果只因爲阿牛的性格好我就去幫襯這個店子是笑話的。主要是阿牛和這裏的事頭婆給女賓洗頭特別乾淨。常做女賓頭髮的師傅二號，也是一個誠懇樸實的人。他梳的髮式保守而單調，這對我是不太重要的。對於梳頭，我一向喜歡我行我素，反正亦是個保守派，因此，喜歡時髦的姑娘小姐不來幫襯反而方便了我。

明天是小年夜了。這是理髮店一年一度的黃金時期。從這天起直到除夕深夜收工爲止，不論男女賓都是雙工計的，那已是幾十年前的老規矩。今天比平常任何一天人多幾乎是肯定的，我早有心理準備，所以一進來就預算坐它半個小時。誰知人坐定在摺椅上才翻着幾頁電影畫報，阿牛就給我圍毛巾來了。

我抬頭望望剛才讓阿牛替她抓頭的阿婆，她的位子已空着。原來已給事頭婆領去冲洗了。

我抱歉地對阿牛一笑。說：「這兩天你們一定很忙

了！」

阿牛木無表情地在我頭頂倒着棍水，然後把我的長髮在額前、耳後一絲不苟地向頭頂上攏。他只是望了我一眼，並不答話。我早已習慣了他的這一表情，不以爲意，但這一次，明明是事頭婆把他從阿婆的身邊拉向我來，他會不會視我爲霸道呢？無論如何我都不願阿牛爲此事而不高興的。所以，我力圖跟阿牛說些閒話來開解開解。譬如，問他來這個店做工有幾年？他夜間是否還要睡在這店子裏？……等等。

阿牛似乎很不願意答我的話。但從那人羣擠擁的鏡子縫中，我已看到他那青白的臉漸漸恢復了和靄的表情。

阿牛的抓頭技術，是我所遇到的洗頭仔中最高超的一個。他抓頭的手勢是那麼輕柔適度，使人有一種受催眠似的舒暢。我本來就不是個多話的人，現因阿牛的不答話，索性也來閉目養神了。突然，我被幾聲單咳驚醒，阿牛用手向鏡中幌了幌，示意我去冲水了，我才如夢初醒的站起來。

當我們穿過這最後一小截過道直去冲水處時，忽然事頭婆又把阿牛叫住了。我聽見她小聲地對他說：「今早叫你吃咳藥水的，吃了沒有？」

阿牛簡單地應了她一聲就走。一副不冷也不熱的態度。

我仰躺在洗頭的躺椅上，瞇眼望着那一雙瘦弱的在匆忙幌動的手，心裏出奇地想：原來事頭婆對阿牛還是有一點心的哩！

梳頭之時，我忍不住問二號：阿牛在這兒多久了？

二號微笑地答：三年幾了。

「三年幾還管洗頭，不學別的？」

「出去過了，又回來。」二號說。

我更覺出奇了：難道這麼一間簡陋的老店子還好得過外邊的？

二號已是半百以上的人了，一副世故地不想透露什麼的表情，我當然不好意思再問。不過，我看得出他對阿牛是很好的。

當我理完髮推開那一扇半截玻璃門離去時，剛才那位阿婆恰巧也尾隨着我出來。我回頭一望，只見阿婆此刻已是容光煥發地對我點點頭。她的白髮不見了，正因爲是加染頭髮她才比我遲了出來哩！

阿婆大概是聽到我跟二號的談話了。一出門就忍不住悄悄對我說：「阿牛眞是個好孩子呵！是他爸爸累了他。」

「他爸爸是這個店的？」我忽然想起二號說過阿牛出

去了又回來的話。

阿婆拉我一把，又往店旁一道黑暗的樓梯口指指。

我幾乎像觸電似地全身震慄起來。

他，這個蓬頭垢面的神經漢，我天天上班走過都見到他傻楞楞地坐在這兒。這個像破廟裏的一尊髒菩薩似的人，竟是阿牛的爸？太可怕了，太可怕了！

阿婆說，阿牛的爸爸以前也是這個店的理髮師，自從幾年前不幸染上白粉癮，妻子帶了幼兒離去後，他就漸漸變得瘋瘋癲癲了。

「阿牛是不是曾去灣仔的大理髮店做過呢？他爲什麼又要回來？」

「你千萬不要這樣問阿牛，」阿婆十分愼重地告誡我：「這會使他憤怒的。……聽說，灣仔那個店子有許多不規矩的女人對阿牛毛手毛脚呢！她們是顧客，又肯花錢，而阿牛……唉，阿牛眞可憐。」

「或許，他是有意回來陪陪他的爸爸吧！」我這樣說着，就與阿婆在街口分手了。

我忽然感到喉頭發悶，連忙轉出海邊去。

北風把一股海潮的腥味直灌我鼻管。我張開嘴，大口地呼出胸間的悶窒氣。腦海，被一張蒼白臉和一張汚垢臉交替地充塞着。我企圖在這兩個影子中甩掉一個，但是，無論我怎麼的努力，却是始終無法在他們中擠出一個來。

厄瓜多爾作家的諷刺名作

馬利

黑人文學在拉丁美洲往往是被忽略的，人們認爲這方面傑出作品不多。阿吉萊拉（Aguilera）是厄瓜多爾人，旅居墨西哥，他是運河地域比較著名的黑人作家，他的作品很受黑人兄弟歡迎，視他爲代言人。

《追悼魔鬼的彌撒》（Requiem para el diablo）這書是阿吉萊拉的近作，內容揭露白人對黑人的歧視與奴役。奧里達（Horridus）在黑人工人心中是一個魔鬼。他是一個工業技術工程師，常常利用科學的手段壓榨工人，取寵於主子。奧里達週旋於一羣權貴中，包括世襲貴族、工業家、銀行家、將軍等等。這些人時時刻刻要他創造新的機器去增强生產勞動力。其中一個計劃是將一個空氣計量器套在工人頭上，計算他們的氧氣消耗量，使工人在勞動中不易疲倦。這樣，完全可以不斷地抽榨工人一天的全部精力。奧里達死後，一個黑人團體爲他作追悼彌撒，許願他將永遠進入黑人的地獄，同樣忍受白人對黑人的逼害、侮辱。對魔鬼的鞭撻，只能作到這些。

本書的內容基本不是全新創作，作者在一九六七年，曾以這個故事大綱寫過一個劇作，叫《黑人地獄》（Infierno negro），於一九七〇年在墨西哥首演。現在成書出版的可作爲改編本，總的來說，這書是扣人心絃，意味深長，具有象徵主義的諷刺作風。

雙魚樓隨筆

持之有恆・不二法門

鄭家鎮

我常常覺得，一個人要取得成就，無論在那一方面，最主要是持之有恆。只要鍥而不舍的鑽研下去，在有恆地的鑽研過程中，自會有一些心得來豐富自己，壯大自己。這期間，常是不知不覺的，對既得成果有所擴大。比如寫字，假如你持之有恆，每天不管多忙也要習字一小時，半年之後，看看舊作品，必定先見小異，再看一兩年前的作品，必定就更有大異了。以前沒有想到的筆勢，今天居然得到，但你又並不是立心如此，它是在鍥而不舍鑽研過程中得到，也不自知。走着，走着，心得積累愈來愈多，很自然地有了全新的面目，或者走出了前代書法名家的框框，或者是不自覺地吸收了若干大家的所長，融滙貫通，成了自己的風格。

這是指字的本身而已，至於整篇的章法，行氣，也都是在持之有恆中掌握到。

我並不反對先把紙摺好了，然後寫對聯，寫屏條。假如是寫工整的篆隸，先摺了方格，常有此必要。甚或用朱砂先行打了方格然後作書，這除了字體易於掌握方正之外，還另有韻味。或有一些書法家，先行用鉛筆在紙上輕輕寫了，然後再用墨，這也無非免致一時大意出了錯，使得前功盡廢，再寫一遍。這些都無可厚非。

但是行書草書，可以不先把紙摺行，乃是最好。雖然，先研究了字數，然後摺若干行，可不致寫下來出錯。字大了，寫盡了紙還未完章，字小了，寫到一大半，全章已寫完了，尚留一大塊空白，無以善其後。

一個慣於先摺紙然後作書的人，一旦不摺，行氣便不易垂直。無他，這是依靠摺出來的界限，有所依循之故。待到養成了依賴心理，再不摺行，便將無所措其手足。在家還好，在有人參觀的場面，情緒就很不穩定了。

我們初學寫字，常會用「九宮格」。這是古老的習字用紙，九個小方格，拼爲一個大方格，四個大方格一行，兩行一頁。學字的人，用一個小格寫一個字習小楷亦可，用九個小格寫一個字習寸楷亦可。這是初學者的用具，到了有一些成績時，便不該用了。要做到不用格，仍然可以寫每一個字都一樣大小的楷書才對。至於行書，可以大小不一，草書更毋論矣。

寫屏條，在最初學的時候，摺一下行間也不妨，但不應永遠如此。有一些成績，學得行氣還不壞的時候，便應放棄了。要慣於張開了紙，便振筆寫下。不摺行而保持行氣，這個本來不難，習書的人那一「豎」能如懸針垂露，行氣便易掌握了。一行的字，便是那垂直的一筆作爲標準。

行與行之間，保持一定的距離也不難，只要在每一行的第一個字細心估量一下距離也便行了。這些是方法，最主要還是多寫。初時當然是歪歪斜斜，但日子久了，必定可以成功。

試想想，要先行摺行然後下筆，與展開了紙便不假思索振筆疾書的，時間相差可能一倍以上。爲了摺了行，下筆便有了顧忌，有了束縛，不敢放手，筆墨也呆滯了。要知道下筆如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如此的字才能流暢飛動，氣韻才能富足。若受了拘束，便打折扣了。

或說一張紙，面積是固定了的，應如何放一首七言絕詩，或七言律詩，甚或字數沒有限制的樂府下去，又要留題款位置恰到好處，空白的地方也恰如其份？這也沒有什

麼困難，也沒有什麼奧秘，也不必羨慕別人，能夠恰恰寫好，不少不多，這也不過是經驗積累而已。寫得多，自然行了。當然是用字體的大小來遷就紙的面積，行書草書却好辦。字的大小輕重，是整幅的構圖，運用得好，不獨韻味好，而欣賞者也不會發現你在受紙的面積所左右。即如外行人看報章，每一版的字數都恰恰好，不多也不少，會感到奇怪，那知道這是字房工友的本領，把題目放鬆些，縮緊些，每一行的鉛片厚些薄些，寫字也是如此。假如細心觀看前人書法，也會發現這等情況，不特不足爲病，反而添了姿采，豐富了變化。

學書，沒有別的法門，只要持之有恆。要不摺行，要過硬，都只要有恆。有恆了便什麼都可以達到。像寫畫，不先打稿，不怕寫錯，寫錯了幾次，便不會再錯了。從此是一片坦途。

試想想，胸有成竹，一揮而就，比起摺紙與打稿快了多少？只要對自己要求嚴格，持之有恆，便不愁不獲得成就。

《海洋文藝叢書》十四種

湖光山色之間　黃蒙田著　港幣三元五角
現代中國作家選論　余惠著　港幣五元五角
塔爾卡的良宵　杜漸譯　港幣五元五角
黑姑娘　李昕譯　港幣五元五角
逆弟　金依著　港幣五元五角
茶座文談　章玉著　港幣五元二角
花葉絮語　一葉著　港幣六元二角
西瓜成熟的時候　海辛著　港幣五元四角
都市人　劉於斯著　港幣五元五角
國際作家風貌　何達著　港幣五元
愛情的俯衝　阮朗著　港幣六元
名流　李輝英著　港幣六元五角
新貴　李汝琳著　港幣六元五角
中國文學流派　葉如新著　港幣八元

《海洋詩叢》一種

唱一支共同的歌　秦松著　港幣四元

香港海洋文藝社出版

從香港來的商人

張君默

四

他在飯局裏面搓了四圈麻將牌，手風不利，便改而去推牌九，把四張骨牌拿到手，卜卜的敲着，舉到鼻子跟前看，越看就越不是滋味，鴛鴦六點之外，再配一張七點，一張四點，一副有名的坯牌叫做「四大公司泊碼頭」，都給他拿到了。

「眞邪！媽的！」

他撇撇咀，把骨牌往枱面上一放。

做庄家的辣椒仔看得一喜，說：「你近來幹嗎！今晚又輸定啦！」

下家是他的下屬肥佬方，對他半討好半開玩笑：「當然啦，常說情場得意，賭場就要失意呀！」

各人哈哈笑着，七嘴八舌的附和起來。

他給衆伙伴說得心中得意，便從褲子的小袋掏出那隻金「朗臣」，着了火點煙，深深的吸一口，說道：「心神不定，不輸才怪！」

辣椒仔有意用說話刺激他：「我看這一趟他是演純情小生，一次一次的搭飛機趕去台北，也只是談談情！講心不講金嘛，對不對？」

另一個說：「我才不信，難道眞的這麼難得手？」

肥佬方睜着那雙混濁的金魚眼睛，邪氣地呲着牙，試探着說：「那個女孩是眞的很純情！又漂亮，長長的頭髮，聽她喚一聲志英哥，嗨，聽的人也要暈浪啦！人家是處女呀，那有這麼容易！」

伙伴們都很知道古志英的逞强性子，只要用說話一激，他就按捺不住了，神氣地說：

「這你們就小覷我了！說眞的，我第一次回來之後，就一直在担心，她的信一來，心裏就跳一下——」

「爲什麼？怕讓阿嫂知道？」

他噴了口煙，便把故事從頭講起，說玉珠那女孩熱情得嚇了他一跳，才一起去了一趟碧潭，便要跟他回酒店，他也不當她是處女，不管三七二十一，有好處先嚐了再說，反正是關正剛的好關照。噓！一接觸他就覺得像是有點不妥，要撤退，又是箭在弦上——他看看賭局各人都聽得張着嘴巴，全都屏息了，便越發來了興致，故意把話說得慢吞吞，好吊一下這班傢伙的胃口。

他約莫吸了半根煙，方才再說下去：「雖然明知情形不好，可是男人嘛，是禁果也要咬一口——唏，果然沒錯，事後一看，滿床落紅不算，她還在哭哩！我心裏暗叫一聲：糟了，原來她什麼也沒預備，不要出事才好，所以一直都在提心吊胆。回來了一個星期，又再飛過去，住了十天，臨走的那天，她告訴我有了『例假』，嗨！眞是阿彌陀佛，這才透了一口氣……」

大家正聽得津津有味，肥佬方抬眼看見何珮媚來了，心中一急，連忙揚聲招呼道：

「阿嫂！小青呢？怎麼不帶着一起來？」

他這一叫，大家哄的一聲，一邊招呼一邊又推起骨牌來，還在擠眉弄眼的抿着嘴笑。

何珮媚是小產後第一次到外面來，臉上擦了粉還不覺得怎樣蒼白，清減了一些倒是眞的。今晚她穿一條束腰裙子，細眼睛又劃了黑眼線，看上去大了一些。

她跟大家都十分熟絡，遇上生意上的朋友請客，時常都會隨了丈夫到飯局上來，有時還帶着孩子一起來，要是湊成了局便打幾圈小牌。吃完飯，要是剩下了一大盆鷄呀乳鴿呀什麼的，只給動過幾著就沒人吃，她丈夫便會吩咐相熟的伙記用個紙盒收拾起來，叫她帶回去煮粥，她總是忸怩着不知道好不好帶走，旁人便七嘴八舌的慫恿着，好讓她拿得自然一點。要是剩菜都零零碎碎不好拿，她丈夫又會吩咐伙記借個器皿盛些甜品，如紅豆沙和杏仁豆腐之類，讓她帶着先回家，多時還叫辣椒仔送她一程。做丈夫的待妻子走後，總是故意透口氣，咋一下舌，大家也就哄的一聲，肆無忌憚地笑鬧着，又再湊上賭局，嘴裏又什麼你的阿珠、我的阿珠，嘩喇喇地當成笑話去說。

他下一回到台北的時候，帶了一些手信去探訪康媽媽。他一直在避免與玉珠的家人接觸，怕的是那婦人會招待得他過份親熱。

情形果然如他所料，玉珠拉住他的手進了門，他喚一聲康伯母，奉上了從香港帶來的藥材，還有一隻老式的福祿壽三色玉鉢，康媽媽便歡喜得不得了，請他坐最舒服的椅子，還特地泡一壺烏龍茶，眉開眼笑的，把他打量了一遍又一遍，口裏不停的說：

「玉珠老是提起你，我說要她帶你回來讓媽見見面。可是你每一次來台北，都很匆忙，前一趟你來我們家，碰巧我和平兒又去了新竹……」

玉珠看着媽媽的高興勁兒，又看看他被媽纏得有點神情侷促，悄悄的睨他一眼，便抿着嘴兒笑。

這個寡婦，對他一見便生了好感，當然多半是先前女兒在她跟前有過美言，現在看見這個三十幾歲的男子，斯文而帶點商人的持重，衣著很是體面，又有一身英氣，雖然比女兒年長了十幾年，反而覺得他很可靠。

歇了老半天，玉珠才快快樂樂地與他拉着手離開，康媽媽一直送出雜院門外，還站在小弄裏望了許久，他們回過頭去，她趕忙又揮着手，引動了一些人也從門窗內探出頭來含笑張望。

轉出一道長巷，志英暗暗透了口氣，心裏說不要再到玉珠家裏去。

玉珠滿有興致地抱着他的臂膀，把臉龐靠到他的肩頭

上，經過巷口的一個小公園，一個臉龐紅紅的小女孩攀在滑梯的頂上，高聲喚她：「玉珠姐姐！」她含笑跟她點點頭，揮揮手，也不介意她瞪着詫異的小眼睛一直目送他們。

「你一定也看出來了，媽媽很喜歡你。」她說。

「是嗎？」他漫應着，然後聽得玉珠噗味一聲笑道：「你猜前幾天看了我和你在孔雀園拍的照片，媽媽怎麼說？——媽說，我們倆很相配，還說你很帥吶！後來又問，我們談過了結婚的事沒有。」

他的心臟感到一陣收縮，想着眞不該再來這一趟。

玉珠又說：「我說，你是個受不了管束的人，像個浪子——心裏還有一句話沒有說出來。」

「什麼話？」他的心一寬，便追問。

「到處留情啦。對不對？」她玩笑地睨他一眼。

他哈的一聲笑出來，用勁地環抱一下她的小腰，順水推舟，想着該要在她心目中，把個不羈浪子的形象建立起來。

「原來你是這樣看我的！」他沉默一忽兒，便管自輕嘆一口氣，用沉鬱的聲音說下去，「我也想過要安份一點做人，心不再那麼野，譬如說，要儲蓄點錢，好歹也成個家，可是，唉——」

他黯然地打住了。玉珠把他偎緊一點，眸子裏閃着異常的光采，用溫暖的聲音在他耳邊說：

「所以我也沒有迫你。媽媽的想法也沒什麼不對，我們不用管她，她知道我的性格，反正也不會囉唆我。」

他升起了在馬路上吻她的衝動。

「從來沒人會像你這樣了解過我，可能這就是我放不下你的原因。」

「你會愛我很久很久嗎？」

「當然會。我才在想，我要努力做事，不能再像現在一樣的吊兒郎當。」

她沒再說話，頭仍是歪在他的肩上，長長的捲髮，如烟雲般，從他的肩上流瀉下來，都市的晚風正在把它吹拂，那雙迷茫而光采的眸子裏，有馬路上的車燈成串地流過。

五

七月的時候，古志英陪了馬彼得再到台北。馬少東這一趟是要前往日本，考察那邊的百貨業電腦管理系統，順便在台北逗留幾天。他本意要住圓山飯店，世界十大酒店，他只差這一間沒有住過，可是此行因爲有個附帶目的，仍

然不能一償心願。

圓山飯店有個規矩，便是不能讓入住時一起登記的女伴以外的女性勾留，而古志英又不能立刻把池雪艷找到，可以前來機場接機，然後伴隨彼得權充夫人身份，一塊入住圓山。

他在前一天已經打了長途電話到台北給關正剛，說馬少東仍念念不忘池雪艷，看看可不可以找到她。至深夜，關正剛來了電話，說他已經跑了半個台北都找不到，後來在杏花閣找到了劉小蕙，年前她與池雪艷一起作他們二人的女伴，同遊了一週，結識了，有一段時間以姐妹相稱，後來，池雪艷在感情上受了一次打擊，心灰意冷，便脫下舞衣，跟了一個男人，作了歸家娘。他已經央求劉小蕙，無論如何也要把她找到，與她情商出來三四天，作陪一下，因爲她與馬彼得，也曾生過一段情愫。劉小蕙答應了作說客，但不能肯定結果如何，一切都要等他們到達台北再說，因此只好替他們在華國飯店訂好房間，因爲這裏沒有圓山飯店的規矩，把池雪艷找到了，帶進去留宿也方便。

關正剛對招待馬少東的事十分賣力，以防找不到池雪艷，所以先約了東雲閣和新加坡舞廳的兩位小姐一起到松山機場接機，這兩位小姐，都有池雪艷一般的氣質，而且還要年青一些，都上過大學。

次天下午，他們飛抵松山機場，台北在下雨。台北的雨季，通常在六七月開始，天色陰晴不定，一連下了一個星期的雨，整個台北都是濕轆轆的，不得爽快，接機的兩位女郎，一個叫做董小燕，一個是盧安迪，都有一張巧嘴，看見了兩個從香港來的客人，便說：

「台北老是下雨，幸好來了你們兩位貴客，不然就要給悶死了！」

兩位俏女郎各梳了不同款式的髮鬆，一串串地垂在耳旁，自恃於肌膚的明艷細嫩，便只作了幾乎察覺不出的化粧。兩人穿的，都是伊勢丹的裙子，小燕襟頭別一朵盛開的蝴蝶蘭，安迪則別一朵細工鑲作的珠花。

兩人都是文靜中見着活潑，可是古志英憑了直覺，知道董小燕的氣質更爲接近池雪艷，而且懂得風情，會得彼得鍾意，不過，還是要先讓她們二人在彼得面前表現一下，讓彼得先行選擇，他這才相機行事，從中撮合。

他們一塊走出機場時，兩個冰雪聰明的女孩子早已分辨出誰是主客，誰是陪客，便像小鳥依人一般，分左右伴在彼得身邊。

古志英走在關正剛身邊，作個會心微笑，悄聲問：

「池雪艷的事情怎麼樣？找得到嗎？」

「劉小蕙剛來過電話，哈！原來她對你還是念念不忘，說要不是爲了你，她才不會作這個摩登紅娘。」

「哦，她有辦法把池雪艷找出來啦？」

「原來池雪艷是住在台中，已經答應了明天上午乘莒光號列車出來，所以今晚，就得請你們馬少東委屈一下，明天我會把那兩個妞兒打發掉的。」

古志英心中高興，便拍着他的肩頭，稱讚說：「老關，你安排得很好！」

「全憑劉小蕙肯幫忙，你可要待人家好一點呀！」關正剛說着，便爽朗地哈哈笑起來。

古志英陪着笑過後，正色道：「對了，老關，你請幫個忙，不要讓玉珠知道我來了。」

「怎麼？不打算找人家啦？」

「唉！」古志英苦笑：「老關，講愛情，很麻煩呀！那娘子，嘻嘻……」

老關又哈哈地笑將起來頻頻點着頭：「我明白，我明白！」

他們說着話，趕上了彼得和董小燕他們。此時，一輛漂亮的轎車，在雨中輕捷地滑了前來，這也是老關早已安排好的，這輛車，準備讓彼得開幾天。

他滿可以藉着劉小蕙，而把玉珠丟開。劉小蕙比之一年前邂逅時，又成熟多了，她接受了他送的一瓶八安士的「哉」，十分高興。他爲彼得預備了一些送給女郎們的禮物，如洋酒、香水、絲巾和酒心巧克力等等，都是在公司裏拿的，不用買，當然也順便爲自己預備了一些。

劉小蕙很懂得「哉」是個名牌香水，說：「你對我這麼好，可惜是有了太太，不然，我很願意嫁給你。」

他捏一下她的臉蛋，調笑說：「那麼，做我的小老婆好啦！不過，我怕會養不起！」

她情意地靠到他的懷裏，幽幽地說：「不要你養，你來台北的時候，我就做你的小老婆好啦！」

「我不在的時候呢？」

「我得要去做工，自己養活自己呀！」

他當然知道她並不是玉珠那種女孩子。這個出賣愛情的女郎，對別的人客是實價不二，對他則只要些小禮物，不肯要錢，也算是投了緣，已經很讓他佔得便宜了，還會有什麼妒意？倒是對玉珠，則是常常吃她的男朋友的醋，有一回在西門町，看見她與一個平頭小子一塊在一間小店

裏吃冰，又有一次在她家裏，聽見有個小伙子打電話來，她跟人家談話的聲音降得很低，談了約有十分鐘，他就酸酸的不高興了，追問是誰。玉珠看見他的神色不好，也顯得有點胆怯，一次說是中學時的男同學，正在服兵役，放假回台北便找她，她們是比較談得來的朋友；一次說是哥哥同學的弟弟，問她參不參加去南部旅行。他爲此發了脾氣，說他不在台北時，她不知道會有多少男孩子的約會！過後又覺得自己實在沒資格吃這個醋，而且也把脾氣發得不恰當，會使玉珠覺得他愛她愛得多麼深，與他一貫要故意表現的浪子般的灑脫態度，起了抵銷作用。

直至臨走的前一天傍晚，劉小蕙要去洗頭，因爲晚上有個姐妹生日，去吃飯，飯後一起去夜總會玩，還約同他與池雪艷馬彼得一起，大家快快樂樂玩一晚，也好當作送別節目。

小蕙走後，他拿起電話便搖到海鮮樓去。

康玉珠一聽到他的聲音，便興奮得很：「你現在在那裏？我要見你！」

「我才到台北，也要馬上見見你，因爲晚上有事情要應酬，明天第一班飛機就要走！」

「噯，怎會這麼匆忙的！」她着急起來，「我馬上出來，你在那裏？」

「你來酒店吧，我等你。」

掛上電話，他便把粧枱上的化粧品收拾進抽屜裏，小蕙換下來的裙子和女鞋，一併藏進衣櫥。環視一匝，看看都收拾好了，便從旅行袋裏找出一小瓶香水，一盒拖肥糖，端端正正地放在枱面上。

他走到樓下大堂的咖啡屋去喝蒸溜咖啡，隔了一塊茶色大玻璃，一邊看娉婷嫋娜地走過的俏女郎，一邊在等玉珠。有點後悔打了這個電話。

玉珠急急的趕來，是聽完電話，解下工作圍裙便趕來的，來時只穿一條淺灰色齊膝的A字裙子，一件小鳳仙領子的薄厘士恤衫，是去年底他從香港帶來送給她的，布料薄如蟬翼，可以看得見裏面穿一件薄薄的小背心，一件比堅尼式的胸圍。當時她穿起來給他看，竟是性感得令他十分興奮，頻說：「不行！穿這件衣服，裏面一定要穿內衣，領口又開得這麼低，會叫人家看了想入非非，拚命的要追你了！早知道是這樣，就不買了！」

她很喜歡這件沒有袖子的恤衫，常常小心的洗，小心的穿，還特地在胸前加了一個鈕子，扣上了，人家就看不見深深的乳溝。

她來到他跟前，兩頰熱得紅朴朴的，用小手帕擦着額角與鬢邊的汗，眸子閃着晶瑩快樂的光采，才在他對面坐下，便說：

「唔，想你想死人了！」

他摔掉烟蒂，抱怨道：「我也不知道公司會突然要我來一趟！是跟一個過境的南非客談一宗交易，明天就和他一塊坐同一班飛機回香港，他也沒時間逗留，便轉飛星加坡。」

玉珠並不在意他的解釋，安慰他說：「受人工錢是這樣的了，我們能見一下也是好的。我寫過三封信給你，收到沒有？」

「都收到了。」他說着，把侍應招過來結了咖啡賬，說：「到我房去再談，我帶了一點東西要送給你！」

「嗯！」她欣然點一下頭，便隨着他站起來。

他挽住她的手，走進升降機，她便把身體緊偎着他的手臂。

他聞到她的體香，在新鮮的汗氣中顯得份外强烈。他很記得，第一次與她約會時，在行人擁擠的南京路上，聞到從她頭髮和領口散發出來的氣味，煞那間，一陣溫暖的慾望竄進感覺裏，迷惚惚的，便落進了少年時的縹緲境界，像是抓住一些什麼很珍貴的，曾經很輕易便從指縫間溜走了的。這時，那陣多麼熟悉的感受又回到心中，强烈的欲望升起來了，即使是夢，也要進入，不要完結。

（中）

海洋文藝

第七卷　第四期

一九八〇年四月十日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中環威靈頓街廿八號四樓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28, WELLINGTON STREET.

3/F. CENTRAL. HONG KONG.

TEL: H-227574

發行：利源書報社

九龍砵蘭街十八——二十六號

仁俊大厦壹樓A座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地下號七十四街西上環

——•——

定價港幣二元五角H. K. $ 2.50

大華春雪 （水墨） 張仃 作

3 1761 11927024 7

119
no.4
80:Apr.)
NADA_HK

（墨彩） 聲鳥